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战争新娘 (下)

 **BOOK**  
网络资源 非商业

## 第九章 同病相怜

有些日本商社的外国驻员。经常带着妻子来上任。所以即使在纽约，也会使那些日本青年男子感到孤寂无聊。这里也和东京一样，单身男子们的游乐场所很少，走到哪里都是成双成对的出出进进的，没有胆量和没有金钱的男人们只能望洋兴叹罢了。因而有的人患上怀乡病，有的神经错乱，实在太可怜了。也有的男人不受病魔的惊扰，这些厚脸皮的家伙，在白种女人面前诚恐诚惶不敢造次，但见了我们这些日本饭馆的女人就死皮赖脸地前来调戏。内藤饭店花费昂贵，这些人是不敢问津的。只有偶尔遇上从日本来的要人，他们充当随从来到饭店。便向客桌服务的女侍们问这问那，嬉皮笑脸，接着又不断从外面纠缠不休地打电话来。这些人是不会有所选择的，当然更不敢问津像丽子这般的美人儿。就连我这样的，还几次被约去看电影喝茶呢。

贝娣渐渐地会站立和学步了。我到纽约也已有四年经历。只要能在内藤工作下去。在哈累姆区内还数我的收入最多、生活最好呢。所以我就不愿意像过去那样拼命地蛮干了，也想和男人订个约会出去散散心什么的。请假歇个一天半天也不致立刻影响生活了。固定节假日之外的休息，扣除日薪这也是天经地义的事嘛。

总公司设在大阪的多田商会的社员、一位姓井村的男人，不知为什么。突然对我发生了兴趣。他前来邀我去看电影。我兴奋极了，尽管这是我第一次被邀请，但我们居然约定在星期五的夜晚一同进餐呢。当然，那天夜班就得请假了。我提前打了招呼，但星期五的夜晚正是大忙的日子，领班听说我要请假感到有些为难。我没去理会他，几年来伺候顾客订饭端盘子的单调工作，我早已感到厌倦了。

我和井村约定在百老汇电影院门前相会。从时报广场经四十二段地往西走，街道两侧每隔五六家商店便聚集十来家电影院。其他商店有的是供乡下人进城选购的廉价纽约土产。有的小铺专卖登满裸体像的黄色杂志。店铺鳞次栉比，称得上是纽约的浅草。井村挑选的胜利电影院似乎专演些荒诞影片，门前悬挂的广告板上画着丑怪面孔的大汉，大汉的上半身沾满了鲜血，在拼命挣扎着，在他面前有一位金发女郎惊恐万状。我来得大早了，这时感到自己多么需要一块手表呀！我久久地凝视看广告板，这样总比不停地向路旁寻找井村的身影要好得多。

“哎呀，叫你久等了。”

回头一看，井村的脸已逼近在我的眼前了。我当时一惊。

“我不喜欢这种电影。”

劈头就是这么一句，用它代替了寒暄。他也看了广告板一眼，摇了摇头。

“怎么？换了片子啦？记得上星期确是来过这家电影院的。”

他自言自语着。

“那就先去吃饭吧。”

“好吧。”

“到哪儿去呢？”

“哪儿都行。”

“这就难办啦，我确是下太熟悉这些地方，正想请教你呢。”

“我也不熟悉。”

“那就信马由缰吧！”

这一带净是些小饭铺儿，比较显眼的又都是意大利餐馆。我们走进一家叫“罗密欧”的饭店。这时，在柜台对过，意大利厨师正用煎锅炒细面条。

我要了一碗鸡肉汤和一份意大利细面条，井村要的是小烧饼和一瓶红葡萄酒。

“你不喝酒吗？”

他向我敬酒。

“我不会喝酒。”

“不可能吧？”

请客的人怀着什么心思，是不难看出的。这酒喝也得喝。不喝也得喝。我不愿被人家看做是无谓的客套，便小心翼翼地端起红葡萄酒向嘴边送去。酒色虽美但没有甜味，相反却在唇边留下了苦涩。

井村是个不善于辞令的人。只是埋头一片两片地啃着小饼。然后咕嘟咕嘟地喝葡萄酒。

下大一会儿酒瓶已空空如也了。

“笑子小姐来纽约有几年了？”

“足足有四年了吧。”

“噢，那么还是我的老前辈呢。可能见识过不少新鲜事了吧？给我作个向导可以吗？”

“我是很少走出家门的女人，外面什么情况也不熟悉。今天的约会是我有生以来的第一次呢。”

“第一次？那太好了！”

可能由于酒精很快发挥了作用吧？井村放声大笑起来。是他发现我在编造拙劣的谎言了吧？但我至此也无法替自己辩护了。

足足四年——我究竟都干了些什么呢？生下巴尔巴拉生下贝娣，然后忍受着生活的窘困在抚养孩子和每天出去上班。地下室的家、小铺，再就是廉价商店以及近处的集市。这就是我所知道的纽约全部了。什么电影院、意大利饭店，对我来说还是首次造访。

“笑子小姐的英语说得很流利吧？”

“哪里，不过，一般的话倒能应付。”

“那太令人羡慕了，我在听的方面还凄合，说起来就感到困难了。甚至说日语也磕磕巴巴的。”

第二瓶葡萄酒送来了，他一劲儿地劝我喝，又和我商量想看什么电影。

“什么都行。”

“西部片也可以吗？”

“嗯。”

井村搔着脖颈说，这一带的电影院几乎全都看遍了。只剩下西部影片，还有刚才那种荒诞片。

“井村先生是那样喜欢看电影吗？”

“只是为了消磨晚上的时间罢了，一个人住公寓怪闷得慌。”

吃面条把萝卜和油弄到嘴唇上，口红已掉了大半，我用手帕擦净后离开座位准备重新涂抹一番。可能由于喝了酒的缘故吧？变得醉心于化妆了，

我哼哼唧唧地向侍者打听厕所在哪儿，对方困惑地望着我，指给厕所要经过厨房往里边走。

解完手之后，心情突然变得极坏，厕所的脏乱使我从醉意中清醒过来。虽然也有冲洗设施，但做为饭店的厕所，简陋得实属罕见。连一面镜子也没有。我的手提包里也没带着小镜。在内藤饭店更衣室里有着大镜子，非常方便，所以出来时我忘记将小镜带在身边，这真是不该有的疏忽。我用准备好的卫生纸在嘴唇上用力地擦抹后，把纸揉成团儿扔在地面上。

回到饭桌时，井村立即站了起来。第二瓶酒也被他喝光了。

“井村先生的酒量看来很可观呢。”

“哪里，不过是为了消磨时间才学会喝酒的，后来慢慢变得能喝了。一个人生活不喝酒会感到寂寞的。”

他总是话中有话，只要我略表同情说出一些安慰的话，我们便会毫不费力地亲热在一起的。但我此时已经没有多大兴致，所以对他的引诱也就佯作不知没有上钩儿。不过，我自己意识到，只要是杯酒下肚，人很快就会滋生一种自暴自弃的情绪。虽然今天仅仅是初次约会。但要想轻易摆脱纠缠平安回家，恐怕也绝不是件容易的事。

带篷马车队在疾驰。印第安人在进行袭击。长枪和手枪在乱射，印第安人的怪叫声……嘶叫的马，倒下去的马，奔腾的马……令人头晕眼花的镜头突然切断，展现在面前的是西部大地。女英雄和男英雄相峙而立，一步步缩短距离。在这以前吹起口哨踩着双脚达到狂热程度的观众席，忽然安静下来，人们都屏住呼吸。到这个电影院来的观众都是那样认真，随着画面的进行，做着不同的反应。

我俩是坐在观众席的正中央的。当银幕上出现男女拥抱接吻的场面时，周围的观众也都双双对对地拥抱在一起。并旁若无人、抵哑有声地在狂吻着，扭着的身子在互相追求，互相贴紧，又互相挣扎着。留神看去，观众无一例外分成两人一组。我正想苦笑，忽然觉得自己的身子好像和出汗时的感觉一样，电影的奇特功效当然也没把我排斥在外。这时井村的手摸到我的膝头，又怯生生地握住了我的手。

我没有抵抗，一任他那出了汗的手贴在我的掌心上了。这一动作引起了往昔的回忆。

当初我和汤姆的约会，是在安尼大剧院。汤姆一面看短剧，一面用大巴掌抓住了我的手。那时我的惊愕和汤姆不顾一切的大胆，在我的记忆中越来越变得清晰了。

是的，那时的汤姆比起现在和自己一起看电影的井村来，显得更富有男子气更可信赖。

吃饭在当时对我来说是极为豪华的俱乐部里，欣赏安尼大剧院的精彩短剧和看这种乱哄哄的西部影片更是无法相比的。在那个汤姆和这个井村之间。我不由得一一作了比较。

东京时代的汤姆有着某些值得自豪的地方，他为了不损害我的感情曾多方加以留意和俯就，但当表白自己的愿望时。他勇敢豪爽，很有男子汉气派。那时的汤姆没有这个井村那副寒酸相，没有对女人那种垂涎欲滴的样子，也没有生活的阴影和疲劳神情。他是生气勃勃、信心十足的，这些勿宁说就是他的男性美和刚毅意志的突出表现。那时汤姆很年青，心地纯洁，在金钱上物质上没有尝受过困苦。他把一切都交给了我。

想到这次和井村的相见，在我一生中，是第一次和日本男人定约会。认识虽然短暂，却亲昵地偎依握手。但这决不可能使我内心动摇。

看完电影后，我们默默地走出影院。

“我还没喝够，能再陪我一会吗？”

“好吧。时间别大长了。”

在距离不远的饭馆里，井村要来了玉米威士忌，一连兑水饮了三杯。看得出他是存心往醉里喝的，我这时不由想起同事们对战争新娘看作是出身伴舞女郎，并恶语相加的情景，心中非常难过。我奇怪自己在做些什么？我本该离开这里马上回去，但我却拿起高脚杯用舌头舐着杯沿儿，不想离开井村。自己实在是不知怎么办好了。我在追求着什么呢？自己也说不清。

“让我也喝杯威士忌吧！”

“那，快请！快请！”

我一口气干了半杯后皱起眉头。多苦啊！这样乏味的东西，人们为了求得一醉在狂饮不休。

“你不是说不会饮酒吗？你过于勉强了！”

“不！让我试试看！这是第一次。”

对第一次这句话，井村又和上次一样笑个不停。

“第一次，那太好了。”

我反问他：

“井村先生有小孩吗？”

“有。”

“几个呢？”

“两个。”

“男孩还是女孩儿？”

“什么不一样呢？”

明显地，这一句话损害了他的兴头。马上就要和自己同床共枕的女人，忽然问起自己的孩子来，他可能认为是对他那神圣的家庭进行了冲击吧？但，我对此却毫不回避。

“我净是些女孩儿，有三个呢。一个生在日本，其余两个是来纽约后生的。所以，整整三年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外面什么地方也下熟悉。”

“你丈夫在做什么？”停了停，他突然反问我。

“……在医院里工作。”

“是大夫吗？真的？”

什么真假？我不由得好笑，因此也和井村刚才一样。大笑不止。

井村的脸上已完全失去了笑容，看来他对我的非分之念有所收敛。他又要来威士忌。

“你可以不回去吗？”

他问得很含混，也许是说你回去吧！

“我怎能不回家呢？家人们在等我。”

“你打算在纽约住多少年呢？”

“什么？”

“不！我是说你打算啥时候回日本去？”

“日本？我从来没有这个打算呀。”

我发现在交谈中井村存在着误会。他可能认为我的丈夫是日本人呢。

“打算永远在纽约住下去吗？”

“是的，我是刚刚取得了公民权的。”

井村的表情很微妙，付完账后他说要送我回家，他似乎放弃了最初的目的。

“关于小姐的家住在哪里呢？”

“威斯特一二五段地。”

“哈累姆区。”

只见他的表情相难堪，我于是再也不想隐瞒什么了。

“我的丈夫是黑人。”

没有再比这样说更痛快的了。井村听了马上改变了态度。在他没有来得及对我这个黑人妻子——更确切他说是对汤姆显示出黄种人的优越神情之前，我已转过身匆匆地走开了，头也没回。来到地铁，当我在电车座位上坐下环视周围时，井村已不见了。

第二天到内藤上班后，竹子像在等候着我一般。

“怎么样？昨天夜里。”

她问道。

“真无聊，吃饭、看电影，然后就分手了。回家比往日还要早呢。”

“哼！怎么没好好玩一玩？就干了这些事？没有惊险场面？”

“什么惊险？但愿别出现这种场面。”

“反正事情不会就这样结束的。他还会再约你的，日本男人在美国总是粘粘乎乎地纠缠女人。……我真羡慕你，怎么没人追求我呢？我整天盼着能过上好日子，谁想到他却在外边乱搞。”

她的话里含有一股怨气，眼里闪着一种惶惶不安的光。引起了我对她的忧虑。

“竹子，出了什么事情？”

“居然会发生这种想不到的事几，我丈夫他有了外遇。”

“怎么回事？”

“我认为只要有工作，日子总会平安地过下去的。没想到我们那个家伙，在我将工资带回家后，竟然两三个夜晚不回家。回来时酒气薰天，脸上沾着女人口红……笑子，黑人就是黑，一直黑到了骨髓里。真正是些下等人，下流卑鄙！我已下了决心。”

“下了决心？干什么？”

“和我那个黑家伙离婚，和这种人凑合一辈子我会被毁灭的。我劝你也好好想想自己的前途。”

“离婚？那又怎么可能呢？纽约州根本就不批准离婚。”

“去内华达州或拉斯维加斯去都可以离婚。”

“可旅费相当可观呢？竹子！”

“他在外面胡搞，我怎么能再挣钱养活他呢？我从今往后得多长个心眼了。多攒些钱，这样就可以和他分手。”

“孩子又怎么办呢？”

“是呀，唉！自己造下的孽呀！今后可不能再往肚子里装了。孩子就是受罪的祸根，又不能扔下逃走。”

这是在更衣室更换和服时的谈话。竹子的嗓门儿越来越高，我真替他捏一把汗。没有人向这边看，都背着身子在更换衣服或在整妆。半工半读的

学生和白人的妻子们，动作缓慢。

看得出她们是在倾听着我俩的谈话。对照之下，黑人的妻子们都急忙换了衣服飞也似的逃出屋外。

丽子这时正在镜台前专心致志地化着妆，比起我们的谈话来，更专注的是自己的面容。

被认为身居黑人之下的波多黎各人的妻子，当听到黑人夫妇的纠葛时，居然如此泰然自若，究竟她在想着什么呢？

“你知道吗？黑人对爱情是根本不负责任的，对孩子的教育更差。他们只知道酗酒、追逐女人，甚至把不三不四的女人留在家里住，却不让你发现他们。为了堵你的嘴，不时地也和妻子同房，使你找不到破绽。在孩子面前捉弄自己的妻子，这种男人怎能使人容忍呢？”

“可是，竹子！”

“黑人在社会上被人蔑视不是没有道理的。没有教养，看问题缺乏头脑，做事漫无条理。总而言之，黑人从根本上就是蠢人！”

“竹子！”

我厉声地喝道，竹子这才闭上嘴。丽子的手也停了下来。这时，我意外地激动异常，不觉一些话冲口而出。

“照你说来，黑人全都是蠢人、懒货，对女人不检点。我要你注意听着：我的汤姆也是黑人，但他从不酗酒，也不玩女人，对待女儿称得上是个好父亲。”

“那也只能说是你笑子的运气好些罢了。”

“是啊，你净说自己运气不好。你男人在外边玩女人，决不是因为他的皮肤黑，而是另有缘故的。日本人也好，美国人也好，酗酒玩女人的丈夫有的是，你男人便是其中的一个。

但这决不因为他是黑人。

“你这样认为？”

“是的。不管什么事情都归罪于黑人，那么你丈夫永远也不会有出头之日了。日本人在失去自控时，也会做出坏事来的。尤其是爱酗酒的人。喝醉后什么事也干得出来。”

“不过，黑人恶性发作干坏事的情况比较多。”

“那也不因为他是黑人才酗酒的，这是两码事。”

“是吗？可我当成一码事了。我的丈夫情况就是这样的。”

营业的时间到了，一个女招待前来呼唤，我们的谈话被打断了。我和竹子慌忙走出，丽子跟随在后面。她是因听我们谈话而出来迟了的呢？还是由于浓妆艳抹耽搁时间了呢？叫人弄不清楚。

我对竹子的话虽然据理力争大加反驳，但那既不是因为我信奉人道主义，也不是出于我的正义感，而是出于我的自信。也许经过和井付的相会更加加强了这种信念。

如果说黑人有一种特有性格的话，那么在东京时代和回到纽约的汤姆截然不同的两种性格，又作何解释呢？一九四九年前后的汤姆，在东京身穿US 陆军军装，精神抖擞地坐在吉普车上转来转去。在家里也是快乐活泼。美亚丽出生前后的他，那欢喜若狂的神态，我至今仍能记得。但到了一九五四年，我来到纽约，夫妻重逢时，他已变成另外一个人了。他沉默寡言，浑身无力，回家只知睡觉，连梦呓都没有了。他不是乘吉普车而是挤地铁，每

天回到家里时已筋疲力竭。巴尔巴拉的出生。贝娣的降世，在他的脸上再也找不到生美亚丽时的喜悦了。在东京与纽约两地他没有改变的是什么呢？那也只是他的黑皮肤罢了。

是的。只有那黝黑的皮肤没有变，其他全部变了。在东京他把美国金元在黑市上卖成日元，用之不尽，而今天累死累活干一星期，只能拿回三十二美元；在东京他可以十分充足地瞻养妻子。过着一般日本人所达不到的奢侈生活，而在纽约，我也出去劳动才仅仅能够维持家庭生计；在日本他尽管肤色黑黑，但却是战胜国的军人，如今在哈累姆黑人区，能够摆摆架子的，也只有在波多黎各人的面前而已。这又是怎么回事呢？所以，他听了丽子的事便觉得自己脸上光彩。

竹子把丈夫的胡搞归咎黑色皮肤而大喊大叫，我可以明确地告诉她，这不决定于肤色！

一个人如果从得意的绝顶跌落到了失意的深渊，即使是日本人，也会和汤姆一样显示变化的吧？白人中不是也有和竹子丈夫同样酗酒、玩女人过着醉生梦死破罐破摔的颓废生活的吗？更何况黑人做为奴隶从非洲大陆被送到美国以来，直到解放后的今天，并没有完全从下层阶级中解脱出来，正如哈累姆黑人街证实了的那样。所以说，汤姆在东京，是摆脱开哈累姆后的短暂喜悦；而在纽约的失意，则许是永远延续下去的失意吧？——想到这里，连我自己也仿佛和黑人一样，陷入了失言的深渊。但，即使两脚深深陷入泥潭而不可自拔，而我还是要大声疾呼：这决不是由于肤色的啊！

我回到家中时，把睡着了的三个女儿一一作了比较。贝娣躺在婴儿床里，刚刚一年就有些睡下下了。将来会长成像对面邻居那个高大女人似的吧？巴尔巴拉静静睡在我将要睡的床上。这个孩子性情谨慎，夜间从不翻身打滚儿。年纪才三岁，看那熟睡的小脸儿，多么像节子姨姨！这个巴尔巴拉如果生为美亚丽的活，情况会是怎样呢……我常这样想。那么我们又何必来什么纽约呢？这就是命运！过去的事，再想也下会复返的啊！酷似节子的巴尔巴拉，在黑皮肤美亚丽之后生于纽约，这一事实已不可更改。

美亚丽已是九岁了，她睡在长椅上，已显得憋屈了。早晚得把贝娣从婴儿床抱到我睡的床上来，这样就必须给巴尔巴拉和美亚丽买张大床。这是早已计划过的，今年当中必须想法解决了。

看上去不止九岁，美亚丽的十头儿长得很高，手脚也很粗大。这孩子一直在替我照料着巴尔巴拉和贝娣。她身体很结实，最近已经连打扫屋子、洗衣服、准备做饭等一般女人干的活儿都能干了。有时在放学回家的路上遇见卖便宜鸡肉的，便跑回来告诉我。她睡着后的小脸上，圆鼻子鼓鼓的，看上去显得那样天真烂漫。脸蛋和下额象要胀破一样胖乎乎的，臀部和胸脯也迅速地发育起来，美亚丽向着大女孩的体型发展了。现在她也懂得在头部下工夫了，用头油涂在黑头发上，别上一些发卡和装饰上几根发带，并在上面再罩上粗线发网。

美亚丽对家庭的经济情况非常清楚，生来第一次伸手要父母买的，是那瓶价值十九先令的粉色迪克西，这是专为黑人女性用的有特殊粘性的发膏。美亚丽开始坐在镜前，向生来卷曲的头发上涂抹好发出异味的油膏，是在她七岁的那年。哈累姆的孩子每逢星期日早晨都要去教堂，美亚而是从其他孩子口中听说发膏这种化妆品的。从此，她在睡觉前一定先涂上这种黑人女人专用的特制发膏，把头发弄好。这已成为她每日的必修课了。气味在屋中



散发，我在没闻惯之前，晚上感到胸中憋闷，多次醒来不得安睡，但也无法制止他。

我意识到，黑人除了留心自己的黑皮肤之外，便是在细而卷曲的头发上下功夫。早晨，我梳理头发时，美亚丽睁着水汪汪的大眼睛一动不动地凝视着。哄着巴尔巴拉时，美亚丽总受摆弄妹妹那又黑又直的头。她看到不用涂抹特制的头油。头发自然又直又长的我和巴尔巴拉时。心中是那样的羡慕。

汤姆每年从医院带回一两册《黑檀》大型周刊，各页上都载有黑人的照片，其中有黑人杰出人物和他们成功立业的事迹。所谓“人生”的黑人版，每隔十几页便有宣传发膏的广告。

十九先令买一瓶头油，油量不足三盎司，用不了两天就光了。为了把那弯曲的头发弄成柔软的大波浪式，头发上涂了油，有时竟流淌得满脸都是，否则是无效果的。每当看到美亚丽哭丧着脸望着瓶底时，我不得不积极准备为她买下一瓶。

从那时到现在两年多来，我一共给她买了多少瓶头油呢？当我知道最初买的有臭味而且效果又不佳时，我和美亚丽参照杂志广告，一次又一次地改换品种。后来相信了一家广告的宣传：

“不论风吹雨淋汗湿，决不变形的最新发油。”竟花了四美元买来一瓶。这瓶也同样发出强烈的臭味，我只好强忍着站在美亚丽身后，专心地用梳子边梳理头发边涂上头油。梳子齿挂上卷曲头发，本来很不好梳，但越涂油梳子就越光滑好使。于是大波浪便顺着我的手指梳成了。梳完后睡上一夜，到了早上便又有些散乱，还得再涂上些油，再用刷子梳理一下。

美亚丽在镜前一直到梳理完毕才向学校跑去。

不怕风吹、雨淋、汗湿，保持发型不变的宣传文字，没有收到实效。孩子到了外边，头发兜着风便一根根地竖立起来。孩子快步走路弄得满头大汗，这样大波浪眼看着又缩曲回去了。遇到雨天，从学校回来时，情况就更惨了，头发象刚刚电烫过一样。纷纷扬扬。一眼看出美亚丽为了这个几乎都要发疯了。

试用了各种头油之后，我终于体会到根本没有任何药物可以治卷曲头发。这也和治男人秃顶的药一样，只不过起到一时的安慰作用而已。这是永远不会有卷毛儿的日本人得出的结论。美亚丽还是不死心，恐怕会永远继续涂下去的吧？而且任何人也不能阻止她的。

美亚丽是黑色的。贝娣也是黑色的。我对竹子的想法必须加以反驳。人的好坏根本不决定于肤色！难道美亚丽和贝娣的人格比我低吗？这怎么能够呢？孩子们和我同样是人，怎能用肤色决定人的内心善恶呢？

我坚决这样看的依据便是美亚丽。这孩子的聪颖日见显著，她不但代替母亲照料小妹妹，操持家务，而且上学也从不缺课，学习成绩也是拔尖儿的。图书馆特准借给她书看，这是对最优秀学生的特殊待遇。她珍惜着每寸光阴在埋头读书，她的知识面很宽。不像是十三年级小学生。

有一天，美亚丽拿回她写的一篇作文，使我看了大吃一惊。那是篇题为“我的家族”的作文。全文是这样的。

我的家族

美亚丽·杰克逊

我的父亲是美国黑人。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出征，做为战胜国的一

员进驻日本，在那里和我的母亲相遇了。我的母亲是日本人。日本人是黄色人种，但我母亲的皮肤比起黄色来，却更像咖啡、牛奶的颜色。她的头发是黑的，眼球也是黑的。她很瘦，但英语说得很好，只是L和R的发音区别不出来。即使这样，我对她的话还是能听懂的。有时候她用日语斥责我们姐妹。奇怪的是，我一点也不会日语，但只有在那一瞬间，我能懂得她说的日语的意思。这实在是怪事，准是因为无论英语还是日语全都是人类语言的缘故吧？

妹妹们都出生在纽约，只有我生在日本。我下面的妹妹叫巴尔巴拉，三岁零两个月。

再下面的妹妹叫贝娣，一岁零一个月。巴尔巴拉像妈妈，头发和眼珠都是黑的。我说她像波多黎各人，爸爸听了很生气。他说波多黎各人不是美国人。可是，学校老师说，波多黎各人也是美国人。我的母亲也很快就要取得公民权，成为美国人了。看来美国人这个名词很复杂呢。

贝娣长得像我和父亲，但皮肤的黑色比父亲的浅一些。听说爸爸的祖父是爱尔兰人，所以贝娣的皮肤白色就浅些吧？她爱睡觉，有时也大声啼哭。

我把爸爸和妈妈，巴尔巴拉和贝娣分成两组来比较，认为我的家族是值得自豪的。美国黑人的祖先，三百年前从非洲来到这里。老师说三百年间有十代人，这样，我的家在第八代时有白人，在第十代时有黄种人加入了进来。所以生下我和像日本人的巴尔巴拉，还有浅黑色的贝娣。这三个人是真正的姐妹，这该是多么了不起啊！可以想见，说不定什么时候，我们家庭内也会加进波多黎各人呢。波多黎各人是会喜欢的吧？这样，人们就下会再说波多黎各人不是美国人了。

不过。我自己是不和波多黎各人结婚的。因为爸爸讨厌。

在“祖先”和“世代”两个名词下面，老师用红铅笔划上引线。在评语栏内写着：“我爱你的家族。”得到的是最高分数。句子的写法中没有一点错误，我多次反复地读着。啊！

这就是美国孩子的作文！我很受感动。

行姆回来时，我从床上跳起，马上把这篇作文拿给他看。不！是我朗读给他听的。汤姆惊讶地叫道，这怎么会是孩子的作文呢？他瞪大眼睛在听，每读到一段，他就赞叹不已。

“真了不起！”

“美亚丽会成为大作家的！唔！”

“是的！爱尔兰人的后裔！”

“了不起的美亚丽！”

他最后握紧拳头在头顶上挥舞并大声叫喊着。

“是的，谁能叫她去和波多黎各人结婚呢？简直不可想象。”

我这个溺爱子女的母亲，这天上班前跑出家去对邻居的老婆婆和对面的大婶朗读了这篇作文。两人摊着双手感动他说：“太了不起了，美亚丽是多么聪明的孩子啊！”我还不满足，又拿到内藤饭店，在休息时间念给竹子听了。

“哼！这真的是美亚丽写的吗？”

“不是写了名字吗？美亚丽·杰克逊。”

“嗯，这习不得了。到底是日本人优秀，和你一样。”

“哪里？这和我无关的呀。”

我得意洋洋，乘机问了问凯尼的学习成绩怎样。

“不行，他生得像爸爸，脑筋不好。”

“你无论什么坏事都推给丈夫。”

“本来是嘛，又有什么办法？”

“下一个孩子该像你了吗？”

“像我恐怕头脑也不会太好。”

竹子不在意地笑着。

“后来怎样了？”

“你是说我丈夫？”

“嗯！”

“被单位开除了，在家呆着呢。钱断了情就断，女人也不来找他了。完蛋了，我们那口子。”

“那你还这么沉得住气呢。”

“哼！我那口子这样下去也好，在家看孩子。我看他一天也不感到厌烦。”

看来去内华达州和她丈夫离婚的念头也已打消了。她那安稳的表情，使我看了像对自己的事一样有了几分放心。

夏季过去，各家饭馆的生意又有了起色。内藤的十月也忙碌起来。我订饭菜往来于饭桌、厨房窗口之间，每天不下几十次。

井村第二次挂来电话，已是三个月后的事了。

“怎么，不出来看看电影吗？”

从电话中可以听出他是在轻蔑地笑着，语声甜腻腻的，和第一次约会时那怯懦的口吻已判若两人。我答应了他的请求。

“多会儿？明天？”

“今晚你下了班。”

“已经过十一点了。”

“是吗？”

“还在上次那个地方等你。”

“还是看西部片？”

“不！是欢快的爱情故事片。这回错不了。”

双方都漫不经心地笑着挂上了电话。

工作完毕，我走进更衣室忙着换衣服，然后用刷子梳理着头发。我很少在镜台前坐下理妆，这时刚刚坐下。

“丽子小姐，你是不是昧藏了小费？你不能这样！”

志满子大声喊叫着。

我吃惊地回头看时，只见丽子被全室人的视线包围，她面色苍白。志满子毫不客气地把手伸入丽子胸前的衣服里。

“这是什么？”

是折叠成小方块的两张纸币，志满子打开一看，原来是一张五美元一张十美元的。

“想把钱藏起来吗？哼！我早就盯上你了。看见你折叠成小块儿，知道你要干坏事。你往出纳员的箱子里扔的只是硬币。”

志满子的语气很严厉。

## 第十章幽会恶梦

“对不起。我来迟了。”

来到胜利剧院门前时，我只好道了一声歉。这时已快到十二点了。

“不！只不过等了五分钟。我终于领教了你的厉害。”

“哈，上次太夫礼了。”

“我吃了一惊。后来你怎么样了。”

“你喝醉了吧？从那以后我想井村先生是不会再给我挂电话了。你没生我的气吗。”

“哪里，一个人喝酒怪闷的，不由得想起你来。我想你还会陪我一起去看电影的。”

从傍晚一直喝到现在的吧？他似乎已有几分醉意。也许是第二次会面的缘故，他说话粗鲁不讲礼节。不过，我并没觉得不愉快，立刻和他并肩走进电影院。

在全幅巨大的银幕上映着一对金发男女在一边喘息一边亲吻。影像放大后。白人的皮肤丑相毕露：女人从面颊到喉部显现出密密麻麻的雀斑。男人那爱抚着女人的手指上长着黄色野兽般的长毛。紧紧搂住男人腰背的女人，指甲修得和兽爪一般闪着光亮，画面挑逗人的情欲，不断出现各种床上镜头。井村的一只手在我腰部肩头摸索，一会儿又用力地揉搓着我的臂腕。

我却屏住呼吸在注视着屏幕，只是心中在思考着另一件事：丽子为什么会做出这样的事呢？

丽子没有做出任何辩解。起初从表情上看得出她确是藏起了钱，后来志满干破口大骂，她反而没有任何表情了。她那满不在乎的神情，给大家以极坏的印象。藏起小费并不影响饭店收入，而是损害了同人的利益。也就是说，丽子破坏了大家的自治制度。

“可能是个误会，丽子小姐，是不是你一时疏忽了呢？是吧？是这样的吧？”

我得想办法挽救丽子。当时我在一旁静观事态。而丽子却看也没看我一眼，连动也不动像石头般呆立在那里。是因为事已败露无法掩饰了呢？还是羞愧难当束手无策了呢？我一点也弄不清楚。

“怎么会弄错呢？这是我亲眼见的。她明明把硬币放进箱子，把大钞藏了起来，这怎么能说成弄错了呢？”

这是志满子抓住不放的地方。

“是不是有什么情况呢？丽子小姐！不如把这些钱还回来放进箱子里，也可以把这件事了结的。”

我当时本想进行调解，但屋里的人都装作不知，各人忙着换衣服，使我无从着手。关键的是丽子没有哭，脸上表情更是冷淡，只是若无其事似地在匆匆换衣服。

“丽子小姐！”

实在看下去了，我呼唤住她。收拾完毕后，她正要在我之前走出屋子。

“等一等！我有事要问你。”

“何塞在等着我呢。”

“叫他等着好啦。我今晚……”

想说今晚有约会，但我却没说出来。

“我说，丽子，你怎么能做出这样的事来？”

“自己又有存款，怎么会干这种事？究竟是为什么？”

“不说话怎么能弄清问题呢？十五美元二十美元，我可以借给你嘛。你今晚需要吗？”

“为什么你不说话？正因为你不说话，大家才有气呢。如果你说，我有事需要些钱，下次不再这样做了，承认了不是也就不会把事闹大了吗？一时犯错儿，谁都会有的。”

丽子扭扭捏捏地，但她不是想和我说实话，而是急着要回去。我一见这个情形不由生起气来。

“丽子小姐，你难道就不能对我说吗？至今为止，我在什么地方不是向着你？连你的存款折都放在我手里，帮着你向何塞编瞎话。我看你不像是偷钱的人，我是为你担心才问你的。怎么了，你竟做出这副面孔？”

丽子这才开了口。

“我是拿了钱，因为我需要钱！”

她简直像是娇惯的孩子在嗔怒似的，口气中带着不服。

“我不是问过你，在什么地方缺钱花的吗？”

“我有用项！”

说完这句话，丽子便从屋子里跑了出去。

这究竟算是什么态度？使我大为失望。捡起丢在地面上的十五美元，我一时不知所措，今晚放回箱内不如明天当着众人面放人的好。

后来发现已耽误了和井村的约会时间，我便飞也似的跑了来。距离电影院有十多个街区，一来是我善于步行走路，更主要的是今天发生的事，使我过分激动，头脑有些混乱了。

到了电影院，我渐渐冷静下来。重新思考起丽子为什么会这样做。

她继续在存款，除了上次买的皮大衣之外，每逢存到三百或五百美元时，就提取出来。

她买来的艳丽的夜便服令我大吃一惊，最后竟买来了宝石。丽子把这些东西小心翼翼地锁在更衣柜里，上班时穿上戴上去招待客人，端送素烧和烤肉。顾客们可能不会相信她手指上闪光的钻石是真的，但女侍们对她的花费是一清二楚的。所以，当她藏起了十五美元小费时，人们是不会原谅她的。夜晚更衣回家时，丽子一定摘下戒指和皮大衣放进柜子里去的。

丽子保管在更衣柜里的财宝，竟是些我们想也不敢想的豪华用品。而它的持主丽子，何以竟干出私匿小费的勾当呢？这时我来说简直是不可思议。在我的头脑中，丽子是个教养很好的姑娘，我认为她是绝对不可能行窃的。再说吞蚀十五美元积蓄起来，也马上买不来丽子所希求的贵重物品呀。那为什么她要把小费私藏起来呢？

被认为有两个可能：一是丽子在顾客中受人欢迎，她得到的小费要比其他人多。如果按人平均分配小费，丽子分到的恐怕不足客人给自己的一半。所以从她本人角度看，这分明是自己吃了大亏，因而她产生了自己劳动却便宜了别人的错觉。她可能认为我挣的小费就应该归我，这种意识在这位美人的心中傲然地抬起了头。

另一个原因，像我向大家说过的，由于什么万不得已的事情，无论如何也得弄到钱。——丽子被我追问得说走了嘴，冒出了一句“我有用项”，

这说明她想弄钱是因为有急用。这是最根本的理由。然而，她在哪方面需要钱呢？这就完全无法知晓了。

俗话说，只要一奢侈开，就无法收拾。是不是她想得到更多的衣服、皮毛、宝石之类的东西呢？

即使是这样，我对丽子的用钱也感到奇怪。因为我的存储是以备万一使用的，所以总是谨慎考虑后才动用的。

丽子虽没有孩子。但丈夫却是个无业游民。她想摆脱这个环境？……看来不但是这样的。但是，在波多黎各人的社会里，晚年的生活保障是无法想象的。每当我想到丽子的未来时，连我自己都会替她感到修淡无光。可是丽子本人却稍存下一些钱便花个净光。她究竟在想些什么？丽子对我简直是个谜。以言谈话语看，她并不是个愚蠢的人，可她的表现却没有半点经济头脑。

从遐想又回到电影意境中来。过了不到四十分钟，故事发展到大团圆场面，全剧完了，场内灯亮了，我正在呆呆地坐在那里出神。井村在我肩上拍了一下说了声走吧！

这一带的影院都是通宵放映，夜里一两点钟正是顾客盈门的时候。过十二点后，票价由六十先令降到三十先令，井村买的两张票用不到一美元。我联想到丽子赴约时身穿裘皮大衣，对方招待一定殷勤备至，而自己这个约会只不过看了一场不足一元钱的电影。我这是图的什么呢？

“到我的公寓来吧！”

井村直视着我。

“什么？”

“不然，就再喝两杯。”

“我该回去了，已经过了一点钟。”

“忙什么，反正已经晚了。”

“那可不行，这么晚去你的公寓，屋里只有你一个人吧？”

井村一愣，他立刻现出生气的样子反问道：

“你不是为这事来的吗？你当真就为了和我看一场电影就算完事？”

“是的，就是这样。”

“你不是什么小孩吧？”

井村说完后，像又想起了什么似的；笑了一笑。

“好了，好了，那我们去喝酒吧！”

他强搂抱着我的腰，拉住我的手臂。

“你要干什么？”

“我带你去公寓。在那里干杯，我记得还剩有半瓶苏格兰威士忌呢。”

“别开玩笑，喝完又打算做什么呢？”

“男人和女人在夜里又能干什么呢？”

“你看错人了吧？你把我当成那种女人了吗？”

“不错，是那样想的，不然，在这个时间怎么会一叫就出来了呢？”

“我要回家。”

“今夜绝对不放你回去了。”

“放开我！”

“怎么能放过你呢？”

井村虽已喝醉，但神志清醒。情欲使得他变得急躁易怒。

“井村先生，请你把我和那些波多黎各人区别开来！你不敢去找那种女人吗？是不是心疼那十美元呢？”

从时报广场到百老汇大街徘徊的娼妓，无一例外是波多黎各人。一夜嫖价据说不超过十美元。在听到我尖声叫喊后，井村立刻翻了脸。

“钱，我花得起，你想要多少？”

“你说什么？”

“我说今天晚上我买下你了，你听请了吗？”

“我不是波多黎各女人！”

“这我知道。但你是黑人的妻子，不是吗？”

“你说什么？那又怎么样？我是黑人妻子，但决不效仿波多黎各人！”

“你张嘴波多黎各人，闭嘴波多黎各人，你认为黑人比波多黎各人要高出一等吗？”

我的全身在颤抖。嘴唇气得直打哆嗦，连句整话也说不出来了。

“我……黑人……波多黎各人……黑人……怎么了？怎么了？怎么了？”

“好了，走吧！我讨厌你这种罗里罗嗦的女人。”

“谁跟你走？我不是那种女人！你不要看错人！”

我大声惊叫起来。与此同时井村暴露出旧日本男人的凶恶面目。突然把我打倒在地上。

行人熙熙攘攘，但事出突然，谁也没有出来阻止。井村瞪视着倒在地上的我，迅速转身钻进人群中不见了。

我半晌站立不起来。左耳嗡嗡作响，又疼又发烧，头盖骨几乎要龟裂似的。但，又不得不往起站立。有两个行人站住回头望着我，单独走着的一个男子咂着嘴唇向着我走了过来。我好不容易走动起来，拚着全身力气走着。双眼不断流着泪，我不想去擦它。乘上地铁穿过夜幕回到了家中，头脑中什么也没想。

第二天我的脸肿了大半，难看得像个妖精。早晨汤姆回来看见我时大吃一惊，巴尔巴拉醒来看到我时，吓得哭了起来。跌倒时可能摔了腰部，翻身时骨骼一跳一跳地响动。脸部疼痛起来简直无法忍受，头部发重发烧，使我连连地呻吟。汤姆跑出去从药房买来了涂用药膏。

当问起原因时，我不敢如实说出。只好撒谎说，内藤饭店厨房用具从上面落下，砸伤了我，因为发热不能出门，汤姆叫我去住院治疗。但费用又怎能向内藤支领呢？我发了慌。

“事后再出示请求书领钱吧！”

“那么，买药的收据也得保存好的吧？”

“把它放在我的手提包中好了。”

幸亏刚买来了新床，汤姆在美亚丽起来后上床去睡。我的呻吟声吵得他不时微微睁开眼睛，由于过度劳累的缘故吧？他已无力再爬起身来照看我了。没人过问正是我了之不得的呢。

贝娣在啼哭，巴尔巴拉在地板上爬着转圈玩耍。

敷药见了功效吧？脸上开始火辣辣地发痛。昏沉沉的头脑中反复映出昨夜发生事情的模糊场景。

自己为什么跟他出去呢……？正如井村说的，在那个时刻答应邀请，即使被人误解也无法做出解释。第一次约会自己是那样坚决、痛快地回绝了

他，为什么第二次自己却又胡里胡涂地答应他了呢？

在电影院里，他那充满酒气和淫欲的身躯向自己依偎过来时，自己正陷入沉思回忆着丽子发生的事，对他的邪恶轻佻没及时制止，这该归罪自己有失防范。准确他说，我心中早已明白井村是怀着那种心意叫了我去的。难道不是吗？这种事在纽约早已司空见惯了的。另外，自己答应井村的电话约会，又是在发生丽子事件之前——打电话时的井村，显然语气与上次不同，声音中含着冷笑。当他知道我是黑人妻子后，先是惊讶，后来一定变为轻蔑了，所以说话也就不必要再讲客气。他是以这种心情二次约我出去的吧？

有抵抗当中，我一口一个不是波多黎各人，像在梦呓般地叫喊着。

黑人究竟比波多黎各人又能高出多少呢？……

井村在吼叫。当时我的灵魂受到了打击，认为黑人比波多黎各人高出一等的，恐怕也只有黑人自己了吧？至少在井村看来，黑人和波多黎各人是等同的，其中包括他们的妻子。

我对此感到耻辱，但有什么可羞耻的呢？我也说不清。只是悔恨与羞耻交织在一起，在肿胀的脸内混乱地循环。为什么悔恨也说不清，唯一清楚的就是对井村没有愤怒也没有憎恨，尽管他说走了嘴对黑人进行了莫大的侮辱。

我想起竹子不知何时说过的话，我当你是个好人的呢，实际上，你很坏。庇护波多黎各人还自鸣得意呢……

竹子的讽刺。井村的怒骂，都说明了同一个问题，是值得我加以反省的。但，我想不通，为什么我竟产生了这种想法呢？……

汤姆打着呼噜回转着身子。地下室射进的光线微弱暗淡，虽在白天也下致妨碍汤姆睡觉。他畏缩着上身，头从枕头上滚落下来面向着这边。紧闭着的眼睑显出浅淡的颜色，在不时抽动着。他是在作梦吧？

突然，一阵强烈的欲火在燃烧着我的肉体。我抬起沉重发烧的头摸到汤姆的床上。

汤姆睁开眼。吃惊地望着我这幅丑脸在半起半卧着。他是个温情的丈夫，他充分满足了我的心要求紧紧搂抱住我。二人开始了爱的交流。我感到自己的全身和头部一样在发烧，过不多时也会和头脑一样紊乱起来的。暂时，我沉溺在爱的激流中了。在爱的沉溺中我只希求一件摹，那就是在爱的交流中能把我的身体也染成和汤姆一样的颜色，直至骨髓都变成一个黑人。象美亚丽那样，像贝娣那样……。我在这样祈祷着。

我发现美亚丽回来了，她在给贝娣喂牛奶。汤姆睡在旧床上，是那时掉换了床位。我感到全身倦怠发烫。

小学校离家里很近，美亚丽是在午顿时间回来的。当她见我回来时，把玉米饼煎上牛奶送到我跟前劝我吃，我这时控制不住自己，眼泪扑簌簌地落了下来。

“妈咪。你不要紧吧？”

“不要紧的。回来时在药房给我买些解热药就行了。还有

我想起志满子额上生疮的时候，领班告诉她的那种化脓止痛的药名来了。也叫孩子一并买来。

美亚丽又向学校跑去了。紧接着邻居的老婆婆和对门的大婶前来看我，可能是美亚丽托付给她们的吧？

有着邻人的照料，我在床上整整卧了三天，井村有着和他外表不相称



的力气，我左眼圈上的黑青，一时半时褪不下去。即使能下地了，也不能接待顾客去内藤工作，所以歇了三天。我撒谎说由于厨房落下的东西受了伤，这话骗过汤姆，但瞒不过对门的大婶。“是汤姆打了你吧？哼！太无情了！丈夫暴力殴打妻子，可以去告警察局嘛！”

她为我抱打不平，但这却使我更加难力情。

经过一个星期后，我终于出去上班。内藤经理见我很不高兴。

“这有多么不好啊，突然间不请假就不来了。一下子人数减少，真没法儿工作了。”

“我丈夫打过电话的呀。”

“他说在厨房受的伤，这完全是诬赖，太不象话了。我正要告诉东家呢。”

“对不起，您是误解了，是在家里厨房摔了一跤。”

“我猜也是这么回事嘛。你不在的期间把大伙都忙坏了，从今天起只有三个人干活儿。”

三个人？这话很奇怪。但我马上明白了，从那天起丽子一直没来上班。又加上竹子，据说她也是三四天没来工作了。

身体健壮的竹子突然歇了工，这不能不令人挂念，丽子从那次事件以后一直没上班，更使人担心。

“她取走行李了吗？”

“哎呀，这下大清楚，没见本人来过。”

“你也太冷酷了，是你当众羞辱了她，她才不来了的。志满子，是不是这样呢？”

“哎呀，你这话可没道理，我捉住了小偷儿有什么不对的？”

“换个方式私下里警告她一下不就行了吗？咱们都是同船从日本来的呀！”

“我从来没把她当作朋友。她如果这样认为，我还觉得不体面呢。”

“为什么？”

“不为什么。”

志满子咧着嘴笑，从脸上看出她心里会在坏处想的。我当时也沉默无言，也许我的嘴也咧开了。今天我不能责备志满子了，因为她对丽子嫁给波多黎各人是决不能谅解的。她这种想法对我确是一种压力。

在更衣室里，我从丽子衣柜的缝隙处向里窥视了一下，她的衣服和皮大衣都和往常一样挂在那里，我真猜不出她想做些什么？不禁为她担心。她的存款折仍旧在我的手中。如果辞去这里的工作，丽子将靠什么生活下去？令人甚为不安。我想起自己曾向井村喊道：我不是波多黎各人！——听说在波多黎各人之间，男人迫使妻子卖淫的不在少数，并且不以此为耻。漂亮的丽子将会怎样生活下去呢？我替她忧虑不已。

第二天、第三天仍不见丽子上班。我打算在下一个休息日到西班牙·哈累姆走一遭，看看丽子的情况。别人为她担着心，而她究竟在做些什么呢？想来真令人气愤。

但，我不必前往了，在翌日早晨丽子来到我的家中。

“哎呀，你到底怎么了？正在为你担着心呢。在那以后我生病休息了一个星期，所以不知道你一直没上班，昨天到饭店才听人说的。我打算休息日去看你。你来得正好，快请进来吧！”

我一面说个不停一面请她走进了屋。汤姆在床上睡着。我想把黑人生

活原样地展示给她看，也可以宽慰她的心情。原来屋里不是这套摆设，在买新床的时候，我狠了狠心买了一套桌椅，并在屋子中央吊起帘帐，把卧室与厨房隔开了。目前的布置已初具家庭的规模，我想向她炫耀一番。这是当时的心情。

丽子似乎是抢在我上班前赶来的。既未经我执意的邀请，也不是出自她的本心而来做客，所以坐下来后她也无心欣赏我的家具什物，仅隔一个星期她已是面容憔悴，脸上瘦得可怜，眼窝下陷。我等待她平静下来。

“丽子，你究竟是怎么回事？”

“我……”

“是不是另外找到了工作、

“没有……”

“那岂不糟糕了吗？我劝你从今天起赶快去内藤上班。女主人目下还没有辞退你的打算嘛。”

“嗯……”

任凭你怎样说，她总是没有一句痛快的答复。过了一会儿，丽子突然抬起头来。

“我有件事求你。”

她说着用认真的目光看着我。

“可以，不知是什么事呢？”

“借给我些钱用。”

“你的存款还有三百美元呢”

“另外还需要一部分。”

“多少？”

“五百美元。”

我不由一惊，接着便发起呆来。五百美元可不是个小数字：但在丽子口中却显得那样平淡无奇。不知她在想些什么？但，看她那漆黑的，痛苦的，无可奈何的眼睛，又使人不能对此一笑置之。

“干什么用呢？那么多的钱。”

存款有三百美元，另外还需要五百美元，她一共得八百美元才够呢。我对她的生活越来越感到奇怪。我的储蓄从来没达到过五百美元。总是稍有积蓄便怀了孕，不然就是美亚丽生病，再不然就是需要更换冬衣了，存款一下子便用了个精光。尤其是这次刚刚买来新床、桌椅，剩下的钱已不足百元了。

“五百美元，我可没有那么多。”

“花费太大了，丽子小姐。”

“干什么用呢？这么多的钱。”

丽了再次下定决心看了我一眼后说道：

“……需要嘛。”

“干什么用？不能告诉我吗？”

“嗯。”

“你买了那么多东西，难道不能卖掉筹些钱吗？”

“能卖的也不过是戒指之类的，毛大衣已穿了很久了。”

“求人给周转一下试试。”

“嗯，如果可能的话。”

“那个戒指是多少钱来着？”

“我是用二百美元买的，可是再卖恐怕也就是半价了吧？皮大衣什么的就更不值钱了。”

“我向大家问一下，怎么也能想出个办法来的。”

“不！怎么也得另凑出五百美元才行。”

“为什么？到底干什么用呢？”

一提到钱的用途，丽子便闭口不语，低下头来。她那俯视的眼睛，长长的睫毛，在痛苦地眨动着。她这副窘态使我控制住自己，不想再往下刨根问底了。

上班时间到了，我把她寄放在我这儿的存折交给了她，二人并肩走了出去。丽子已不想在内藤继续干下去了。到了内藤饭店门前，她在外面等候，叫我到更衣室替她从衣橱中取出戒指。

“何塞在做什么呢？”

“在给高层楼房擦玻璃，他出去干活儿了。”

“干活儿去了，那太好了。”

“你不如回日本的好。”

“这一千美元干什么用我猜不出，不过，有了这些钱作为旅费可以回到日本。”

“如果确实非要这笔钱不可，不妨和内藤老板说明需要原因，向她借些钱你看怎么样？”

“你不能求日本家中寄钱来吗？”

对最后这一询问。丽子几乎有些恼火了。她的回答是：

“这种事根本不可能！”

她的回答吓了我一跳。这是出于娇生惯养的小姐脾气吧？丽子的任性使我无法理解，她究竟在想些什么呢？

接过丽子交结我的钥匙，跑进更衣室。

“喂！各位同事。有人想买这件皮大衣吗？丽子小姐说给多少钱都可以，想卖掉它。”

我大声地宣传着。走过来三个女人一面用手抚摸着有些发黄了的白色狐皮大衣，一面考虑着。我取出放戒指的小匣，立即向后门走去。

“我说，皮大衣在两三天之内可能卖出去，你勤挂电话来打听点儿。”

“好吧！”

丽子打开小匣取出戒指，戴在她那纤细的右手指上。她看着这亮晶晶的东西在思考着什么。

“笑子姐，这个不能替我卖出去吗？”

她说道。语气中显然含着下忍出手的感情，声调又是那般凄凉悲伤。

“出售商店不办理回收吗？”

“到哪儿都一样，也只能卖一百五至二百美元吧，没法子。我把更衣柜的钥匙一起交给你保管吧！”

“不过，卖得了卖不了可不敢保险。”

“结你添了不少的麻烦，大对不起。”

丽子恭敬地向我鞠了一躬。鞋尖并得齐齐的，双手扶在膝前手指并拢。我看见她这一优美的姿势，不由联想到她受到的教养，又想到今天她嫁给波多黎各人做了妻子，不由使人感到万分惋惜。

和丽子分了手回到更衣室时，同事们早已换完衣服走向客座去了。丢在凉席上的皮大衣，简直像只死狐狸被遗弃在那里。我把它和戒指匣一同收进更衣橱内。小心翼翼地锁好后，便忙着去换衣服。这时突然想起刚才曾一晃见到了竹子。她的脸色非常难看，从脸上表情不难看出她当前的处境不佳。在日本时，我是个极端个人主义者，对别人的事漠不关心，为什么到了这里，居然变得这样爱替同事们操心了呢？

来到客座上，已坐上了两拨客人。领班狠狠瞪了我一眼。即使不这样，在工作中也不允许谈私事。所以，尽管看到竹子神情不正常，也不敢上前问她。

这一天从中午客人一直不断。我伺候的日本房间的客人，更是集中了一些健食家，忙碌不堪。我在厨房与客座之间穿梭般往返着，忽然又看不到竹子的身影了。

休息时间我问领班。

“你知道竹子上哪儿去了吗？”

“她说心情下好，回更衣室去了。可能是生病了。”

领班回答道。

我跑回更衣室，竹子直挺挺地躺在更衣橱前的凉席上。

“你怎么了？”

竹子面色苍白。当她看出是我后，坐了起来。

“糟糕了！”

她说道。

“你病了？”

“不，又有身孕了！”

“什么？”

竹子苦笑着，有意地用手摸抚着下腹部。

“真的？”

“我还特别留心，但，不知是生理上不正常呢？还是一时大意了呢？”

“这回和我家的数目相等了吧？生下来一定很可爱的。”

“现在哪里是考虑这些的时候呢？”

“……精神不好吗？”

“嗯，我是挣扎着来的。一闻到肉味儿就恶心，刚才呕吐了。”

只要一想起来，心情马上就变坏。竹于一开口，喉部便发出声音。接着哇地一声吐出一口黄水。她用手巾擦拭后，痛苦地说道：

“吃了就吐，吃了就吐。”

“这么严重？”

“嗯，我一有孕，就要连续呕吐十个月零十天呢。真没办法。”

说着她已是浑身无力了。

我很同情她。但妊娠反应的痛苦是无法医治的，为了分散她的注意力，只有转移话题了。我正想找人聊一聊呢，于是便以面色苍白的竹子为对象，谈起了丽子的事。

“哼，一千美元她想干什么用呢？”

“我也说不清。”

“我要有了一千美元，就可以去打胎了。”

“什么。”

“在日本很简单就可以打掉了。”

“你也有过经验吗？”

“我也打过三次了。”

“太简单了，纽约就是这点下方便。即便花一千美元。生命也不见得有保障。设法子，只好生下来。”

又不能大声说话，看来她胸部又在翻腾。打了一个嗝。这回她把口中呕吐的东西强咽了下去，胃液的酸苦味使竹子紧皱起眉头。

## 第十一章 木偶新娘

竹子意识到怎样勉强也不能再干下去了，当天她向内藤夫人说明原委后休假了。我担心她休假期间工资无法解决，即使打听也毫无办法，我只好闷在心中。也许她丈夫这时能良心发现出去劳动的吧？就象丽子的丈大何塞一样。

这天晚上，在客人最多的时候，却听到了喊我的声音。“笑子小姐，有客人找！”

经理板着脸孔过来打招呼。

“找我？什么人？”

经理没有回答。

“正忙的时候。叫他快些回去才是。”

说着，扬了一下下额。

出去一看，在酒吧客座上坐着小田老人。

“啊，好久没见了。”

“怎么样？”

自从“弥生”分别以来快两年了，但小田老人却像内藤的熟客一样笑着向我打着招呼。

“很好，托您的福。”

酒吧那边的看守人，脸上表现出不屑的神色，原来小田老人桌前只摆着一只水杯。

“您有什么事吗？”

“是的，有件事要商量。”

小田老人不慌不忙地，这倒使我急躁不安起来。我马上说道，那就在工作完毕后再说，约定和他在六号街转角处的饮食店见面。

“那就这么办吧！”

小田老人移动身子从酒吧的高椅子上下来，慢慢消失在夜晚的街头了。从后面看去他仍穿着身旧西服，从头到脚尽是旧日装束。酒吧看守人脸上带着诧异神情，问我怎样认识小田老人的？

“以前在‘弥生’时的熟客，但对他的底细可不太清楚。怎么，那个老人你认识他吗？请告给我他的情况。”

这位第二代日本人耸了耸肩，用英语说了声不知道。又说只不过以前听人讲，这是个来路不明的人，在加利福尼亚决没有这样的日本人。

饭店下了班，按约定来到那家饮食店。小田老人正在饮着咖啡。

“你不想吃点什么吗？”

“是啊，要点干酪汉堡牛肉饼吧！”

“看来你的光景过得很好。”

汉堡牛肉饼和三明治之间只相差五先令。但和“弥生”时我那生活拮据的样子相比，确是有使他惊奇之处吧？

“好久不见了，小田先生。”

我坐在小田老人的身边后，又一次寒暄。想当初，这人给的小贵使自己确是受益不浅。

“唉，你身体还不错嘛，有几个孩子了呢？”

“已经是第三个了。”

“三个了”

小田老人像占卦人一样凝视着咖啡杯底。

“还会增加的。”

“请不要说讨厌的话了。要再生我就受不了啦。”

小田老人咧开缺牙的大嘴嘿嘿地笑了。

“您说有事，是什么事呢？”

他如果要借钱，只有拒绝他后马上回家了。

“嗯。”

小田老人慢吞吞地喝完杯里的咖啡，面向着我说道：

“你知道有谁会跳舞吗？”

“跳舞？跳交际舞吗？”

“不！要会日本舞蹈的。”

我又问了一遍：

“穿日本和服跳的舞蹈吗？”

“是的，说实在的，是别人托我的。我选定的目标成了这个样子。”

小田老人用手从胸部到小腹比划了一个弧形。

我会意地笑了。老人真幽默。他是说他看中的女子怀了孕，肚子大了，自然就不能跳舞什么的了。

“什么样的舞蹈都可以，配音唱片从佛教会馆都能借到。在‘内藤’工作的人里面，有没有能糊弄跳几下的人呢？请笑子小姐给找找看。酬金给一百美金呢。”

当听到一百美金这个数目时。我的头脑中闪出一个念头。

“有一个合适女子，年青漂亮，称得上是个出色的美人儿。”

“那太感谢了，我认为跳得好不如长得美貌。不过，真懂舞蹈的人不一定肯出来。”

“到哪里去跳呢？”

“在日本文化之夜。”

“唔？”

“日本人有十来个，剩下的都是白人。是专为介绍日本情况的集会。不是什么严肃的场合，所以不必紧张。可是，叫她跳什么舞好呢？日期定于下星期三。”

“请等两三天，我得和她联系一下，另外，这人很忙，得看她的时间有无问题。等到星期五晚上您给我挂电话问问看。”

“星期五，还在这个时候我去饭店找你。”

“不！不要去饭店。挂电话好了。”

“是吗？那就星期五见！……”

老人从上衣里面的衣袋中取出一个沾满手污的小本子、又在手指上沾些唾液掀翻着纸页，每页上都写得密密麻麻的。老人好不容易从中找到一个空白处。记上了“星期五N”。

他只能用这个本子代替记忆了，我心中有些不安。在看到他的小本本时，想起了一件事。

“小田先生，后来又作俳句了吗？”

小田老人抬起头来，这个提问引起了他的兴趣。他得意地笑了。从他那布满皱纹的脸上，仿佛看到了他遥远的童年。

“你是问近作吗？倒是有好一点的。”

他已喝光了咖啡，但却又把嘴凑到碗边，吸了一口，然后拿腔作调地念道：

“落叶伴秋风，明治护照生蛀虫。”

饮食店的主人惊奇地望着这边。我呆呆地注视着小田老人那估然自得的神情。

“小田先生，这俳句我先前早已领教过了的呀。记得那次开头是‘春寒料峭，明治护照生蛀虫’。那是在‘弥生’时您写给我的吧？”

“可能是吧！”

老人一动不动。

“那曾是一篇杰作吧？只把上句来回变一下，就可以符合当时的气氛了。‘落叶伴秋风，明治护照生蛀虫’……蛀虫年年繁殖，护照渐渐被咬碎，上面的文字会完全认不出来的。到那时我也就阿弥陀佛了。”

不知怎么，我听老人的话音里含着凄凉。老人的生活一定是不太如意吧？但我又不想询问他。

我对小田老人说的那个会舞蹈的女人，自然指的是丽子。出身于城市糕点铺的姑娘，大概参加过一些舞蹈之类的活动吧？一百美元的数额，对丽子所需要的钱也会有一定的补助吧？即使丽子的舞蹈艺术差些，只要她粉墨登场化妆得更艳丽些，也会取得良好的效果的。

丽子在星期四午后挂来了电话。

“喂，笑子姐！那些东西卖得出去吗？”

“行啊！戒指安代小姐要买。出二百美元，她还很高兴呢。”

“皮大衣呢？”

“阿郁说，一百五十元她就买。不过有些太便宜了。”

“行啊，没关系。几时能付钱呢？”

“开了工资就给。两个人都说了，一次付清。”

“笑子姐！”

“怎么？”

“请你把我更衣柜里的东西，全部卖出去可以吗？”

“谁敢保证呢？……”

“怎么也能卖一百美元吧？手提包、皮鞋还都没有磨坏呢。”

“是吗？试试看吧！”

我自己也深感自己的心地过于善良太爱管闲事了，那手提皮包固然例

外，而像丽子那样漂亮奢侈的女人，她的身姿体态是任何人也难以相比的。所以我考虑到她的衣服怕不容易找到买主。

“那么就拜托了。”

“哦，你稍等一等！”

我忙把小田老人说的事告诉她。正如我想象得那样，丽子听说一次能挣一百美元，早已动了心。

“我不是没有学过舞蹈，只是没在众人面前表演过，跳舞穿的衣服还留着一件呢。当然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据说用童谣伴舞也可以呢。”

“真的？”

“嗯，是真的，顾客也不是什么眼高的人物。衣服有吗？”

“还好，我不是说了吗？我还留下一件。”

“那就好，可是你打算跳什么舞呢？”

“……新娘布偶，有唱片吗？”

“新娘布偶？”

“是的，穿着金线织的锦缎衣服，好看极了。”

“那就这样定下来！那支曲子外国人也一定会喜欢的。”

“关于姐！”

“什么事？”

“何塞会担心的，可是他又不能跟来，笑子小姐能陪我去吗？”

“唔？那好吧！”

既然这样，到了那天我也只好向内藤请一天假了。

“日本文化之夜”是在西区的佛教会馆租借了一间房屋举办的。在楼房中虽说只能是一室，却相当于寺庙中的大殿了。正面是巨大的佛坛，双开门的正中央，居坐着一尊阿弥陀佛像。我以前也曾到过这里几次。这里没有电影会，每星期日的夜晚，放映日本电影。到那则就在佛像前轻快地挂上白布当作银幕。收费记得是在一美元至一美元五十先令之间。

被称作先生的穿西服的主持，在“日本文化之夜”里，也担任了会主。到这里来的白人，都是什么人虽弄不大清楚，但却看到去“内藤”吃饭的美国人来了不少。他们今天的穿戴更显得华丽讲究，只是无一例外地显得特别严肃正经，一进门便脱去鞋子，把两只大长腿盘屈在凉席上。有许多学生可能是为了参禅来的。没有老年人。

这天的节目内容，第一部分是讲演会，由主持和另一位日本人主讲。主持通过翻译，那一位用英语演说。题目不外“佛教与世界和平”、“佛教是什么”之类。比起日本寺院的讲道要通俗易懂得多。但我无暇去欣赏这些，我得帮助丽子化妆。

“丽子小姐，你哪儿不合适吗？脸色不大好看。”

确实明显地瘦弱得多了，眼睛像大了一圈儿，五年前在长途旅船中弱不禁风的丽子形象，又出现在眼前了。但她却说不要紧，说得很有力量。一到后台马上开始化妆。

虽不戴假发，也得按照日本方式施以浓妆，这是小田老人嘱咐的。所以我买来白粉用化妆水溶解成水粉，用毛刷在她脸上涂得厚厚的，涂红色也故意把口红向面颊和眼脸上扩展。

我充分发挥了聪明才智，而丽子则端坐镜前一言不发。在涂满白色的



上面，点缀进红色，施以青黛，又用红笔画大眼圈儿。然后再用丽子日常用的天蓝色脸黛，在上面粘上睫毛。本来她那双又美又大的眼睛，一经修饰显得更加有神、黑亮了。

“太漂亮了！丽子。”

我不由赞叹他说道。

丽子把那从不施油脂的长发披在肩上，是那样秀丽迷人。把前额的头发做成圆形蓬松的日本发式，系上洁白的发带。这是我的创造。镜子里的丽子简直是个纯洁无暇的姑娘。经过这番粉饰。她那憔悴的面容已不见了。

和服可能是丽子从日本出发时，母亲为她精心赶制的盛装吧？到饭店也从没有穿过一次，是专为串门时穿的。质料是大白底上晕以粉色的皱绸，上面染着四季花卉。各处散现着金箔。衣带也是手感很强的上等货。

化妆完毕。但讲演还没有结束。丽子口中哼着重谣，轻拂着衣袖在练习动作。她和我讲，这三四天以来她一直在苦练着。我下敢讲话打扰她，只在一旁观望着。她的舞姿，还保留着幼年学舞时的影子。虽是临阵磨枪，但从她的头部摆动已看出确有些功底呢。我放心了，这已完全值得上那一百美元了。

演出是丽子和小田老人配合。舞蹈的主角是布偶，它在箱子里说，我要出去跳舞！由会馆的人协助在舞台中央放上屏风，丽子是在屏风后面等候上场的。准备完了之后，我想到应去台下观众席正面欣赏丽子的技艺。我先把丽子平静地送到屏风后面，自己马上来到本殿的最后一排座位上。

解说是由小田老人来担任，他的英语程度使我大吃一惊。他那合乎时代的语法，意想不到的准确发音，尤其是含义深刻的词汇流畅地顺口而出。使我初次领略了他那知识的渊博。

“先生们女士们：日本舞蹈马上就要上演了。在开场之前我想对此加以说明。究竟什么是日本舞蹈呢？它和西欧的舞蹈是有着根本的差别的。后者是以显示肉体的美为目的，而日本舞蹈则自始至终以体现人的情趣美为宗旨。情趣是东方美的源本，在西欧的生活中却缺少了这一点。尤其在纽约，我们栖息的这块土地上，更缺少了情趣这一因京。对佛教和日本文化抱着极大关心的诸位先生女士，如果在这个晚会上，通过欣赏舞蹈能接触到日本人的情趣，那将是我们最大的欣慰所在了。

“现在要奉献给大家的日本传统舞蹈，是属于小品形式范畴内的，名为新娘布偶。大意是，新娘布偶夜间悄悄地从箱子里走了出来，她出于情感边缘哭泣。在各位的感觉当中，做了新娘却悲伤哭泣该是多么奇怪呀！结婚对于每个人都会带来喜悦，而新娘布偶为什么哭呢？大家也许不会明白的吧？而在日本，做新娘时确是哭哭啼啼的。

“那不是想到明天而哭。而是回想起昨天以前的自己在啼哭。结婚，是处女向青春告别的标志。是向那充满梦幻，充满幸福和从不受人伤害的少女岁月的正式告别。从结婚这天起，她得进入一个未知的世界，在那里等待她的将是真正的人生。结婚未必是值得大喜特喜的日子，而是一个严峻的休止符和另一个出发点。所以，新娘这时要困惑地哭泣，这就是现在将要上演的舞蹈的主题。

“我不想把全部歌词译给大家听了，但愿把其中的重点句子留在各位的记忆中，那就是，想哭又不敢哭的新娘布偶，它穿的是用印有小红鹿的花纸做成的衣服。布偶是不可以流泪的，为什么呢？因为它穿的是红纸衣服，一

流泪衣服会湿破的。被沾了污垢的。新娘布偶在哭泣，却又不能哭。她想哭又不敢哭，也就是说，在现实面前，她的情绪是无处发泄的。

所以。新娘的外表华丽端庄，但谁又能看得出，谁又能理解她那哭泣着的心呢？这种流下出的泪在呼唤着我们真实的感情。只有在这里才是日本，也只有日本有这种独特的美存在着。

决不能与美国女人那在雷鸣般的哭嚎声中泪如雨下的情景相比拟。”

这番长篇宏论，给这部童话注入了如此深刻的人生意义，真令人想不到。丽子在屏风后面听了也一定会敬佩不已吧？现在，她也正是在掩饰着自己的真实感情，而被赋予以单纯地表现日本美的使命。

小田老人的解说谈到两个有关佛教的问题时，博得了观众热烈的掌声。他也得意地环视一下讲堂，然后背过身来慢慢踱到屏风旁用手把它拆除了。丽子像真实的布偶一样，面向台下连眼也不眨地直直立在那里。

这种静止场面效果很好。从会馆的古老唱机中传出音乐需要摆弄一段时间，丽子在这个空间内毫不松懈、一眼不眨，甚至呼吸都像停止了似的立在台上。这时更使观众欣赏到丽子的美，唤起了他们真实的感情。

与前奏音乐响起的同时，丽子开始了动作。

金花缎衣带飘

新娘离别亲人去，何以泪如潮？……

和美国舞蹈演员不同，丽子的白脸上不露笑容，动作中也不作任何表情，但通过小田老人的旁白更使美国人受到巨大感染。连我也屏住呼吸看得入迷了。来到这个国度，居然能看到这样的表演，真是不敢想象。

不料，当歌词的二段已完，三段尚未唱出的刹那间，突然。丽子的上半身向前倒了下去。这时她急用手捂住脸，转过身背向观众，飞也似地跑进了后台。

观众当时都愣住了。设想到在情绪舞蹈中，会出现这么一个场面吧？正因为小田老人做了大段演说，才乘虚而入出现了这种情形的吧？但我却不这样想，当丽子在转身时，我条件反射地连忙站立了起来。

跑进后台，只见丽子正用手中擦时，看见我时立即低下了头。她大喘着气双肩在耸动着。

“怎么回事？”

小田老人板着面孔走了进来。

“我的精神不大好……”

丽子羞愧得无地自容，她小声说道。

“是怀了孕的经故吧？”

丽子默不作声，既不否定，也不肯定。小田老人看了我一眼说道：

“这一下子简直乱了套了。”

话中含着对我的疏忽的责备。我陷入了困境。

“我确实事先不知道，一点儿也不知道。”

小田老人面色很难看，什么话也没说便返身走出去了。

“先生们女士们！今天的表演者由于高度紧张，引起了精神障碍，她不能继续表演了。”

没能充分满足大家的期望不胜遗憾，特向大家致以歉意，不过，仅以这短短一部分便可以领略到了日本舞蹈的情绪，即所谓的日本美……”

听到老人宣告演出终止，我们开始收拾回家。首先要替丽子解掉衣带。

在妊娠反应中。

系在胸间的大带子肯定会造成身体不舒适的。我给她解带的时候连拉带搽，一言不发。丽子也沉默着一任我摆布。

解去装饰带和腰带，脱掉和服以及长衬衣、内衣之后，我第一次看到了丽子的裸体。当发现我注视她时，她马上扭过身去。但我的眼里却像烙印似的留下了印象，她那雪白胸脯的隆起部分，染有黑人皮肤一样的黑紫颜色。

拭去油脂雪花膏后，丽子的脸比化妆前苍白得多了。

我们俩也没人送，自己挟着大包袱走了出来，本计划能挣到一百美元，所以来时坐出租汽车，现在虽分文未得到，但因有东西也无法步行。只是出租车的车流很少往西走。我只好用肿胀的两臂抱着包袱走在丽子的前头。哈德逊河在左面流过，河风寒冷刺骨，面颊像切削般的疼痛。

我在 IRT 地铁的车站前停了下来。到西班牙·哈累姆区去，必须乘坐这条线才行，我回哈累姆还得经过两个街区，走到独立地铁车站上车。看到丽子的情形，又有这么多东西，考虑到应该送她回家才是，但自己又不想这样做。我一言不发，把手中拿的包袱放在丽子的面前。她沉默地接过去，加上她原来提着的皮包共有三件，她哪能拿得动呢？但我只是冷眼旁观不想再帮她了。

“笑子姐……”

“对不起。”

我没理睬她。一语不发转过身去，一面系着大衣扣子一面迈开步子走去。

怎么想心中也是气愤不已，头脑中感到很混乱。

怀了孕……丽子居然怀了孕，看来一千美元就是为了这件事。但她为什么下向我说明白呢？不同青红皂白就替她把戒指、皮大衣卖掉，拼命地为她凑钱。所以小田老人举办宴会的好消息，立即想到的是丽子！从来到内藤以后，一直关心她的不都是我笑子吗？我简直……我对自己的心地过于善良有些生气了。我究竟干了些什么呢？她刚才说了句“笑子姐。对不起”，她指的是什么地方对不起我呢？我看见她吃力地提着包袱，晃晃悠悠走下台阶的身影，不由为之担心。无论如何自己也应该压住火气送她回家才对，我无法克服心里产生的悔意，好人做到何时才算完呢？丽子的事还是少管吧！谁愿无休止地去为她操心呢？她是为了堕胎……？

一千美元……谁肯为她筹措这些钱呢？女人怀孕就生产好了。我和竹了不是都生了吗？只有生才是正理，生个波多黎各孩子……

为什么丽子对怀胎这般地厌恶呢？实在令人不解。总之从现在起，决心下再关心丽子的事了。

其实，原因并不于此，而是由于我自己难以想象的疏忽，现在又一次怀上了孕！

好在我的身体似乎已适应了生孩子，妊娠反应几乎没有。不像竹子和丽子很快就产生异样的感觉。尤其是月经这回只是流得少些，但一直保持着原状。真的妊娠了吗？几乎令人不敢相信：但等到证实确有此事时，胎儿已经进入四个月了。

我诅咒丽子。当然这是反科学的，我认为自己怀孕是丽子传染给我的，像传染恶疾一般把妊娠传染给了我。这种想法也许是对生命神秘的冒读，但

我还是要诅咒她。在丽子的肚上仿佛看到小田老人那布满皱纹的脸，你还会生的，还要增添孩子的！我真被他的咒语束缚住了吗？

怀了贝娣时，我诅咒过我的肉体，这回却不再有这种想法了。也许是由于我对自己的肉体，早已不抱任何希望了的缘故吧？我是特别留意了的，但又有什么用！我麻木得不再依恋也下再后悔什么。

我想起自己三次躺在东京产院的往事。第一次时我是下定决心以英雄的姿态出现的。而第二第三次就无所谓地躺在手术台上，叉开双腿任人宰割了。但，那时是我故意把这三条小生命丢弃了的。这三个小生命，也自对这个世界有过强烈的依恋吧？他们也是极想生到这个世上来，有过执着的希望的吧？——我愈想愈惊愕不已。来到纽约后生下了巴尔巴拉和贝娣，今天我的体内又有一个胎儿在成形。是不是那时被扼杀了的三十小生命并未真正死去，今天又复生到这里来了呢？他们是从那时一直跟随我到现在的。如果真是这样，我就一定要把孩子生下来！

我完全从绝望中站立起来是在胎动开始的时候。眼看着紧身衣已掩饰不住明显的便便大腹了，我只好又一次硬着头皮来到内藤夫人的公寓。和上次一样，请求在临产前给调个轻些的工作。话刚刚说了一半，夫人便抬起肥大的便服衣袖：

“知道了，去厨房干活儿吧！不要过于勉强了，那里的活儿是很笨重的。”

我深深地鞠了一躬。按用一般规矩正要出来时，夫人感叹地说了一句：

“今年确实是个丰收年啊！”

我立即意识到夫人这是指竹子而言的吧？同时又想起了丽子，不由地抬起头望着夫人。

心想她是怎样知晓的呢？

夫人看着我点了点头，接着说道：

“志满子也在喀喀地呕吐呢！你的妊娠反应还算轻得多呢。”

“志满子她也……？”

我吃惊地反问道。难怪一个星期不见她的影子……原来她，那个志满子也怀孕了！

从横滨出发后的长途旅程中，同住在又黑又臭又热的船舱内远波重洋来到美国的四个战争新娘，又一同来到这家饭店，又在同一年内怀上了孩子，这是多么奇缘凑巧的事啊！我为之感到惊奇。竹子、丽子、志满子，还有我。竹子到了美国是第二次生产，我是第三次。志满子自从生了嘉米后差不多过了十年才又生产，丽子是初次怀孕正忍耐着痛苦。夫人说的丰收年，正是说到了点儿上。我真想描绘一张林间硕果图呢！林中有桃李、柑桔、苹果，争芳斗艳。这一情景我虽没有亲眼见过，但现在脑子里却立即映出这个色彩斑斓的果树园来了。

这些果实有着不同颜色。——竹子该生个什么样的孩子呢？凯尼的兄弟，可能仍是个黑孩子吧？我呢？生的孩子是不是还能像巴尔已拉那样呢？……这只有生下来看了。志满子会生出什么样的孩子呢？也许依嘉米一样的高鼻子白人吧？也说不定这回像志满子，双眼皮大嘴巴的女孩子。丽子呢？下管孩子像父亲还是像母亲，都会满漂亮的。不过，丽子果真生产吗？据我看，她仍保留着昔日少女的风度，做母亲对她来说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情。但，她总归要生的，在纽约即使能弄到一千美元，不生孩子怕也办不到。

夫人说的丰收年，也使我想到自己何尝不是个果树园呢？汤姆和我，

已结下三个桃子。

把头发涂得锃亮、聪明伶俐的美亚丽，和节子姨姨长得一模一样、性情温和的巴尔巴拉，以及爱哭的小贝娣。

当我告诉汤姆要生第四个孩子时，他的反应使我放了心。他吃惊地看了我一眼后。以夸张的动作向着屋顶高举双手，大声叹道：

“天哪！已经不少了！”

他决不是在高兴，我所以放心的是，比起生巴尔巴拉和贝娣之前，他的表情要欢快得多了。生巴尔巴拉时，他只把白眼珠转了几转，什么话也没有说。生贝娣时，他一言不发低下头长叹了一口气。这和在日日本生美亚丽前后汤姆的欢大喜地相比，简直不像是同一个人。我每次怀孕后都是追悔莫及。

不过，拿五年后的今天的生活和初到纽约时相比，多少有些宽裕了。我的收入对补助家庭生活起到了很大作用。新置了一张床，吃饭也有了新椅子坐，有了像样的饭桌。但仅仅这些，人们就会心满意足了吗？汤姆喊道：“天哪，已经不少了！”他说出这样的话，比起他过去只叹息不说一句话，不知有多少感激满足之情呢！他的工资也或多或少地在增加着，至今每周已挣到四十美元了，两人的休息日赶在一起时，曾多次让美亚丽看家，我俩一同去哈累姆阿波罗剧场看戏。我们渐渐过上了人的生活。也许在汤姆的记忆中，那段东京的繁华岁月已渐渐疏远了吧？

有一个阶段，我的精神曾一度紧张不安。到了开始胎动时，我的心情便逐渐平稳下来了。虽不见妊娠反应，但初时心情恶劣，也还是肉体反常影响到精神方面了吧？想到自己那次向丽子撒气，也不外这个缘故。我不由得反省，那次自己确是做错了事。尽管对丽子生小孩担心，而她总还有三百美元的储蓄和卖皮大衣之类作价的三百五十美元。比起竹子来要强得多哩！竹子从开始怀孕，一直受妊娠反应的痛苦，直到临产。竹子的丈夫不知是否也像丽子丈夫何塞一样出去劳动了呢？竹子平日花钱大手大脚，有没有存款是个问题，我家呢，汤姆有工作，并且他很少饮酒吸烟，生活多少也有些起色。竹子夫妇都缺乏安排家务的经验，而且竹子妊娠反应不能干活时，家庭收入立即会断了来源的吧？我自己的事刚平静下来，却又突然为竹子操起心来了。这样，我就得带着大肚子去一趟布鲁克林区，了解一下竹子的情况。天呐！不知我从什么时候，变得这样爱管闲事！

我以前也曾给竹子写过两封信询问她的病情，这次却一直不见她的回信，当我怀着巴尔巴拉心中失去主张时，竹子对我的回答是：“我也和你一样。”但这回我在信中写着为她担心并说明自己也有了身孕，她却片言只语也没给写来。是遇到意外的困难了？还是……我对别人的事总爱徒自忧苦，心里怎么也踏实不下来。

休息日，我到商店区去买东西，顺便乘地铁过了易斯特河。布鲁克林区位于曼哈顿西南方向，过了河便是布鲁克林。它的南端有布莱顿梅岸和考尼·爱兰德等热闹市街。所谓布鲁克林的含义，也就是指这里中心部位的贫民街。向人们打听竹子的住处时，恰巧就在这个正中心。

在曼哈顿住了四年多，今天第一次看到河对岸的景物，对什么都感到新奇，这里和哈累姆不同的地方，表现在建筑物上，不是千篇一律而是各具特色、五花八门。屋顶铺瓦的人家较多。哈累姆地皮昂贵，公寓租价高，有些住不起的使都迁移到这里来了，看来这里的生活程度比起哈累姆来要低些，从孩子们身上的衣服也能着得出。哈累姆地区有天主教堂，每到星期日

孩子们习惯身着盛装前去做弥撒。我的孩子也都一起去。所以他们平日穿衣服也总是衣帽整齐，有脏破的地方马上洗洗补补以保持清洁。这已成了孩子们的习惯。但在布鲁克林的孩子们：在这方面就漫不经心。虽不到日本乞丐的程度（纽约的乞丐也穿着整洁的西装），但比起哈累姆的孩子来，却显得贫苦得多了。穿的多是些破旧褴褛的衣衫，从低矮狭小的住房中跑出，来到大街上奔跑玩耍。

但，哈累姆与布鲁克林在生活上的最大区别是，这里玩耍着的不但仅是黑孩子——他们也和日本小孩一样，玩跳马、捉迷藏，也有的学着西部剧中人，乱打乱闹。而且还有金发碧眼满面雀斑的白人孩子，有卷曲头发的黑人少年，也有褐色毛发茶色眼睛的犹太少女，以及黑发、浅黄皮肤的混血儿。人种复杂得令人吃惊。从那边走来黑人少年和白人少年，并肩而行。这边门前台阶上坐着三个姑娘在晒太阳。她们是意大利人、黑人和皮肤稍白些的南美美人，在一起咯咯地嬉笑着、搂抱着。低语着。我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为什么呢？因为这一种族大混合的场面，令人感到新奇。

哈累姆区只聚集着黑人，美亚丽的朋友，无论男该女孩都是黑孩子，那里也不时夹杂几个波多黎各人，但他们也会受到排挤，即使孩子也不肯和他们玩耍。何况连白人影子也看不到的哈累姆，决不可能看到美亚丽和白人孩子手拉手在一起玩耍。

我们是不是也迁到布鲁克林来住呢？这一想法突然在我头脑中出现。我对于美亚丽能和金发男孩挽手同行是不会抱反感的。而且这里并没有波多黎各人……

我对自己的想法又进行了反思。在布鲁克林没有种族差别。这一点确是与众不同。但我为什么因为没有波多黎各人才考虑搬迁的呢？我还想起竹子像立功似的向我报告志满于的丈夫是意大利人的事，她住在这里是不是可以和白人挽手相亲呢？向我诉说丽子嫁给波多黎各人的也是竹子。在布鲁克林不多见波多黎各人，为什么我竟想要搬到这里来呢？

我看到玩耍着的天真的孩子们那不同的肤色，突然想到了一个最本质的问题，那就是为什么看见黑人挽着白人的情景会那样感到有魅力呢？为什么黑人却又轻视波多黎各人呢？环视一下布鲁克林街，这里有着不容置疑的“平等”。这是因为贫困所使然的吧？茶色头发、金色头发、红发、黑发、卷曲的头发，在这里，在贫困的环境下是无差别的。不！准确地说。贫困对白人和黑人的生活压迫是无差别的。但竹子却又如何产生了这种思想呢？……我不能理解，其中必有缘故吧？

我被在各处玩耍的孩子群吸引住了，忘记了先前寻找的目标走过了头。我向一个孩子打听道：

“哪儿是三十三段？”

“三、三，两个三！”

孩子发了一会儿呆，望着我的口形。

“唔，三三！”

孩子叫道。用手指着我身后的街道，叫我往回走，再向右拐。

布鲁克林的乡上口音特别重。竹子的英语被内藤的女秘书所轻视，理由就在这里。我笑了笑，不由加快脚步向竹子家走去。

她住在一家简陋店铺的三楼上。我沿着梯子上楼，敲了敲门，不见回音；用手推拉也不见动静，我最后只得高声呼唤起竹子的名字来。唤出来

的却是邻居的主妇。

“加里南全家都到弗吉尼亚去了。”

“到弗吉尼亚去了！”

“听说她丈夫鲍尔的妈妈住在那里，所以全部去了。”

“不再回来了吗、

“不！家里东西原封没动，是不是鲍尔一个人回来呢？”

肥胖的苏联女人闭着一只眼，看着我的肚子点了点下额。

“竹子也快生孩子了。”

她说道。

“这我是知道的。她出门坐车不伯有危险吗？”

“不要紧，才出门的呢。据说要在鲍尔妈妈那里生养呢。”

从铁梯子上下来时，有些头晕。从这样危险的地方上下，倒不如在汽车上受些颠簸到乡下去，那或许安全些。不过，去弗吉尼亚……。那是属于南部区，但离纽约却是最近的一个州。汤姆的家乡亚拉巴马还要从此往南。我从曼哈顿渡过河来到这里，无异见到了一个新的天地，想到的事也增多了。竹子到弗吉尼亚去，她又看到了些什么？又有什么感想呢？

## 第十二章 丽子之死

第一次看到的布鲁克林市街风光，将永远清晰地留在我的记忆中。每逢在哈累姆街上看到成群的黑人时，便不由得想到这里。继而又联想到竹子去的弗吉尼亚，那儿是个什么样的地方呢？它给我以快乐的空想。生下这个孩子后，如果还能储蓄一些钱的活（至此不能再生孩子了，无论如何也不能了），就带上所有的孩子回到汤姆的故乡亚拉巴马去。在亚拉巴马的伯明翰住着汤姆的姐姐、两个弟弟和母亲，一年只通一次信。信中常提到要我们去那里一趟，想见见我们。我也想去亚拉巴马。坐上公共汽车离开纽约，只隔一条河的布鲁克林已是别有天地，如果去亚拉巴马。又不知是怎样开心呢。

这应该是生下小孩若干年的事了，但我还是必须向孩子们讲明。美亚丽听了眼里充满了喜悦。

“巴尔巴拉和贝娣都知道了吗？去亚拉巴马！爸爸的出生地，我们祖母居住的地方！学校老师也说过呢，南部区是好地方，亚拉巴马在南部区的中央。”

但汤姆这一主要人物却并没有表现出激动，反而露骨地显得不感兴趣。

“亚拉巴马是在遥远的地方啊！”

“再远也要去的。我拼命地干活攒钱，等攒够来回的路费。妈妈可以叫我们在伯明翰住下的吧？”

“不过，我要留在纽约的。”汤姆说。

“为什么？你不想看到自己的母亲？”

“想啊！我如果存下钱的话，我想把母亲接到这里来生活。”

“……你为什么不想去亚拉巴马呢？”

“不为什么。只是不想去啊！”

我好不容易想出的一段乐趣被打破了，弄得不欢而终。不管怎么样，目前当务之急是对付分娩。至于去亚拉巴马，最快也得在孩子出生一年后才能实现。所以，我也就不再和汤姆继续争执下去了。

竹子去了弗吉尼亚，从此令人操心的便只有丽子了。自从去了一趟布鲁克林后，自己很受激动，于是我不再想去哈累姆以外的地方了。直到过了一个来月后，我才又出了一趟门。

我们居住的哈累姆区是东西走向的，而波多黎各人居住被称为西班牙，哈累姆的地区，是在我们往南的方位上。内藤饭店星期日休息，午后我牵着巴尔巴拉的手走了出去。至于贝娣，交给美亚丽来照料。巴尔巴拉生得满头黑发，到了波多黎各人的居住区是不致于被人侧目而视的。她又是个温顺的孩子，每逢和我出门她都感到满足，在地铁车中她一直笑嘻嘻的。

在西班牙·哈累姆的中央车站下了车，走上地面，我伫立片刻，左右环视了一下。不对！这里的确不同于哈累姆，就是和布鲁克林也大不相同。路上行人虽也不少，但和哈累姆比，和布鲁克林比都少得多，我甚至想道，这也许是由于星期日的缘故吧？波多黎各人无例外地信奉天主教，今天早上理应去礼拜堂的，按理说也应该打扮得像样一些，但贫穷的阴影从不曾离开他们一步。不管怎样看上去，这里也是一副贫穷街的情景。最引人注目的，便是每人的头上顶着一束黑发。到了这里，我几乎忘记自己和孩子也是一头黑发了。在看惯茶色头发的散乱蓬松之后，金发已不再令人目眩。可能由于波多黎各人的油光黑发使人感到奇异的缘故吧？

“妈咪……”

巴尔巴拉把身子偎依着我，想要我抱她。但怀了孕的我，已经无力抱起她了，我只好振作一下精神拉着她的手在街上走着。这里比起哈累姆来显得更脏更穷。

蹲在各家门前的大人们，无一例外地都是面色苍白。其中夹杂有和日本人一样容貌的人，我不得不惊奇地停下来。波多黎各人是西班牙人和黑人、土人的混血儿，所以不一定是何塞那样高鼻梁的美男子。圆鼻头的男人和圆脸庞的女人也很多，只是许多男人的鬓角较长，鼻子下面留着胡须，女人的身姿也和日本人有所不同。市街上见到的是一片暗淡、贫困和阴郁，但耳边感觉到的西班牙·哈累姆气氛，却是说不出的欢快活跃，他们说话声音要比黑人高，并且无一人例外都是用西班牙语讲话。但孩子们却讲着片断的英语，在嬉戏着。沥青马路上滚动着空酒瓶，破旧报纸在电杆上吹来吹去，虽经烟熏尘荡，但还辨得出上面的西班牙文字。公寓大门的把手破旧得变了形。鱼腥气四处飘散着。到处放着盛垃圾的大油罐。

抬头望去，从家家的窗子里晾出的衣服，与其说是衣服下如说是原色的破布垂吊在那里。

我一面拨开这些脏物一面快步走着，但领着巴尔巴拉却又走不快。人们看到我们母女都感到陌生，在注视着他们。看得出没有人会认为我是他们的同种人。穿着皮夹克、牛仔裤、戴着黑眼镜的青年人和我对面走过时，吹起口哨。街角处也有同样的青年在弹着吉他，奏着古巴音乐。他们是想把这里沉郁的空气用一双鲁莽的手弹拨得轻松一些的吧？

我走过的地方到处可见各色人种在亲密无间地相处着。这里的很多事情吸引人们留步，所以不容易迷失路途。尽管如此，我还是渐渐产生了不安。走到一家卖鳕鱼干和豆类的商店门前，向集聚在那里的人打听丽子的住处。



围着大毛织围巾的女人们瞪大了眼睛，脸上现出怀疑的表情在听着我的询问。

“我不会说英语。”一个女人摆着手回答道。另一个女人向屋里打招呼，走出一个男人来，用口音很重的英语说道：

“你要找的人离这里不远，由这儿往前再走一区段，向左拐就到了，夫人。”

他告诉了我。这英语可能是他当兵时期记下的吧？我恭敬地向他道了谢。不懂英语的女人们也都笑嘻嘻地大声说道：

“再见！希望你再来！”

看得出他们是些心地善良的人呢。我从内心受到了感动。

按照指教的路线找到了那所公寓。门前的石阶已经残缺不全，周围显得冷落凄凉。我住的房屋虽不算得完美舒适，但比起这凋零残缺的门户来还强得多呢。我牵着巴尔巴拉的手，扶着被手垢磨光的栅栏小心翼翼地登上了四楼。

门上用圆珠笔写着麦密两个小字。我站在门前犹豫了一下后，轻轻敲了敲门，反应出的却是惊人的大声喊叫。这声音可能是西班牙语在问是谁的吧？我不习惯于高声回话，便又用拳头敲了一下门。

原来是个女人。她打开了两扇门，出现在眼前的是一个肥胖的老太婆。当见到我后首先是一声惊叫，然后忙又用手捂住了嘴，瞪着大眼不知唧哩咕噜地说了些什么。我一点儿也听不明白。

“我是丽子的朋友，来看丽子的。您是何塞的妈妈吧？”

“啊？丽子？”

老太婆在喊出丽子名字的同时，从她那凹陷的眼中簌簌地流下了泪滴。她边哭边讲着西班牙语。我弄不懂地为什么啼哭，我尽量用简单的英语向她问讯着丽子的安好。

“丽子她身体好吗？她和我一样也怀孕了吧？她现在哪儿？是不是有了病呢？”

我刚问了一句，老太婆使用西班牙语回答了上十句上百句。她张若两只大手仰面朝天地摆动，泪流不止。我渐渐地感到事情不妙，说不定是……。

“大娘，丽子是不是死了？”

我的语气很重，老太婆倒吸了一口气停住了话头，接着用手比划要我进屋子里去。

“何塞在做什么？”

“妻子？”

“不！我问何塞在哪儿？”

“妻子。”

“不是问这个，家里没有懂英语的人吗？”

我有些生气，一步迈进屋里。这时看到屋里的情景让我下由得愣住了。

我还以为家中只住着这位老人呢，原来远非如此。这屋里和我家一样大小，却挤着十来个男人女人。两张靠着墙的床，各有两人盖着毯子在睡觉。地上一共有四个女人来在一起挑捡青黑豆，口前坐着一个怀孕女人在织毛衣。这么狭小的地方竟挤着这么多人？何塞和丽子也是这样挤在其中生活着的吧。这是真的吗？不！也许……何塞和丽子搬到别处主了吧……想到这里，

我松了一口气，便坐在女人们为我空出的一个木箱子上。巴尔巴拉屏住呼吸紧紧搂着我。

床上的一个男子翻转过身子，微微睁开眼，像是认出了我。他在向女人们问着什么。过了一会儿，他蓦地坐了起来。他敞着胸，只穿着一件衬衣和灯芯绒样子在睡觉。

“你是丽子的同事吗？”

他用拙劣的英语和我搭起话来。他的鼻子和鬓角又长又黑。

“我是来看望丽子的，她在哪里？”

“丽子，杀了。”

“什么？”

“何塞快回来了，你等一等！何塞回来。他的英语，好。我的英语，不行。”

“你说丽子怎么了？杀了？她把谁……？”

“丽子。”

“那么，丽子杀了谁？”

“丽子，丽子杀了。”

我当即吓得面色苍白。对方既不会用英语的过去式，也不会正确使用主语和目的语。如果说丽子杀了丽子，那岂不是说她自杀了吗？

“丽子死了吗？”

“是的，死了。”

“在哪天？”

刚才那位老人和全部女人都集中到了我的身旁。男人像在询问丽子死去的日期。

“四周前的星期四那天。”

已经过了一个月！

“因为什么死的呢？”

“不明白。”

“怎么死的？”

“怎么？哎！……”

那男人用一只手伸向空中，又用另一只手语音脸长叹了一口气。老人又开始哭泣，四个女人也都在簌簌落着泪，并在胸前划着十字，我看了此情此景不由惊惶起来。

那男子悲痛地向我说道：

“夫人。教会说丽子不好。”

“什么？”

“教会，不给丽子做弥撒，说不行。”

“为什么？”

“丽子干了大坏事。教会说。不行。”

我听明白了。教堂说丽子犯了大罪拒绝为她埋葬。那么是不是丽子犯了杀人罪呢？听到了丽子的死讯，同时又听到她的犯罪。我的全身在战栗。

“请告诉我，丽子究竟于了什么坏事？”

“丽子死了。”

“教会不是拒绝了丽子吗？”

“夫人。”

“那为什么呢？”

“因为丽子死了。”

这样前言不搭后语，令人焦急的问答仍在继续。巴尔巴拉有些不耐烦要回家去，她在缠磨着我。

“何塞马上就回来。你等等！何塞的英语相当好。”

我从手提皮包内取饼干给了巴尔巴拉，又向那男子表示再等一会儿。不然，用这样的英语谈丽子的死使人摸不着边际，只有耐心等待何塞回来才有结果。

丽子果真死了吗？我又一次环视一下屋里。如果是在四周前死的，那么丽子怀孕已有五个月了。为什么会死的呢？怎么死的？……不过，死的原因从这间屋子里到处可以找到。这样黑暗狭小脏乱的屋子竟挤着十多个人。谁又愿意在这里生孩子呢？丽子听说有了一千美元便可以在野医生那里堕胎，所以才拼命在攒钱。最后到了绝望境地，她除了死已是无路可走的了。

家里人知道丽子怀孕的事吗？我一面望着坐在窗前打毛衣的大腹便便的女人，一边在想。到底还会有女人在这间屋子生小孩的。……而丽子却死在这间房子里了，她是怎样死的呢？……

打算去做那轻率的人工流产，未能如愿。丽子便去寻死吗？当我突然想到这里时，自己腹中的胎儿也用力地踢着子宫壁。

“啊！”

我不禁喊出了声。这是出于惊讶还是在叹息呢？我自己也说不清。

“妈咪！我要回家！”

巴尔巴拉正在缠磨人。我未理睬她，只是沉浸在思考中。

何塞回来时，屋子里已开始煮豆子了。身穿灯芯绒裤子、皮夹克的何塞被我一眼认了出来。

“何塞！”

“何塞！”

女人们齐声喊着并用手指着我。可能在向他告诉说，丽子的朋友已在这儿等候多时的了吧？波多黎各人嗓门儿特别大，我每听他们说话都会吓一跳。

何塞马上明白了我的来意。他脸上没有一丝笑容，用那黑眼睛呆呆地望着我，恭敬地点了一下头。

“丽子在四周前死了，是真的吗？”

“是真的。”

“她为什么死的？”

“不知道。”

“你怎么会不知道呢？丽子是自杀的吗？”

“是的。”

“据说教堂拒绝为她送葬，说她做了坏事。”

“自杀本身就是犯下大罪，教会是不会替自杀的人送葬的。”

我再次想起波多黎各人是信奉天主教的。丽子也被当作基督教徒受到了惩罚吗？

“为什么要自杀呢？”

“不知道。”

“你不会不知道的，因为你是她的丈夫。”

“虽然是丈夫，但我确实不知道。丽子突然自杀了，她对我什么也没有说过。可怜的丽子！”

他的声音低沉，两眼流着泪，脸上湿漉漉的。老人交替地望着我和何塞，她仍在哭泣着。

“这是我妈妈。”

何塞向我介绍道。刚才起床的是何塞的弟弟，女人们都是他的嫂子，怀孕的是他姐姐。

这间房子是麦密一家按照大家族制度一同从波多黎各迁来的。丽子又怎能在这里生孩子呢？

“何塞，丽子怀了孕你不知道吗？”

“我知道，当时我非常高兴。可是丽子却说她讨厌生孩子，她哭了。我们吵架也是这一次。”

“为了不愿意生孩子，丽子才自杀的，是吗？”

“根本不可能！”

何塞大眼圆瞪着像要吃人似他说道。

“生孩子是神的恩赐，是大喜事，人哪能为了这事死去呢？”

“那么，丽子又为了什么死的呢？”

“不知道，一点儿也不知道。”

我不由得生起气来。他怎能不知道呢？看看这个房间吧！麦密全家象蛇一级盘成一团，丽子辛勤挣来的钱，一刹时会被吃个精光。而终日工作的丽子吃到的却只有豆子，这种生活他的忍受下去吗？任凭你怎样卖力气干活儿，最后还不是被何塞全家吸骨及髓。想到这些，丽子才隐瞒收入想起卖那些与自身不相称的奢侈品的吧？再傻的人也不肯把自己的血汗钱抛进这种生活中去的。尤其是到她怀了孕，做为这个家庭中的一员，她已面临无法逃脱的悲惨绝境，所以丽子只有下决心一死罢了。

“丽子是死在这间屋子里的吗？”

何塞目光黯淡，微微点了点头。

“怎么死的……”

何塞仰面朝天大喊一声，两手掩面嚎啕大哭起来。想起当时情景。引起了他的悲伤。我咂着舌，如果不是身怀有孕。如果我是个男人，一定会扑上前去狠狠地揍他一顿。

“丽子没有写下什么遗言吗？”

我本想回家去了，但仍有依恋地问了他这句话。

何塞泪流满面抬起了头，呆呆地望着我。

“日记之类的东西，没有吗？”

何塞伸出一只手向空间抓了一下，然后踉踉跄跄地向屋角走去，从垒在一起的几个纸箱中找到两封信，拿着返了回来。

“这是丽子死后从日本寄来的信。我想一定是她妹妹和侄女写的。”

“你没向日本的亲属通知这件事吗？”

“没通知。因为这些人既不懂英语，也不懂西班牙语。”

我从何塞手中守过信件，首先看了看信封。寄信人是小川澄子和小川由美，在罗马字之外还有日文署名。

“请你给读一下这封信吧！并请你向这些人通知丽子的死讯。拜托了，拜托了。”

小川澄子的信封上的罗马字写得很清秀，可能是丽子的妹妹吧？我先打开这一封，薄薄的信纸上钢笔字细而秀丽。我正要读时又不由停了下来。

“信上写些什么呢？”

“没什么，这些人根本就不知道丽子已经死了！”

“她的死真是个谜，只是她不能进入天国，未免太可怜了。”

“即使到不了天国，死后的去处也一定比这里强得多呢。”

我催促着巴尔巴拉，头也不回地疾步走出了麦密家。何塞是什么表情。我看也没看一眼。比这更使我留意的，是刚才粗读了一遍的小川澄子的来信。它象香烛火花一般在我的头脑中点燃起炽烈的火。它占据了我的心。

小川澄子的信：

丽子姐：好久没写信，很对不起。我把姐姐的像片放大挂在屋里，每天向它问候，所以觉不出我们在远隔重洋。丽子姐你什么时候也穿得那样漂亮，像电影明星一样，神态自若地站在我的屋中呢？

昨天阿武来玩，他见了照片说：“太动人了，太动人了！”还说姐姐和我相比，简直是个大美人儿。我见他如此感叹有些生气了。他慌忙改口说：“我说的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你姐姐是个超人的资产阶级。”我说：“那当然喽！住在纽约嘛。没钱还行？”

“能不能请你姐姐参加咱们的婚礼呢？”阿武这样问我。我安慰他说：“姐姐出国三年后说要回日本来玩的嘛，那时我得托她带回很多东西来的。”武君没有兄弟姐妹，他是多么羡慕你啊。我把姐姐寄来的手提包和鞋子给看，他说：“多好啊！你有这样好的姐姐住在纽约。”

姐姐寄来的照片已经贴满两像册。这也是我骄傲的本钱。武君看了又一边说着“真棒！真棒！”一边翻着像页说：“你姐姐家里简直和宾馆一样啊！”赞不绝口。还说：“将来我可没信心能供给你过这样奢华的生活啊！”他是多么善良啊！我回答说：人各有各的命运，我不能抱有像姐姐那样生活的野心，这时武君才放了心，说：“嗯，谢谢你，希望你能这样想得开。”

今年夏天要去迈阿密旅游吗？多么幸福呀！美国富人的生活，对浅草一家粗点心铺的我们说来，是不可想象的。父亲母亲见到来买煮豆的客人，便夸耀自己的女儿。去年姐姐寄来的花手巾，她也见人就拿出显示一番。“和战前不同，现在的老人已没有什么用了，从家里没有什么可寄的。想去女儿家看望一下也不可能，这样的穷母亲去了会使丽子脸上感到不光彩。所以，只有从遥远的地方为女儿的幸福而高兴了。”

哥哥对商店已失去信心，他离开了家庭，商店生意仅勉强维持。所以父母只有盼着姐姐的来信，恐怕这已是他们晚年唯一的生趣了吧？

母亲前几日身染流感，发烧病卧在床。她说在丽子回国游玩之前，是不愿死去的。病虽不大但她却惊叫不安。现在已完全康复，身体硬梆梆的了。请你不要惦念，有事我再写何给你。

再者，希望下次把你和姐夫同拍的照片寄来一张。可能是姐夫拍照的吧，画面上只有姐姐一人。请向何塞问好！小川由美的信：

丽子姨姨，你身体好吧？

由美也很结实，在努力地学习着。如果能取得好成绩的话，便可以上好高中英语。所以我在拼命地用功。

今天还和学校的老师说呢，由美在纽约有个阔姨姨，学好英语姨姨会邀我去纽约的。连老师都想去纽约的。……由美如果去到纽约，一定先给老

师寄西服衣料和罐头回来。

爸爸和妈妈向姨姨问好。父亲当了职员，但他还认为不如开糕点铺好，有时还发牢骚呢。在美国，职员们也都有小卧车吧？

我不能向丽子的娘家诉说这一事实真相。但我也不能对此事等闲视之，这是我的性格不能容忍的。早晚我会发出丽子死亡通知信的，但现在我不想写。

花费大价钱去买皮大衣、戒指之类奢侈品的丽子之谜，终于解开了。我感到茫然。美国的下层阶级的黑人，更被黑人所轻蔑、排挤的波多黎各人，进入这个种族的丽子，为了竭尽全力去谋求，只有用这种方式维护自尊心和理想的吧？生活在最底层最悲惨的岁月里，丽子靠了向日本编造虚无缥缈的神话来支持着自己在崩溃的精神希望，那白洁松软的皮大衣、宾馆式的家庭、夏日迈阿密之行……丽子像幻想家一样一面编织着美好的梦，一面在内藤饭店捧着大海碗摄取着营养，吃得满面红光妩媚动人地生活在纽约市内。三年回日本一次……丽子是不断在做着衣锦还乡的美梦吧？

“笑子姐。……我对不起你。”

我想起丽子在地铁人口处，以微弱的声音向我道歉的情景。她那双漆黑的大眼睛，带着湿润无力的目光。丽子自那以后不久便离开了人世。

但，丽子究竟为什么决心去死的呢？这原因确是很难理解。向日本国内编造些谎言当然容易，有了丽子的储蓄，在生产前后即便请假生活也不至于发生问题。她也能和我一样，不论生几个孩子也足以维持下去的。

但，虽是这样，而我对丽子的死，也不是半点都不明其故的。仅仅以梦想作支柱的丽子的生活，在妊娠这一事实面前却轻易地破碎了。妇女身体的变异会引起精神上的动摇，任何愚昧的女人也会清醒过来面对现实的。丽子在做为母亲的使命面前，怯懦了、战栗了。百般挣扎的结果。自己把自己驱赶进了死亡的绝路上去了。

倘若丽子和黑人结了婚的话，……由于肤色地不能向日本编出这种富贵谎言，那么她从一开始就难以逃避这个现实的吧？即使向日本亲人寄回的音信是虚假的，它与现实的距离也不会比嫁给波多黎各人与现实的距离更大，这不仅在经济方面。即使是住在布鲁克林的白人，丽子也可能撒谎蒙混过去的。在这种情况下，她也会选择生孩子而不愿去死的吧？

人在生活当中，最起码的精神支住是什么呢？这不得不令我深加思索的了。我在井村面前，曾一再表白自己不是波多黎各人，而被他粗暴地打倒在地。我之所以大大方方地承认自己是黑人的妻子和母亲，不是认为黑人比波多黎各人较为优越的缘故吗？假若我——我在想，假若我来纽约之初，发现汤好是波多黎各人时，恐怕不能继续生活到现在了吧？如果是我——是的，如果是我的话，早已回到日本去了。日本人不知道波多黎各人的存在，即使混血儿也认为是与白人的杂文产儿，也不会像美亚丽那样遭白眼的吧？

但丽子呢……丽子没有回国。不能回去的原因；是不是和她的谎言有关呢？因为她的双亲相信了她的美丽谎言，还是丽子迷恋上了纽约这个复杂的大城市了呢？丽子的死因是无法查明的。

即使这样，我还是坚持认为，这问题与肤色并无关联。

说不定即使黑人的皮肤和白人一样白，我们也要住进哈累姆区的。为什么呢？因为黑人在美国大陆百年前一直是奴隶，奴隶的子孙将永远是奴隶的。人们过去的印像是永远擦不掉的，正如人们对罪人的眷属，到什么时候

也是在背后挤眉弄眼指指点点一样。在我小时候有过相似的例子。小学时，我们班有位漂亮的姑娘，打扮得也很好，老师很喜爱她，男同学更是另眼相待。有一天，班里的一个学生说他带来一件重大消息，就是，“这个女孩子的祖父曾当过乞丐。”这个消息一天之内全班都传遍了。淘气的孩子竟当面问她说：“你的祖父当真是乞丐吗？”被围攻的孩子惊惶得面红耳赤无言答对。从第二天起，便请了三天假。日后再来上学。已失去了往日的欢乐，多会儿也是怯怯懦懦地。不管谁在窃窃私语，她也是吓得浑身发抖。到了六年级，那个孩子没能考上第一志愿的女校，原因是该校学生全都是富家小姐，容不得她。我们都意味深长地为之惋惜：“到底没能考取。”“恐怕学校知道了她是乞丐的子孙了吧。”

在女校时也有过同样的例子。有一位极不引人注目的姑娘，却受到同学们的无故排挤，据说也是因出身低下。我起初什么也不知道，我胡里胡涂地只说人是平等的，便若无其事地凭着正义感和她来往着。但越是这样，越使对方感到不安。她总在回避我，使我非常尴尬。

这事至今还留在我的记忆中呢。

想来想去，进一步想到纽约人对波多黎各人的看法。我始终认为被白人社会的排挤，决不单纯由于肤色。因为在白人当中的犹太人、意大利人、爱尔兰人也同样受排挤受歧视。在同样受歧视的人当中，这些作为奴隶子孙的黑人，被以肤色黝黑或人格低下受到歧视。为了保持自尊心，黑人便把波多黎各人做为最下层的人种加以轻蔑，以维护自己的尊严。……而波多黎各人呢……在雨子的想象中是不是又比日本人优越些呢？

财主轻视穷人。聪明人愚弄笨劣的人。走投无路的人大骂一步登天的暴发户。无能的人菲薄才干。美人儿怜悯丑八怪。知识分子看不起无学历者。人都是假设出不如自己的对象，并以此来显示自己的优越性。不这样就不能心安理得，不这样就话不下去。

临近产期了，我照例向饭店请了假。生产准备也只是把贝样的旧物用来凑合，所以在家也有读书时间了。所谓书，也不过些杂志。汤姆拿回的《黑檀》杂志，不知几时已在屋角积成堆。我信手掀翻着扉页，不在意地看着。这种黑人主办，供黑人阅读的杂志，全部取材黑人世界。最受崇拜的如辛格爵士的半生记，自力起家的财主成功立业的故事，爵士乐演奏家的日常生活照片专集，烹饪比赛一等奖获得者的照片和她的烹调法，黑人大学高才生的生活照，在奥林匹克获金奖的体育选手家庭访问记。文字之间插入了不少广告照片，有金发的黑人妇女身穿松软皮大衣，嫣然一笑的香水广告；有长长黑发女郎的头油广告、香槟广告、可口可乐广告、罐头广告。所有广告中出现的全部是黑人。并且全都是中产阶级以上生活水平的黑人。还有啤酒广告，打高尔夫球的黑人照片。看了这册《黑檀》，仿佛世界上唯有黑色人种了。军人也是黑人，警察也是黑人。黑人老太婆，黑人大姑娘。在这本杂志中完全没有人种差别。令人惊奇的，是唯独没有为此而斗争着的人们。从这一意义上讲，这个杂志把启发读者这件事，放在了等闲的位置上了。即使是成功立业的故事，也没有记录下与世俗们见所做的斗争场面。而只叙述了此人如何有才干，怎么赚了大钱等等之类的事迹而已。也许编者的目的仅在于使读者在阅读杂志当中，忘记人种差别这一现实的吧？不！也许正因为这一现实被遗忘了，所以黑人才喜欢读这本杂志的吧？在我读过后便是久久这样想的。

有没有方法使美亚丽他们封闭在这个世界里呢？过了一会儿我又想道：不！决不能让美亚丽他们读这种书！

住在哈累姆，望着《黑檀》，也就是说只生活在黑人当中，既有觉醒的美好的人，也有惊人聪明的学生，也会有不少愚蠢的人。白人也罢，日本人也罢，糊涂的男人也决非少数。

所以，决不能因为黑，便成了口实。——那么为什么，如先前想过的那样，过去的奴隶如今仍背负着往昔呢？这种信念是毫无根据的。我一边想一边移动着笨重的身子在打扫屋子，洗衣服，缝改孩子衣物。美亚丽。巴尔巴拉、贝娣，象庄稼拔节般地成长着，衣服的下摆刚刚放宽，便立即又显得短小了。

竹子来信是在我临产的前夕：

想了好久我终于又回到布鲁克林。去弗吉尼亚途中，公共汽车摇动得很厉害，许是因为这个缘故吧？我流产了。真倒霉，在南部根本没有人会生病的，那里的白人医院和黑人医院是分开的，真叫人生气。等见了面我再向你细说。我这次能活着回来真是奇迹。奇怪的是，连一点儿也不想让他出世的产儿在流产中死去时，我反而觉得他可爱和可怜了。如今写到这里，心中还在难过呢。

尽管这样，南部有些地主还是个人吃惊，黑人被区别对待的事使人不愉快得很。到了南部反倒觉得纽约是天堂呢。坐在同一汽车里，一进入弗吉尼亚州，我就坐进白人座位，我丈大便坐进了黑人座位。最初我还很得意地向丈夫说风凉话，后来凯尼也被赶到了后面。使我生了气。我忍耐不住，提出我也要后面坐，却被人拦住了。尽管我提出那是我的丈夫，但人们还是指白人座位叫我坐。鲍尔也叫我安静坐在那儿。真是无聊极了。

这些话容日后见面慢慢地谈吧！祝作生个好孩子。请多保重！我干活虽还感到有些吃力，但下周也将去饭店上班。为了不受贫苦也只得如此了。

又，还是写给你的好：在公共汽车内，非洲黑人坐的反倒是白人座位。这太令人吃惊了。比起文明的纽约黑人来，非洲的土人反倒受到良好待遇。我遇到的是尼日利亚人……其他的话等见面后再谈吧！

### 第十三章 莎姆，西蒙

一九五八年四月，我的第四个孩子出生了。阵痛发生后不满两小时，那孩子便像只小狗一样简单地落生下来。是个男孩儿，起的名字叫做莎密欧埃尔，是美亚丽给起的。不知怎的她希望生个男孩儿，并有言在先，生下后就以莎密欧埃尔作为他的名字。一切都按照她的愿望实现，她高兴得不亦乐乎。我见此情景也就放心了。为什么呢？因为抚育这个直孩多半还是要靠美亚丽呢。我只要稍能行动就得马上出去劳动，出为我们已是六口之家了。三岁的巴尔巴拉，一岁半的贝娣，还有最小的莎姆，狭小的房间简直成了托儿所。三个孩子一齐啼哭时，吵得我脑细胞几乎要从头骨缝里迸发出来了。

无动于衷的是汤姆。他不管是三个孩子，还是四个孩子，看下到他因为增添了孩子，而作为父亲应该加倍努力工作的迹象，他一如既往白天沉溺



于睡眠，夜里悄悄地去医院上班。

尽管生下的是男孩儿，但他却毫无激动的意思。只有一次，他抱起莎姆在屋子里转着圈儿，但也只是耷拉着大厚嘴唇，连摇篮曲都不曾哼一哼。他在高喊；天呐，已经够了。汤姆对莎姆的出生既不兴高采烈，也不诅咒。孩子哭时抱了起来，他从不像我那样心急火燎般地目着孩子转。

我已可以出去干活儿了，但，却不能再回“内藤”。我对那里的工作比较熟练，收入也很可观，但我希望能找一个可以寄宿过夜的工作单位。

给我捎来信息的是邻居的老婆婆。

“布伦克斯威尔的白人家庭要雇一名日本佣人，住在雇主家。条件不算坏。”

“布伦克斯威尔家为什么们要雇用日本人呢？”

“日本人不惜力气，肯勤恳地干活儿。”

最能吸引我的是能寄住在外面，即使条件再坏我也会乐于接受的，只要能维持四个孩子的最低生活费用就行了。住在雇主家或许可以享受一间住室和免费伙食。

我为什么希望住进雇主家做女佣呢？第一个理由是——也许会被人笑话吧？——是为了避开汤姆，为了避开他令人窒息的拥抱。说简单点是为了避开怀孕。我再也不想生孩子了，确实生够了。第二个原因是，在我家中又平添了一个意想不到的负担。

意想下到，完全意想不到，突然，汤姆的弟弟从亚拉巴马找上门来。

一天夜里，听到有人敲门。我穿着睡衣下地去开门，面前站的是比汤姆还高的男子。

“你是杰克逊夫人吧？”

“是呀……”

“我·叫西蒙。笑子，我是从亚拉巴马来西蒙，是你的小叔子。”

“唔，唔。”

我大吃一惊，只好把这位远方来客让进了屋里。

“又生了孩子，在两周以前。”

“真是多儿多女！”

西蒙夸张地伸开两臂走到婴儿床前去看。

“是个男该儿，叫莎密欧埃尔。”

接着我把醒来的美亚丽也介绍给西蒙，西蒙又张开双臂问了好。但美亚丽脸上没有一丝笑容，只是睡眼惺忪地点了点头，又马上钻进长椅子上的毛毯中去了。

巴尔巴拉和贝娣都分别睡在大人的床上。当我告诉了她们名字时，西蒙在她们各自的额头上吻了一下，接着他便坐在贝娣睡着的床头上。

到了这时我才开始惶惑起来，西蒙到纽约究竟是于什么来的呢？更重要的是，今晚他打算住在哪里呢？坐在床端的西蒙，这时若无其事地在鼻子里哼着爵士乐，一只脚合着乐曲节拍在抖动着。

“西蒙，你到纽约是做什么来了？”

我不客气地向他问道。

“没有什么别的事，只是在亚拉巴马呆不下去了。”

“为什么呆不下去了呢？”

“我干活儿的工厂倒闭了，南部很不景气。”

“那么说你想在纽约住下去吗？”

西蒙吹了一声口哨后，说了声是的。和汤姆不同，这个弟弟性情很开朗。他又张开双臂甩动了一下，然后带着韵律在开始讲着：

“纽约是南部人憧憬的地方。啊！文明的城市！啊！世界第一的大城市！这里人人平等，这里是天堂。人人憧憬它！但，可悲的是，南部人不能都到纽约来，因为他们不是人人都有门路的，这是妈妈说的。妈妈说，西蒙，你是幸运的。是的，嫂嫂！我是幸运的，因为我是有门路的。有汤姆和你在纽约。”

我长叹了一口气，抑制不住心中的焦虑。

“西蒙，那么你今晚打算怎么办呢？”

“今晚？当然是住在哥哥的家中。”

“汤姆到明天早晨才回来呢。”

“我当然知道喽。是妈妈对我说的，夜里汤姆的床是空闲的。”

我又叹了一口气，接着淡淡他说道

“好了，我明白了。把美亚丽叫起来去和巴尔巴拉一起睡，你就睡在长椅上吧！”

“谢谢！我想你是欢迎我的。汤姆说过，你是世界上最好的女人，日本人是世界上最亲切的国民。我听说有一个亚拉巴马的复员军人，进驻日本时，也是爱上了一个日本女人。这女人叫先子，嫂嫂不知听说过没有？”

我不屑他说了句不知道。西蒙毫不在意，把他知道的有关日本的事说个不停。从他那厚厚下嘴唇露出的里面那白色部位发出的声音，我看着难受。

“早些休息吧！西蒙。我累了，生产还不满三周呢。”

我，一面在贝娣的旁边准备卧具，一面冷淡地对他说。这时，西蒙提出说他饿了。拿的钱全用在旅费上了，从早晨到现在一点东西也没吃。

莎姆哭了起来。男孩儿到底比女孩子难养活，这孩子几乎每隔两小时就要饿哭一次，因此我近来时常因睡眠不足精神恍惚。美亚丽睡得很熟，当然只好由我尽母亲的义务了。从西蒙的面前走过，我抱起莎姆，坐在屋角的椅子上裸露出胸脯。从我那骨瘦嶙嶙的体内又怎能流出多少乳汁呢？我已经生下四个孩子，却从未进行过人工喂养。莎姆张开大嘴吸吮着我那黑色的乳头，从咽喉处发出声响。这是我的孩子中最强壮的一个。我的胸膛内部在受着刺激，使我切实感到自己生了个男孩儿。

“笑子，我也想吃东西了。饿得要死。”

“厨房就在里面，你随便取来吃吧！我是没时间给你做饭的。”

对这位远道而来的小叔子，我实在无力去亲切招待他了。不过，西蒙对日本人的国民性看来是不抱怀疑的。在得到我的许可后。他飞似地跑进厨房。立刻从里面传出滋滋的油锅声。既有饭桌又有椅子，他可能是站在水地旁大嚼着的吧？一直不见他出来。我比什么都重要的是恢复体力。当莎姆一离开乳头，我立即回到床上，早把那下速之客的小叔子忘在一边，蜷缩在那里呼呼地睡去了。

第二大早上汤姆回来时。西蒙还在睡着。长椅子上缩回的长腿和长脖颈，现出一副穷苦相。但脸上，却无比粗野地张开大嘴。

疲惫地归来的汤姆用迟钝的目光发现西蒙的到来时，我抢先说道：

“西蒙是昨晚来的。他来是投奔你，让你给他在纽约找工作的，你事先知道吗？”

“不知道，不知道……”

汤姆像梦呓似地低语着。他呆呆地望着西蒙的睡态，慢腾腾地脱去裤子，钻进我离开不久的被窝里。他比什么都感到重要的是睡觉。

我对面姆采取的态度感到不满意。但因为喂奶比妊娠期更增加了食欲，所以比起计较这些事来，还是先到厨房准备早饭要紧。有话吃完饭再说。

但，当我一步迈进厨房时，差点喊出声来。首先发现早餐用的画包早已被吃光了，准备好的火腿、鸡肉也都不见了，牛奶瓶空空如也。巴尔巴拉和贝娣喜欢吃的蛋糕。也没了踪影。

是西蒙，是他吃光了一切，我怔怔地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好一个大饭桶！厨房里储存着足够我们全家六口人一天吃用的食物，而西蒙一个人只一顿便吃了个精光。

把美亚丽唤起来叫她去市场吧，时间又大早，商店还没有开门。我只好把存放的大米取出煮那好久没煮过的米饭了。打开大豆罐头往里面放些中国酱油，我忽然想到煮成酱汁汤来喝。俗话说饥不择食，在这时候恐怕这也是一品佳肴了吧。

这时孩子们已相继起床。美亚丽在屋角聚精会神地拔着头上的发卡。对着摆在桌子上间的镜子破片，她开始了一天的早课。莎姆也哭了起来，我抱起孩子坐在汤姆的脚下喂奶。

“早安！笑子。早安！美亚丽！早安……叫什么来着？”西蒙一咕碌爬起身，便大声嚷起来。

“巴尔巴拉，下面是贝娣。”

巴尔巴拉本人含羞没有回答，是美亚丽代为说明的。

“你早，巴尔巴拉！你早，贝娣！”

西蒙用力抱起了巴尔巴拉，并在她的面颊上吻出声来。又紧紧抱起贝娣，终于使她哭了起来。

“早安！”

西蒙把哭着的贝娣放在床上，这回向着我的胸前望着，伸子要来抱莎姆。那股牙臭气味直扑我的鼻子，他那一刻不停的吵嚷声，是我从来也没听到过的。他一面对孩子表示好感，一面吸着鼻子在嗅着厨房的气味。

“有一种奇怪的味儿，那究竟是什么吃的？”

紧接着，他的叫喊声便从厨房里传出了。

“上帝！这决不是美国饭！美亚丽，这是什么吃的？”

孩子们对这位发疯似的男人的出现，都感到十分好玩似的。

梳理好头发的美亚丽，手里拿着刷子便走到厨房门口在里看着。

“真香！这是日本菜肴，叫作酱汁汤。”

“酱汁汤？”

“因为你来了，妈咪欢迎你才做的日本饭。”

“啊，笑子！”

西蒙又飞似地跑出厨房，来到我的面前夸张地跪了下来。拉住我抱着莎姆的手强行去吻。我厌烦地甩脱了他的手，站了起来想把莎姆放到贝娣的床上去。

一共做了六七碗之多的汤汁，西蒙边喝边喊着好香，这样顷刻间就见到了锅底。这一半是为了奉承我也未可知，但其胃量之大使我惊呆了，甚至感到可怕了。究竟这人要在这个家里呆多久呢？

为了使产后的身体早些复原，最好的办法是多睡觉，我吃完饭马上就躺下了。美亚丽上学走后，我本想叫西蒙给哄哄小孩子。谁知他不是高声哼爵士乐，手里打着拍子。就是微微地颤动身子，使温顺的巴尔巴拉不知如何是好。再不然就是悠动着贝娣，使她把吃下的东西全都呕吐出来。总之，他干不出什么好事来的，从我的角度来说，对一个昨天刚来的小叔子。又怎好去唠唠叨叨地加以斥责呢？也只能等汤姆醒来发发火儿，别无办法。西蒙那种野蛮人的举止弄得我神经紧张，他那从喉咙挤出来的歌声，和卑猥的节奏，使我浑身起鸡皮疙瘩。即使不这样，产后妇女的神经也是容易受到刺激的。汤姆，快起来吧！起来！快点起未想个办法！把你弟弟赶出去！我心中不停地呼喊着，而他却在不断地翻着身熟睡着。

下午两点过后，汤姆好不容易才醒来了。他不可能不知道西蒙的存在，但他的头一句话却是我饿了。为什么不论谁总是先嚷吃呢？我把积压在心底的话一子吐了出来，大声叫嚷道：

“吃的东西已经一于二净了广”

汤姆对我的样子像吃了一惊似的。白眼珠翻动着，望着我，过了一会儿才问我是怎么回事。

“全都吃光了。”

因为省去了西蒙这一主语，最终汤姆也没弄清我生气的原因。他苦笑着站起身来，走向坐在屋角一动不动的西蒙，点了点头问道：

“家里人都好吧？西蒙！妈妈呢？”

“她很健康。汤姆，大家都很好。他们都想来看你的。”

“亚拉巴马还是老样子吧？”

“还照旧。汤姆。不过，越来越坏了。”

“听说发生了骚乱。”

“最近时常发生，汤姆。”

西蒙突然变了样儿，说话也变了腔调，真令人吃惊呢。也许因为在黑人社会里，长幼序列相当严格的缘故吧？还是害怕汤姆赶他走，而竭力克制自己装出来的呢？

汤姆向我讨了七十五先令，便领着西蒙去商场买东西去了。过了一会儿，抱回了面包、牛奶、圆白菜和干瘪了的水果。葡萄之类。这时，西蒙的紧张神情已经完全消失。又恢复了原来的语调，谈论着亚拉巴马亲戚们的近况。

“贾米大伯怎么样呢？已经相当老了吧？”

“是啊……”

“他是妈妈上面最大的哥哥，十一个哥儿兄弟他数老大。已经有上百岁了吧？”

西蒙结结巴巴地小声说道：

“在医院里被杀害了。”

“被杀害了？在医院里？别开玩笑啦！西蒙。在医院里只能说是死了，年岁大的人并不稀奇。”

“不！是被人杀死的。因为骚乱。”

“骚乱？”

“是的。黑人大学的学生为伯父编写了传记，因为这事被白人杀害了。教会的家伙跑来劝伯父住院，后来死在医院里，这不是谋杀是什么？人们都

在这么说。”

“写的是什么传记？…”

“题目是最高龄黑人传记，我没读过。据说是记载五十年前白人对黑人施行私刑的详细情形。所以他被过激派的学生给捧上台，最后遭了暗算。”

“怎么会发生这种事情呢？伯父本是个老实人嘛。”

“妈妈也这样说。她哭得很厉害，说是被年青人利用了。伯父本来生活过得很平安很满足。这本书仔细读起来，看得出从很早以前就有了种族差别。正因为写了这些事情，被卷进了骚乱圈子，触恼了白人。”

“畜生！去告状嘛！”

“不行！因为是死在医院里，所以人家一口咬定是病死的，学生们闹过一阵子，后来也不见动静了。”

我在屏住呼吸倾听着他们的谈话。在谈话中，西蒙不再是那般高声、欢快的语调。隔着桌子二人沉默地咀嚼着食物，从侧脸望去他们的太阳穴在有力地抽动着。他们的表情像浮雕一般，沉痛，呆滞。

“在纽约是不会发生这种事情的，所以我不想回亚拉巴马去了。”

“我明白，汤姆，所以我也出来了。”

大约两年前，亚拉巴马大学发生了“路希”事件。我是在内藤饭店从报纸上看到这个消息的。起因是由于一位黑人姑娘路希要进白人大学，引起了多次争论。去年也在阿肯色的小石城发生过类似骚乱，纽约报纸也登载了。所以在和黑人结婚的女人当中成了议论话题。那时的关心也只是出于兴趣，才读了报上登载的事情的经过，但与自己没有切身利益关系。这次汤姆的伯父被杀害，我却感到了压抑。

我从他二人的桌子上取过奶瓶，倒了一杯牛奶喝了。莎姆也该醒来了，所以我得赶在他醒来之前吃些东西。

“笑子，给西蒙找工作，你有什么好办法吗？”

汤姆像求救似的抬起头来问着我。

“是啊，先到职业安置所去登记一下，然后找邻居大婶或玛利琳商量商量看。”

我开始对他们有了同情心。

“嗯，玛利琳会有办法的，她会想到适合于西蒙的工作的。”

“我也是这样想的。”

“夜总会的看门仆人什么的，怎么样？西蒙。”

“当然行；我这趟纽约来的总算是有价值的。”

仿佛现在已经找到了工作一样，西蒙站了起来又哼起了歌曲。扭着腰摆着身子，一脸轻浮，语声发颤。我见了不由笑出声来。和刚才说话时的西蒙一比，简直又判若两人了。昨夜的和现在笑着的我，不也是判若两人了吗？见到我的脸色好转，西蒙仿佛也放了心似的，不再原先前那样怀有戒心的了。

不过，即使久居纽约的汤姆也只能找到一个夜班护士工作，西蒙所想象的工作就更难以找到了。邻居的大婶也直摇头。

“黑人男子是安置不完的。”

大婶这样说，玛利琳也对西蒙表现得很冷淡。

“自己出去找嘛。笑子一个外国人，不是自己找得挺合适嘛。”

到职业安置所去，倒是有打日工的活儿。但。必须早些去按先来后到

派工。生性懒惰的西蒙常常迟到，所以分不到工作只好在家里转来转去。开始时没有种族差别，白人也在一起排队，西蒙连夸纽约与外地不同。但渐渐地便失去了信心。

一天早上，他出去的特别早，到了中午却哭丧着脸回来

“怎么了？西蒙，没找到活儿吗？”

“活儿倒是有。我干不了。”

“为什么。”

他对工作本不该挑剔，我听了这话很恼人，西蒙无力地坐在床上说：

“工作是擦高层楼房的玻璃窗，笑子。”

他长叹口气开始做解释。

这工作我是知道的，丽子的何塞最近找到的工作便是擦高层楼房的玻璃。

“西蒙。是不是因为干活儿的净是波多黎各人，你才下去干的？你要有这种偏见可就大滑稽了。”

我的话许是没说到点子上，西蒙不解地望着我。他又继续说道：

“太高，想起来就直发晕。笑子，我现在两腿还在打颤呢。”

“你净说些什么呀？”

“我说的是高层楼房的玻璃窗。坐在从房上吊下的摇篮里，去擦外面的玻璃。工头不叫往下看，可往上看是一片蓝大。啊！找遍亚拉巴马、伯明翰也没有这么高的楼房。叫我去擦五十四层高楼的玻璃，连我的魂都给吓丢了……”

西蒙在说话时脸色还有些苍白呢。可能受到了很大的惊吓吧？黑皮肤上渗着粘乎乎的油汗，闪着带蓝色的光亮。看了他的表情，我的膝头似乎也在颤抖。擦玻璃窗原来是那样危险的工作？我不由得想起挤在西班牙·哈累姆那狭小屋子里的波多黎各人。以及站在当中的何塞·迈密。还有他那副绝望的神情。

“西蒙。”

我用手拍着他的肩头说道：

“好吧，我也替你留心，你就多等些时候吧！”

穿上大衣走到外面，四月的阵风正在大街上吹过。我看见自己身上那卷起下摆的不整的内衣，不禁苦笑。好不容易来到公共电话亭，给内藤挂了个电话，是叫竹子接的。

“笑子吗？你怎么样？”

“生了个男孩子！”

“真伟大呀！生养男孩儿会比女孩费两倍力气呢。那么，你打算多会儿上班呢？…

“我不是谈自己的事，你知道有适于三十多岁男人干的活儿吗？是个黑人。”

“你的汤姆失业了吗？”

“不是，是汤姆的弟弟，从亚拉巴马来的。”

早听说过竹子的丈夫干活儿懒，去不了几天就被解雇了，所以对西蒙找工作也应该事先有个约定才是。但还不等我说

“不行！不行！这个事不行！”

竹子劈头就怒斥了我一顿。

“你自己的生活还顾不过来呢，怎么又去管他弟弟的事？你要是应承下来，可不得了，不能管呀！快叫他回亚拉巴马去吧！”

“那怎么行？亚拉巴马的种族差别厉害得很哪。”

“那里的差别是不小，要是我们从纽约去到那里一定不能忍受，但农村的人们早已经习惯成自然了。你管得太多了会落个好心没好报的，快打发他回去吧！”

“叫他回去，可他是我丈夫的弟弟呀！”

“告诉汤姆打发他回去好了。不然，你收留他的弟弟，后面还会有外甥、侄子一个接一个地前来。农村的人是脸皮厚的。”

“汤姆不打算叫他回去。”

“你怎么能让黑人丈夫牵着鼻子走呢？”

“你不是也不能按照自己的心思办事吗？”

“我是说不过你这张嘴的。”

在电话的那一边，竹子在嘻嘻地笑着。该生的孩子流了产，所以她精神上才轻松愉快的吧？我是这样认为的。至于我呢，刚刚生下孩子，又增加一个食量惊人的大饭桶。哪里又有心情去谈笑诙谐呢？

“我们认真的商量过了，竹子。西蒙不回去，整日呆在家里我真受不了。在一个月之内我又不能出去工作。”

“添了个孩子已经够呛的了，又来了个吃闲饭的大人。你怎能负担得了呢？”

竹子的语调里含着愤怒。

“他如果能坚持干下去，倒还可以。”

“干什么？”

“擦玻璃。”

“可这活儿有危险。”

“走在路上摔个筋头，伤中要害还会死呢，何况五十四层楼房？纽约州大厦一百二十层呢，那里照样有人擦玻璃。在熟悉之前坚持去做才行，别人不是能干吗？他要说不干就想法打发他走。”

“这样做，我总觉得他有些可怜，很难出口。”

“那就随你的便吧！我有话在先，西蒙决不肯离开你们家的，有这么心地善良的嫂嫂，长住下去也心安理得。”

竹子生我的气了，她挂断了电话。

确如她所预料的那样，西蒙不但没离开我家，甚至连想也未曾想过。过了一个星期之后，他连职业安置所也很少去了。整天坐在家里面翻阅着封面破碎的《黑檀》画页消磨着时光。西蒙比汤姆个子高，皮肤也黑。加上说话声调异常的高，当他在和孩子们玩耍时，家里真像刮起了台风一般。

“安静点儿好下好？”

我有时便大声喊叫起来。这样对产后身体的且原会有影响的，使我更加焦急不安。

更坏的是，西蒙的胃口虽不劳动却有着强大的消化力，食欲仍旺盛得可怕。

“现在这个象会被西蒙吃垮的。他半夜醒来两眼也在探索着厨房，到了早晨更是忙着要吃要喝。”

我在汤姆西前也不客气地讲了出来。闲住的食客多少总该客气点才行，

可是西蒙一见食物就吃个没完没了。所以，家里所有的东西就不能买下存放。面包也好，火腿也好，只能当天买了当天吃。这就更加麻烦，我不得不起来睡下地折腾。如果西蒙的食欲不加以控制，我家的经济马上就会发生恐慌。

但，不管我怎样说，西蒙只是垂下眼皮，汤姆只是默不作声而已。任你磨破嘴皮也是徒劳。竹子的话一直在我心里回响着，有时我对西蒙喊出：“你给我出去！”强硬对待他。

但，他却以为我是一时不高兴，根本就不往心上去，一声也不吭。汤姆当弟弟被骂得难堪时，也只是转动一阵白眼珠而下说什么，生怕说话再招惹麻烦。这反而使我感到这里不仅有着骨肉之情，而且在内心深处还有着什么东西在联系着。这些人在一起像一堵墙。我是这样认为的。这堵在黑暗中被涂染过的黑色大墙，是从二百年前便这样沉默地高高地耸立到了今天的吧？在南部白人压迫下，忍受着拳头、皮鞭，默默地站立着的黑墙，现在任凭我再泼辣，又能起到什么作用呢？

在黑墙当中，总算还有个门。有一天，没敲门便走进来一个人，那是邻居大婶来搭救我了。在生莎姆时，没来得及去医院，一切全靠这位老人帮助解决的。老人骨瘦如柴，摆动着四肢，缓慢地走了进来，目不转睛地看着西蒙。”

“还没找到工作吗？西蒙！真没办法。你多少帮着看看孩子。帮笑子干点儿活儿。”

老人说道。

接着老人坐在半起半卧的我身边，谈起布伦克斯威尔有一家白人要雇日本女佣人的事来了。

“不过，不知你的身体、力气怎么样？”

“不要紧了。产后污血也全停止了。”

“那就不要叫别人抢了先，不如早给人家个口信，先打个电话约定好什么时候去见雷顿夫人。”

“谢谢你！大婶！”

能住在在雇主家里，这真是上帝保佑啊，只是莎姆让人有些挂念。但从巴尔巴拉到贝娣，也不完全是靠我拉扯大的。美亚丽上学后有汤姆在家，西蒙多少也该顶些用吧？美亚丽的饭费，交给她自己去掌握。汤姆和西蒙的伙食，只好由汤姆的工资来负担了。我这样做出决定以后，对邻居大婶也没隐瞒着。我向她如实说明自己虽不放心孩子，但实在不想在这个家里呆下去了。

“你的心思我明白。笑子，给了我也得想办法离开这个家的。男人是靠不住的，有了孩子的女人都会这样想的。不过，汤姆总算是孩子们的父亲嘛。再说……”

老人意味深长他说着，又挤了挤眼。

“你还是需要男人的嘛。”

“话说到哪儿去了呢？”

我大声说道。

“已经够了。要男人做什么？对那种事儿我早烦了。说实话，我首先是怕再怀孕、怕再添孩子才离开家出去干活儿的。”

老人站起身来，张嘴哈哈地笑着。她说道：布伦克斯威尔是富豪们的住宅区，雷顿家也一定错不了。她临走时在盖着毛毯的汤姆屁股上拍了两



巴掌。

“汤姆！好好看家吧！你妻子厌烦了男人们，要离开家出去干活儿了。”

我急不可耐。想快些办成此事。便立即来到公用电话亭，给布伦克斯威尔挂了电话。电铃响了三下，耳机里有人搭话，是女人声音。首先是一声“哈喽”。

“我叫笑子。听说你那里打算雇用日本佣人。”

“是这样的。我是雷顿夫人，你今年多大年纪？...”

“三十三岁。”

“什么时候从日本出来的？”

“到纽约已有五年了。”

“我家是有婴儿的，另外还有一只科里种狗，再就是我们夫妇。家庭成员就是这些。我和丈夫早上很早就要出去，晚上六时回家。还有，常来客人，希望你住在我家里。休息日除去第一个星期天，一个月你可以回家三次。”

雷顿夫人说话没有土音，是很美很流畅的英语。她麻利他说完条件之后，又说：

“如果你同意，就请在下星期三下午三点钟来吧！可以吗？”

“是！”

在下星期三到来之前，我的身体已完全复原。在生巴尔巴拉和贝娣时，上班的时间要比这次早得多。但这次，雷顿夫人并没过多地询问自己的情况就决定雇用了。对我的家庭环境，我是否是黑人的妻子等等都没有过问，她只凭一个电话决定雇用了我吗？不！说不定下星期三，她会召集所有报名人员，即时进行考试呢。肯定是这样的，也就是说，下星期三我是去应试的。

在前一天，我进城到公共浴池细致地洗了个澡，头发也仔细地梳洗了一番。身心轻快地回到了家，累极了，我这一夜睡得特别香甜。当然。每当莎姆啼哭，我便醒来替他换尿布。喂奶。在这时候我犹如在梦境一般，想着给莎姆喂奶这已是最后一次，我们就要暂时离别了，心里顿时感到有些空落。但当想到自己和躺在长椅上的西蒙、疲倦地归来的汤姆分开生活时，心中又充满了喜悦。我一心想从这个环境中逃脱出来，似乎对做为孩子母亲的意识也开始淡薄了。

早晨，在美亚丽上学之前，我把这件事情告诉了她。因为我要住在雇主家里干活儿。家中弟弟妹妹全靠她来照应，所以得首先取得她的同意。

美亚丽一面咬着甜面包，一面注视着桌上的镜子，两手麻利地梳着头。一面辽在听着我讲的活。她把每天早上的时间安排得紧紧的。为了弄好发型煞费苦心。我也在为她祈祷，希望她在成年之前把散乱的头发展理得细直通顺。明天她在上学之前，将要给莎姆喂牛奶，给巴尔巴拉和贝娣换衣服了，她自己梳理头发的时间就会减少了。想到这里，我不得不向孩子请求原谅我的自私。

但。美亚丽对我的嘱托却答应得非常爽快。也许在生莎姆之初，她已早有这方面的精神准备了吧？她同时梳完头和吃完了早点，一只手提起书包望着我的脸说道：

“可以，妈咪。”

说完便跑出去了。

我想尽量减少一些美亚丽的负担，把屋里整理一番，把巴尔巴拉和贝娣的衣服分类放在一起，把喂莎姆用的牛奶也从市场买来，放在美亚丽放东

西的柜橱里了。

“西蒙，我告诉你，你要敢动莎姆的牛奶……”

我瞪视着小叔子说道。

“我就杀死你。”

西蒙表情严肃地向我发誓决不偷吃孩子的食物。

乘上从古兰德森德拉尔车站到威斯切斯特车站的电车，仅用三十分钟便到达布伦克斯威尔了。雷顿夫人自认为路熟。把路程简明地告诉了我一遍。但这里和纽约市内不同，有的景物不易辨识，所以寻找地址很费了些时间。

布伦克斯威尔。这里有如梦境一般。和灰色的曼哈顿不同，到处绿树成荫，白色粉色的石楠花和黄色的连翘花在家家的庭院里竞相开放。各家的房屋都像用糕点做成一样可爱，简直像天方夜谭里的街道一般。布伦克斯威尔的住家没有栅栏和院墙，有如在花圃中一样：房屋自然地点缀在花丛间。从灰暗破旧的哈累姆来的人，在优雅的布伦克斯威尔小路上寻问住家会感到有些不便吧？但我却在寻问中更多了解到了这一带的风土人情和地理环境。

雷顿家的屋顶是红色的，是一幢新莫格兰武木板墙上涂刷奶黄色油漆的漂亮二层楼房。

按门铃后，听到一阵八音盒的优美音乐。门立刻打开了。

“你是笑子小姐？”

我正惊恐不定时，女主人笑着用日语向我说道。

“是的。”

“我是雷顿夫人。清进吧！”

我在怀疑自己的眼睛，接着又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那位丝毫不带乡土音而操着一口漂亮英语的太太，居然是日本人！确实是日本人，她的日语发音是那么纯正。

## 第十四章 雷顿夫人

在纽约，至少也有一百来个日本战争新娘，和她们取得联系不是件容易事。雷顿夫人在很早以前便物色日本佣人，但据说至今报名的只我一个人。从往访的那天起，我就开始在雷顿家上了班。家中除夫人在电话中说的以外，还有一位女护士。与其说是女护士不如说是保姆。雷顿夫人是最近寸生了孩子的。

每天早晨，她一醒来便开始做健美体操。那是夫人在浴室里做的，所以我只能偶尔看到。夫人只穿一件三角裤衩，扭曲着身子做各种动作。她在日本女人当中算得上少见的大个子了，乳房也特别大。据说她的乳汁几乎要流溢出来，是经过吃药才止住了的。乳汁被止住了，但奶头的颜色还不容易复原，和我的一样发紫黑色。不过，她的皮肤比我要白嫩好看得多。每当地近乎全裸体在做出大胆动作时。那隆凸的奶头好像要从身体上飞离出去的一样。

我看得发呆了。这时只见她向前深鞠躬而三次并以手拍打地画，原来这是使腰部变细的前曲运动。她抬起那红润的脸笑着从银盒里取出计量器叫

我替她量腰身，我便跪下替她量着尺寸。这时从她那尼龙三角裤衩里散发出产妇流过污血后那股独特的气味，强烈的异味刺鼻得很。我联想到自己也和 她一样，身体是有气味的。但我的下腹松弛下垂，和她是无法比拟的。

“我的腰围是多少？”

“二十五英寸。”

“好不容易才减瘦了四分之一英寸，生下孩子增加了一又四分之三英寸呢。我多么想快些恢复原来体形呀，但又着急不得。虽也知道不是一朝一夕之功，可我又偏们着急。”

她说的全部是日语。夫人裹上浴巾后走了出去，她又突然和我说起英语来，叫我今天把床单全部撤换一次。接着她自己穿上长衣走进浴室，只进行了简单的淋浴便走了出来。她又唤我替她穿紧腰衣。为了恢复从怀孕到临产破坏了的线条美，她在做健美体操后，白天黑夜都是守着紧身衣的。穿这玩艺儿她一个人使有困难了。这玩艺儿从胸部下面到大腿根儿，是用鲸骨和合成胶皮制成的，象铠甲一样。从穿进脚尖到穿到大腿部，自己还可以穿，扣紧腰部时便需求助于人了。她先深呼吸，接着又长呼一口，自然收缩胃和腹部后，回头望着我。

在她的腰身达到最细的状态时，我急忙替她把衣钩挂上，再系上带子拉上拉锁。

“好了。”

一切停当时我发出信号，这时雷顿夫人像得了救似的大喘一口气，接着便挺起胸膛呼吸空气，一时还不能恢复正常呢。

我必须加以说明的是，雷顿夫人不仅仅是只为了自己的体形美而下这个大工夫的所谓有闲夫人，她是个出色的知识分子呢。丈夫雷顿氏是位历史学家，在耶鲁大学任教授。夫人本身也在工作，她是在 UN（联合国总部）的事务局从事一项艰巨并且很有意义的工作。夫人现在就是在上班之前专心地做着准备。为了尽快恢复原来体形，必须加紧地勒细腰部。按照她的说法，量腰围是衡量全身各部位健美程度的唯一方法。

她的育儿方法也是极为出色的。从纽约市医院来的年青女护士，尽管没有生育经验，但给婴儿喂奶、洗澡的动作麻利，连我也为之咂舌呢，干活儿实在漂亮。而雷顿夫人的育儿知识却远远超过这些专家的丰富程度，她时常向女护士介绍她在生产前看过的育儿书籍，并翻着书页读给她听。那不是 什么消毒啦、哺乳器之类的具体事项，而是有关乳儿心理学方面的知识。例如：使婴儿哭的原由有很多，如果婴儿的尿布湿了不尽快地换掉，对孩子的全部成长过程都会产生影响。这使我想起自己，由于我的疏懒，孩子尿布湿了，啼哭半天也不去理会。想起来感到自己很无知。有时女护士和夫人之间也发生争执，只要夫人认识到护士的意见正确，她立即收回自己的想法按照护士说的去办，但如果相信自己的意见正确时，她便寸步不让，讲得头头是道，去说服那美国女护士。她的英语有着丰富的词汇，学识也渊博，真使人佩服得五体投地。我们同样是日本人……我想到这里感到愧疚。同样是日本人，而敢于义正词严地训斥白人的人，在我还是第一次看到呢，雷顿夫人和 内藤饭店的女主人在我的心目中同样留下了闪光的形象，这两个女人的共同点……是强而有力，无论是智力还是财力。

雷顿家的孩名字叫那利佐贝斯·Y 雷顿。Y 字的意思代表夫人娘家姓藪内的字头，据说是按西班牙习惯起的名字。我的三女儿贝娣，如果不取略语

的话，也应该是耶利佐贝斯。这家的女儿叫贝斯。这种称法不太好听，我怎样注意也发不出正确的音来。每次呼唤都惹得护士笑。夫人总是皱着眉头替我矫正。贝斯是 BETHE，TH 音日本没有。用舌头在前齿之间发出声音，我感到很吃力。在内藤饭店的女侍大都发不好音，在那里说英语带日本味儿，反而带有日本饭店的特征，大家也就免去受斥责了。但到了雷顿家要求一朝一夕就改过来。又该何容易呢？夫人最终也只好认输了。

“小孩如果在自己的名字上带上土音就不好了。那么只好用日语和她说了，就叫她小姐吧！”

夫人这样嘱咐道。

小姐在纯白清洁的小床里睡得很安详，我来的时候她出生才两个月。和莎姆差一个月，当然莎姆要比小姐小的。莎姆生下来就是黑的，小姐长得使人下敢相信是白人和日本人的混血儿。她皮肤白嫩，眼的周围也带有白人的特征。雷顿氏有着大而带着怒气的眼睛和鹰钩鼻子，小姐的眼睛由于遗传像父亲，就是鼻子，怎么看也不是属于夫人血统的。头发稀薄。远看明显地象雏鸟的头盖一样。疏疏拉拉元依无靠生长着的头发，似淡茶色又似金黄色。

记得确是在我开始工作的第二天。

“你快来看呀！贝斯的眼珠今天是碧色的！”

大人从婴儿室里呼唤着雷顿先生。

“真的。”

“喏，我不是说过孩子是金头发的吗？”

“因为我的母亲是挪威人嘛。”

“我想是会继承这一血统的，我的预感成了现实。”

黑人和日本人混血的时候，例如巴尔巴拉的头发就不会卷曲，从一出生就比起像黑人来更像日本人，后来一值没发生过变化。与白人的混血儿很多情况下都是这样的。后来小姐的眼珠变成了茶色，夫人看了非常灰心；有时复又变成碧色，夫人又是一阵高兴。我一面想着变色眼睛的日语说法，一面看着夫人的表情，觉得很可笑。小姐眼睛的变化，也牵扯着夫人眼色的变化。我真不明白它的理由何亡？只能解释为，如果眼睛的变化象征着日本人与白人之间的转化的话，那么欢喜和颓丧的理由也就弄明白了。但由于眼睛变茶色和碧色而大肆喧嚣其理由又何在呢？我不由想起了美亚丽出生后汤姆的神情。是不是也和汤姆的心情一样，出现在这个家庭中了呢？大人既是知识分子又有着爽直的性格，她的喜怒哀乐全部立即用言语表达出来：而雷顿先生是位安详稳重的学者，但当他去看小床上的爱女时，那脸上的表情却更令人惊奇不已。小姐的眼变得碧蓝时，他的眼睛里便闪着光辉，感动得热泪盈眶，甚至比夫人尤甚。这原因我更不明白了。是不是雷顿先生从女儿身上看到了亡母的面影了呢？然而小姐的眼睛变成茶色时，他那灰心落魄的样子又怎样解释呢？雷顿先生如前面介绍过的，他本人生的是褐眼金发，而女儿像自己一样又有什么不好呢？

再说我的工作，与其说是做女佣，不如说是学习护士倒切合实际。不！很快我就要被施以女佣兼护士的教育，这样说更为确切。在太太回到联合国总部工作之前，在护士南希回到医院之前，正在对我进行着全面培训，我生过四个孩子，但育儿经验在这个家庭却没有半点用处。不分昼夜我跟在南希身后学习着婴儿照看方法。如何抱孩子，给孩子洗澡，以及如何喂牛奶，都和我做过的不同，南希讲给我的尽是一些生硬的道理，如为了正确按时间喂

奶，不管孩子怎样哭闹也置之不理，并说这是有着科学根据的，药布一大使用二十片，稍微擦一下脸便扔到蒸洗筐里去了。使一次后便不清洁。一切东西都以清洁为首要条件。我和南希穿着同样天蓝色工作服，两件衣服是同一尺寸。每天晚上夫人和南希同时要求我洗完衣服再去睡觉，因为抱孩子的时候，小手小脸会碰摸到工作衣上的，所以非天天洗不可。孩子除喂奶之外，还开始喂果汁。这些东西的制作方法说来更加麻烦。小刀、碟、碗、玻璃挤奶器。水杯等等，都得煮沸消毒后才能使用。奶瓶和胶皮乳头也得一一煮过，用时使镊子夹取。吃奶粉时要正确计量，喝剩下的牛奶决不再给孩子喝，夫人嘱咐立即倒掉。

确实，雷顿家的育儿方法是完璧无缺的。孩子穿的衣裤每天必须洗换，襁褓在襁褓室里消毒。隔一天送来一次。脏了的尿布放在另一个塑料容器内原封不动地送回报废。用不着我动手去洗，以至弄得手上磨出老茧来。什么工作都很轻松省力，尽管工资低得和南希无法相比。但和在日本饭店时相比并不算少。因为我没有具备护士的资格，所以拿女佣的工资是理所当然的。雷顿夫妇把孩子的生活交给我照看，确是付出了巨大的代价。尤其是又有工作服穿，一日三餐不收分文。这对我来说也该心满意足了。

尽管如此，每当我注视着奶瓶上的刻度准备牛奶时，或在小姐睡后将奶瓶、水杯煮沸消毒时，总是不由自主地簌簌落泪。在饭店时，不管遇到多么繁重的活儿也没哭过的我。自从来到美国，无论遇到什么困难也没哭过的我，在雷顿家却像产生了畏惧而泪流满面了。我何尝有过一次把喂奶瓶煮沸消毒呢，何曾用镊子夹过胶皮奶头，又何尝把一次喝剩下的牛奶就向着下水池倒去呢？没有！在我的四个孩子当中，只有美亚丽是精心哺育的，但也从没有过这般珍受。至于来纽约后生下的巴尔巴拉以下的孩子们，就更谈不上什么优越条件了。如果人类的子女都应该受到雷顿家孩子一样的哺育的话，那么我的孩子们应该得到何等相应的待遇呢？

那利佐贝斯·亚布诺维奇·雷顿小姐，决不像我的孩子那样大哭大喊，但也不会像巴尔巴拉那样，从小就是个软弱无力的孩子，她在吃奶的前十分钟便放声大哭以引起我的注意。

等我换完尿布洗了手后准备牛奶，到温度适中，整整需要十分钟。也就是说，她在规定的时间内一定要吃到奶。以后便不再啼哭、安静地睡去了。醒来时对着吊在视野内的小玩具，一动不动地望着。这说明她是个健康、容易抚养的孩子。

我经过南希两个星期的辅导，正式担任起全部育儿工作。因为雷顿家和南希签定的合同是到生后的第十二周为限。但当我每次洗完婴儿衣服，放人干燥器中按电闸的时候，我就不由想起留在家里的贝娣和莎姆而流下泪来。不知这样痛苦的母子分离生活还要延长到几时？我甚至想到，也许不等南希离开这里，我已先逃走了呢。我至今没有扔下家出过门儿，所以现在心里总是踏实不下来，我只能对自己作如此解释而已，但真正的原因呢？那是既不能动摇，也不能隐瞒的事实。我自己明白什么是自己最痛苦的事，我是想，那怕如这家里的十分之一也好，我盼望对自己的孩子能给以良好的抚育爱护。但这些想望，对过去如何悔恨也无济于事，今后如何挣扎追求恐怕也不会实现的吧？如果拿这位小姐和莎姆相比，只差一个月的出生期。一同来到人世。而一个是肤色白净生在蜜罐里，一个却生在又黑暗又脏小的地下室。想到这里，怎不令人悲愤异常呢？每逢小姐一哭，我便条件反射般地想起莎

姆的哭声。

这时，蓝色工作服下面的乳房便感到胀痛。当准备好牛奶抱起小姐给她衔着胶皮乳头时。从我的乳头里抑制不住地迸流出了乳汁。把棉乳罩里面濡湿后，乳汁一直流到腰部。这种痛苦是出自生理上的。不知现在是谁在给莎姆喂着牛仍？美亚丽在家时，她会熟练地喂小弟弟的。美亚丽上学后，有邻居大婶照看着的吧？我临行前向西蒙嘱咐过，不准他去动莎姆的任何东西。但，无论是美亚丽，还是邻居大婶，谁又能给孩子的奶瓶进行煮沸消毒呢？换完尿布的手也不洗，不在意地拿起三小时以前用过的奶瓶，在水中涮一下，用勺于盛些奶粉，用目测倒入一些开水便生硬地将胶皮乳头塞进莎姆口中了。我仿佛看到了家中的一切。但现在坐在我膝头上，小心安稳吃着奶的却是小女王。我一面看着小姐，一面恩忖着人世间比种族差别更大的差别是不是还会有呢？小姐和莎姆在抚育上有差异，一方是白人与日本人的混血儿，另一方是黑人和日本人的混血儿。莎姆的命运如此悲惨，决不是因为皮肤黑的缘故。

那么是为了什么呢？

我到了现在总算能够说清楚，在这个人世间有着使用人者和被人使用者这样两种人。这比肤色的差别更大，更强烈，更令人绝望。不是吗？使用人的人可以把自己的孩子托付给别人，并且得到充分完善的抚育爱护；而被人使用者，就必须放弃对自己孩子的正常照管而到外面去从事劳动。皮肤的白与黑只不过是偶然性的，只是黑人孩子往往更多地属于被使用者之列罢了。这个差别远自奴隶时代直至今日，仍根深蒂固地延续着。

我还应该在日本饭店工作下去！我后悔了。在那里虽然同样被人使用，但至少内藤夫人没有孩子。

是的，辞工吧！我猛地站了起来，忽然意识到手中抱着的孩子，使又慌忙地坐了下来。

因为南希对我说过，孩子刚吃完奶，立即动弹会引起呕吐的，必须安静地坐下。我住进雇主家前后还不到两星期，却总在想着莎姆并和小姐相比，不知流了多少眼泪。因此不知不觉中，我对小姐的感情变得淡薄了。不是憎恨这个孩子，她比我的哪个孩子都好看、可爱。正因为这样，才使我感到更痛苦的吧？

正在这时，一阵吵人的叫喊声从夫人住室内传了出来。我立即把孩子紧竖搂抱在怀里。

没有什么危险行动，只是两个人的断续争吵声在我的耳边回响着。是夫人和南希发生了口角。两位合理主义者女性，从前也经常意见对立，但，不管怎么说。把心爱的孩子托给了对方。夫人对南希总是以忍让为主。但我来之后，逐渐熟悉了南希手下的工作，从而夫人的容忍限度也就逐渐减小。原来她们之间的脾气就不相合，夫人对南希靠着有些专门知识便目空一切感到厌恶，南希对夫人的学识也不够尊重。自从我来之后，二人之间的恶感更是日益加深了。

小姐不管夫人间的争吵，肚子里吃饱牛奶之后，便睡着了。我正要把孩子往小床上放时，南希走了进来。

“怎么了？南希。”

“我在这种地方再也呆不下去了！”

南希像要撕破一般把工作服脱了下来。下身穿着三角裤衩和衬裙。抱

小孩不宜穿发硬的乳罩，所以她的上半身完全裸露出来。白种女人不似日本人那样怕羞，她那双大乳房在毫不掩饰地摇摆着。从衣橱内取出一只小型旅行提包，把她散落在房内的衣物向提包中塞去。

“怎么回事儿？南希。”

“我要离开这儿。”

看来她是真的要走了。我慌忙跑进夫人住室，把南希要回医院的事告诉了她。这时夫人仍在横眉怒目地说道：

“随她的便吧！我的忍耐也是有限度的。我最讨厌美国女人那种固执自大的态度！她走了我会感到轻松愉快的。”

我对此已是无能为力的了。

回到婴儿室里，南希已经换上鲜艳的绿色连衣裙。用乳罩束住的乳房尖端在胸前隆出，脱去拖鞋换上了高跟鞋，只见她亭亭玉立地在这间以清洁为宗旨的婴儿室里梳理起她那金色的头发来了。

“我当初就不愿意到这个家庭里来，一大想的只是怎样快些离开这里，”

南希和夫人是同一口吻。

“为什么这样呢？”

实际上，我何尝不也是这样想的呢？我还想说些什么，南希抓住我最初的那句话发起议论来。

“这个由犹太人和日本人组成的家庭，有什么可取之处呢？在我们之间常说，犹太人的家里去不得，吝啬得叫人讨厌，另外犹太徒徒在自己妻子之外去勾引女人，那已是家常便饭了。人们常嘱咐要我当心点儿呢。所以，雷顿向我调情，也是想象中的事的。比起那日本女人来，我当然要比她强得多了。因此，她才嫉妒我。可她未免太可笑了，我又怎么能够看上个犹太人呢？我讨厌他！所以我要马上离开这里。”

她右手提着旅行皮箱，左手挟着大衣，气势汹汹地走了出去。我目送着南希的背影，久久地呆在那里。

犹太人，日本人。南希那种不屑一顾的轻蔑语气，粘在我的耳朵里不易消失。不过，她的论点，不是理论的飞跃，便是黑白的颠倒。据我所见，雷顿先生对南希看不出抱有什么不必要的好意，所以夫人也不可能有过什么嫉妒之心。只是令我吃惊的，倒是那位温厚学者型的雷顿先生。却被南希一句不屑的犹太人给下了结论。的确，从南希的名字到她那满头金发看来，不是个犹太女人。但她以什么理由对犹太人的雷顿先生如此蔑视呢？当然，我对于犹太是什么样人种，也有一些认识。但在只有白人的世界里，竟然保持着这种意识，不能不令人吃惊。志满子的丈夫因为是意大利人，而被黑人妻子们嘲笑过。波多黎各人中几乎分不出谁是西班牙人，也是这种情形。这决不是因为肤色的缘故，我再一次这样认为。听到意大利面条，志满子袭击了竹子。自杀了的丽子和西班牙·哈累姆的波多黎各人们，包括我自己在内，被志满子和井村当作波乡黎各人看待时，不也是暴跳三尺吗？我想起了众多的往事，头脑里一片混乱。日本人……南希在激动之余忘记了我也是日本人，而当面大骂起日本人来了。不过，日本人在纽约大概也属于少数民族的吧？也和黑人、波多黎各人同样，或者也和意大利人、爱尔兰人、犹太人一样的吧？

我头脑之所以混乱，是因为刚才自己想到：人世间分为使用者和被人使用者两种人。但后来又动摇了，因为南希也是被使用者一方的，而她却意

识到自己比起犹太人和日本人来要优越得多。这又是为了什么呢？

“你为什么在发呆呢？”

夫人强作镇静地走进了婴儿室。她是用日语说的。

“美国人，尤其是女人，她们总认为自己的学识最高而且目中无人，这种讨厌的思想简直是无可救药。我一直担心她会给贝斯带来不良影响的。时机正好，她早些离去我也就放心了。笑子小姐不是进步得很快吗？”

在南希离去的当口，我本也打算辞去这里的活儿回家去的，但这种想法已被打破了。从此，我的头脑中不再去胡恩乱想，只是抱着“忍受”二字，每天一个人忙碌地照看着孩子。

现在更加体会到：抚养孩子是如何需要下大力气的呀！更进一步想到自己过去对孩子是那样漫不经心。这时，我已不再哭泣，认识到了用小姐去和自己的孩子相比是有害无益的。我必须出来劳动，当前的任务就是按照夫人指示，把这位耶利佐贝斯小姐哺育好。我竭尽全力地按南希所教给的，按夫人所要求的，给小姐喂奶、换尿布、洗衣服。好在孩子身体很结实，因为不是按日本人简易育儿法做的，所以也没养成非抱着不行的习惯。这孩子是比较好照管的。

经过一个多月后，我对小姐自然而然产生了好感，觉得她很可爱了。这也许是感情的转移吧？有时感到比留在家里的莎姆还要可爱。一周回一次家，在给孩子们缝补衣服的同时。

有时心里想的还是布伦克斯威尔的小姐呢。是不是对经手抚育的孩子会比自己亲生的孩子更加心爱的呢？

西蒙仍在我们家里吃饱混天黑。他那初来时的轻狂劲头不见了。家里精神最好的要数美亚丽。尽管我不常回家，但她见了我却从下撒娇或过分地高兴，而只是照例一醒来便去准备给巴尔巴拉喂牛奶，或给贝娣换衣服。接着又像大人一样开始去做饭了。

“西蒙！把地板扫完擦一下嘛！”

“西蒙！抱抱莎姆，别总摇晃他，不行。”

“西蒙！放下叫莎姆睡觉！帮我给巴尔巴拉换换衣服！”

令人惊异的是。西蒙竟像美亚丽的妈隶一般，默默地听从着她的命令。美亚丽还盛气凌人地对他做坏了的事横加斥责。西蒙看去可怜极了。

“对不起。”

他只能俯首帖耳。

我见这十几岁的孩子这样欺侮叔父，驱使他去干活儿，决不能放任不管。

“美亚丽，西蒙是你爸爸的弟弟。”

“这我是知道的。”

“请叔叔帮着干活儿，要用恭敬的口气才对。”

“恭敬？”

美亚丽瞪着大眼，向我顶撞过来。我第一次看到自己女儿有着这副厉害的面孔。

“恭敬是待绅士。这个人算得了什么？就等着爸爸和妈妈养活他，也不出去干活儿，整天在家里搜寻吃的，这不是人应该做的。人要学习要劳动，为社会出力。社会课上刚学过，人就要在这三项中干一样才行。我在教室就想过，西蒙叔叔不是人，妈妈还说要对他恭敬些。哼！妈妈不在的时候，他



一次也没有出去找工作。”

我叹了一口气，只好去安慰美亚丽。美亚丽回头看见低头坐在屋角的西蒙时，从我给她的生活费中取出两个硬币扔给了他，命令他去市场买东西。

“你如果捣鬼我可不答应你！东西是有数的，你在半道上偷吃了我是看得出来的。”

西蒙拾起了钱，向美亚丽发誓决不捣鬼，然后佝偻着长身子，慌张地走了出去。

“美亚丽……”

“行了，妈妈，除了这样，是无法使用他干活儿的。”

使用？我被美亚丽的话惊呆了。在这么小的地下室里居然区别出使用者和被使用者来了？

我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对与我身高仿佛的这个十二岁的女儿，产生了恐惧心理。我望着她，她是这个家里的唯一强者。劳动着的是我和汤姆二人，美亚丽在上学。如果按她的说法，家中劳动的按三个人计算才对，细想起来。汤姆和我何尝不是在美亚丽的领导下在劳动呢？二人把劳动所得不住地拿回家来交她支配。我望着满头散发着气味、擦着光滑的油脂固定着发型的美亚丽，心中油然而产生了一种伟大感。

“西蒙，乡巴佬！”

美亚丽仍继续发着牢骚。

“在纽约，那种浑人没有半点用处。因为有了像西蒙那样的人，黑人才被人看不起的。”

我看到这是事实。

美亚丽在学校里，很喜欢社会课。恐怕这是把刚学来的词句照搬出来的吧？她的语调的深处潜藏着某种优越感，这不得不令我吃惊。西蒙不是文明国家美国的黑人，是未开化的非洲野蛮人！和西蒙有着同样皮肤的美亚丽，却站在文明人的立场，和西蒙划出了严格的区别。

我回想起自己决心离开这个家的动机，也和西蒙有着直接关系。想叫西蒙去干活儿，想把西蒙从这家里赶出去的只有我自己。汤姆一直站在旁观的立场上。我最后得出的结论是，西蒙是个无教养、粗鲁的黑家伙！——他们被社会歧视是理所当然。我的这种想法更加巩固了。我离家前恨不得扼住西蒙的脖子，迫使他发誓：如果偷喝莎姆的牛奶，我就杀死他。美亚丽所做所为又何尝和我不一样呢？家庭中要树立一项规矩，就必须有领导者。软弱的汤姆是做不到的，把家丢下的我也是做不到的。所以在这个家庭里，只有美亚丽配当领袖。并且她会比她的父亲、母亲更为强有力。这又是为什么呢？

日本国在过去有着“长幼有序”的说法。从日本跑出来的我，仍是根深蒂固地残留着这观念，我所以对西蒙横眉立目，也是从嫂嫂比他在上这一习俗出发的吧？美亚丽和我采取同一态度，是侄女对叔父的无礼。那样过分的做法，我做为母亲对美亚丽的盛气凌人还是应该劝止的。但我没能这样做，那又是为什么呢？

因为我对美亚丽有负疚感。即使她对我有什么忤逆的言行，我也不会生她的气的。我有不配做母亲的地方。我以养活一家为借口，把作为母亲应为巴尔巴拉和贝娣、莎姆做的事，全部推给了美亚丽。我对在纽约生下的巴尔巴拉以下的孩子们，都多少抱着内疚和反省。在美亚丽的面前，我几乎不敢抬头。这孩子实在大太苦了。她又是个多么健壮的姑娘呢？有时使我不得

不感到惊奇和钦佩。

尽管如此，这个女儿当家的家庭，未必是适合于我住的家庭。每当美亚丽斥责西蒙的时候，连我都有些战栗。汤姆那永远惺忪的睡眼，忧郁地躺在床上辗转反侧的睡姿，无不使我厌倦。雷顿家虽非我久居之地，但每周回自己家一次：又马上想念起小姐的住室。

每月在除去第一周的星期日休假后，第二天便回到布鲁克斯威尔的雷顿家。

“笑子，正等着你回来呢。”

夫人像得了救似的对我笑脸相迎。

雷顿先生边系领带边说：

“笑子小姐，你真是个伟大的人！我们两个人忙不过来的，你一个人干得那样轻松愉快。”

他是轻易不爱开玩笑的，昨天照看了一天小姐，他夫妇二人就已是筋疲力尽的了。

吃完早饭，夫人催促着雷顿先生，两人同乘上西雷小轿车。

“笑子，拜托你了。”

说完二人便出发了。由夫人开车。在布伦克斯威尔车站，雷顿先生下了车。接着她自己驶过海威到曼哈顿联合国大厦去上班，雷顿先生则坐火车向相反方向的耶鲁大学而去。回来前雷顿和夫人取得联系，夫人的车在布鲁克斯威尔站等候，火车到站后，夫妻又双双乘西雷小轿车返回家中。

夫人经过长期静养康复之后，精力充沛，工作得很起劲。早晨很早便起床，静心地打扫卧室、客厅或是厨房，还要做出她和雷顿先生两人的早饭。然后梳理头发换衣服，和丈夫一同就餐。吃完饭后一起来到婴儿室。孩子醒着时抱上一会儿，孩子睡着时，他们便静静地走出屋子。然后出门上班。

从晚饭后到睡觉之前，二人分坐在沙发两端阅读书报。雷顿先生是位学者，当然应当博览群书；夫人从联合国总部带回的书报，也是多得惊人。另外还有她读书的速度也是快捷得很，简直像轧轧不停的粉碎机一样。她在总部究竟担任着什么工作呢？可能对我来说是想象不到的艰巨吧？几乎每天她都要抱回成叠的公文。这对夫妇是不是只顾读书呢？也不尽然。

夫人有时也抬起头来向雷顿先生询问什么，二人有时互相对话。雷顿先生总是以学者风度，谨慎地回答着。但有时也引起争论。

“那么，巴甫，你是说美国国内问题得不到解决，联合国就不能对后进国家采取主动权的吗？”

“事实就是这样，百合子，所以在这方面，历届大总统无不费尽心来处理种族差别问题。”

“费尽心力的结果，却是越来越多的发生骚乱。”

“这倒是事实。不过，事态每次都在导致改善。”

“我也这样认为。不过对于过激派的黑人，我是采取批判态度的。和十年前相比，南部黑人的社会地位不知提高了多少呢。”

“但是还谈不到与白人达到了平等的地位。”

“这样说就有些过分了吧？”

我惊讶地停住倒牛奶的手。婴儿室的门也没关，只顾侧耳倾听着雷顿夫妇的谈话，我从刚才一直辨别二人谈话谁是美国人、谁是日本人呢，从声音中听不出来。我可能把夫人的话当作美国人的意见了。夫人的语气倾向是

希望白人利黑人能够平等。

“黑人是劣等人种，我是这样认为的。”

“事情不是这样，百合子，黑人当中也出过优秀的学者、艺术家，例于是很多的呢。”

“那只是例外，如果和白人中出现的名人按百分比算，却少得多呢。”

“这和环境有关。黑人如果和白人一样受到同等教育。并且在社会上享受同等生活待遇，就可以相同的百分比出现人才了吧？”

“那只是学者在桌面上的见解，实际上情况不可能是这样的。”

“当然，我知道现在马上给与白人相同的待遇是不可能的，这是历史的莫大错误。但，如果能够享受完全的平等，百年以后双方的能力肯定会等同的了。”

“那仅是理想主义者的想法罢了。我认为白人和黑人之间，与其说是人种，倒不如说是阶级的差异更为确切。这再经过一百年，也不可能变更。日本战后在美国协助下，实行了农田解放，但失去土地的地主并不等于过去的佃农。知识阶级是从有产阶级派生出来的，即使失去了财势，他们也有着自豪感，在思想上坚决反对与人平等。在日本有出生不同、成长环境不同的区分，这也可以说与美国的人种问题大同小异。”

“百合子，你把人类的优越感和自卑感说俱混淆了。”

“我并没有混淆，而是使其发展了。南方的骚乱并不是种族差别的斗争，而是阶级斗争。我一直是这样认为的，阶级斗争，无论什么国家都有的，不见得只限于是美国的丑闻吧？”

小姐要吃奶，哭了起来。我把她抱在膝上，在下颏下面放上药布，然后把奶头含在她的口中，孩子一面从喉咙发出响声一面吸着乳汁。我望着这个可爱的小肚在发呆。

## 第十五章 最后宴会

正如雷顿夫人说的那样，他们夫妇非常好客，每月要在家中开一次宴会。那是在我不能回哈累姆家的第一个星期日。

所谓宴会，也只不过是美国式的所谓便宴。把简单的菜肴盛在大盘里，在屋角摆上桌子，每个客人拿一个碟子一把叉子挑取自己爱吃的食物，但，夫人虽是日本人当中少有的理想主义者，可作为日本蕞内家族的女儿，却颇有虚荣心。她不想使自家办的便宴比别家逊色，总要比上周邀她的那家菜肴丰盛，肉块儿也要比那家的大。根据这一原则，从星期天一早便投入了紧张的烹调工作。使我吃惊的是，雷顿夫人确是个多面手。一般在外面工作的女性，大部分对家务一无所知，而雷顿夫人进了厨房，也和在联合国总部一样，发挥着她那出色的才干。腹内塞进炒饭的鸡，眼看着烤成了糖焦色，烙出的肉馅饼和专门厨师做的一模一样。细面条、白米饭和凉拌杂菜之类，都盛在大盘内并装点得五彩缤纷。我见了赞叹不已。

“多么豪华啊！夫人。”

“如果笑子小姐懂得西餐的招待方法，那么客人就可以全都围在饭桌上

吃，使便宴成为正式宴会了。”

这位夫人对一切都不会满足现状的。

客人们陆续到来了。雷顿先生的大学同事中有五六对是学者夫妇，夫人的朋友中夹杂着半日本人。所有的日本人都使我这样的人无法可比。他们操着准确发音和难度很大的日语。有时有事要我去做，他们却多半用英语。这样说起来方便呢？还是向我装腔作势呢？使人弄不清楚。我按照夫人的指挥，把倒入咖啡碗中的清汁汤放在托盘送上席面，再把空盘子撤下未。

联合国方面的客人中，人种也是多样的。如同联合国的工作宗旨一样，是国际性的，尼泊尔和刚果的黑皮肤人也夹杂在其间。日本一个小国中，还有夫人和我这性格截然不同的女性呢。在这样极小的国际集团中，各人全部体现着自己的真实典型性格，并代表着一个国家。我得以在这种宴会上，领教了印度人的惊人辩论才能和善发议论的习性。南美各国人的享乐主义和不喜欢深刻认真地讨论问题的态度，确是各具特色无一雷同的。

最引人注目的，是非洲新兴各国人们的蓬勃朝气。仅仅二十四五岁的年青人，竟扬言回国后要坐上副总统或贸易大臣的席位。他们的口气不仅单纯明快，而且大得出奇又充满自信。我想起竹子给我的一封信中谈到，去南部的公共汽车中非洲黑人坐白人座位的事。看来是理所当然的了。同样是黑得像铁壶一样粗拉拉的皮肤，而这些黑人的瞳孔里就充满了锐气，他们什么时候也是昂首挺胸。操着极为简略的英语谈论着他们怎样在灼热的太阳下面，建造着自己壮大中的国家。同样的肤色，大多数在美国的黑人，和这些人相比，又有多大的差异啊？我想起汤姆和西蒙那睡意朦胧疲倦无力的眼神。如果美亚丽愿意的话，我想叫我的女儿嫁绪给非洲人，并且回到辽阔的非洲大陆去，把美亚丽送口她的故园。非洲人一定会喜欢她的。为什么呢？因为生长在纽约的黑人，多少会教给非洲人一些英语的。美亚丽那样优秀的姑娘，会把这个文明城市的生活，切实地传给他们的。那些昂首挺胸的青年们，怎么看，在肤色上也看不出有丝毫自卑感的。他们会张开双臂把美亚丽拉到自己身边的。

受了雷顿夫妇的影响，我也变得好客了。何况明天又是国际关系的客人日，我将精神百倍地帮助夫人招待。

“夫人。下次的星期日，开个日本菜肴的便宴怎么样？”

“你的想法太好了，笑子小姐，那客人们一定会高兴的。”

但，除了做海带卷儿和烧鸡之外却想下出多少花样来，夫人屈着手指数出鱼肉片饭块儿、蒸生鱼片、散生鱼片几种。

“不行，我才知道日本菜肴远不如中国菜的国际性强。只有饭食是不够的。”

“用素烧肉、红烧鱼、生鱼片之类不能凑桌便宴吗？”

“好了，就掺和着中国菜做吧！不然，没有肉食菜。”

想不到夫人对做中国菜也是得心应手呢。超级市场上卖日本酱油和中国酱油。星期六下午，太太提回来各种食物，从夜里准备到了第二天。我听着莫名其妙的中国菜名从夫人口中轻易地道出，看着她用菜刀切肉，用油炒菜的熟练动作赞叹下已。国际结婚（噢，我也能这样称呼吗？）也只有和这样的优秀妇女才有可能。在雷顿夫人手中，没有不会做的事情。

“明天有哪些国家的人来呢？”

“突尼斯、加纳、智利……黑人很多。没有请印度人，他们来了会把宴

会变成独人演出会的。”

“夫人。”

“什么？”“您对非洲黑人是怎样看法呢？”

“那并不是什么令人愉快的话题吧？”

“明确他说，人们对非洲的黑人似乎都很轻视，所以我应该回避这个问题。”

夫人停下手中的烹饪回头望着我道。

“为什么呢？我真没想到你对这个问题会这么感兴趣。”

“因为我的丈夫是黑人，孩子们也是。”

夫人用日语询问，我是用英语回答的。夫人顿时显得非常尴尬，但又立即恢复了正常。

“我实在没想到，完全疏忽了这一点。请原谅我的失言。”

她望了我一眼说道。

二人沉默了片刻。厨房里只听到我的洗锅声音和夫人的炒菜声音。

“好香啊！”

雷顿先生走了进来。他在晚饭过后隔些时间必得吃些奶油饼干，这已成了习惯，可能是来催取的。夫人吩咐我把炒好的黄瓜调上醋后放进冰箱，她转身走向卧室去了。

炒菜后加醋放冷，这种奇妙的烹调法我从来是不知道的。我一面照夫人的话盛入盘内，一面在回味她刚才所说的话。明确地说，人们是轻视美国黑人的，所以她极不愿意谈论起这个问题。

我不能理解，这是为什么？我一味地在想，终于彻底弄清了这个原因。为什么呢？因为在我的内心便在蔑视汤姆和西蒙。之所以不露于言表，只是自己勉强做出的姿态而已。在我心灵的深处还是以做黑人的妻子感到屈辱，但又不愿把心事告诉别人。我相信美亚丽是个优秀的姑娘并引以为自豪，但我夸耀的对象只不过是和自己一样有着黑人丈夫和孩子的竹子。

我陷入沉思。厨房和卧空间的门开了，我却没发觉。

“笑子小姐！”

夫人笑嘻嘻地站在那里。

“是！”

“我和巴甫商量过了，明天也请你参加我们的宴会。”

“什么？”

“明天的宴会你也参加进来。把你平时想的问题也谈一谈，让我们也听一听。来的尽都是些有学识的人，一定会认真讨论你提出的问题的。”

我这一夜兴奋得睡不着觉，我居然也被邀请参加宴会了。那是个国际性的宴会啊！正像夫人说的那样，至今为止，雷顿家请来的确都是些出类拔萃的人物。我所知道的纽约只有贫民街和日本饭馆而已。在雷顿家中确实把国际大城市纽约的知识性，以明显的形式展现在我的眼前。过去我只是端着盆子转来转去地伺候人，或闷在厨房里洗刷水杯和碟子罢了。明天就不同了，明天我也和夫人一样站在对等的地位上发表谈话。啊，我也成为国际人士了！夫人的突然命令使我畏缩不前，没有当即表示出喜悦。夫人鼓励我道：

“不必退缩嘛！笑子小姐。人类是平等的，联合国就是个典型。明天的宴会虽小，但它是联合国的缩影，这使我感到很自负。你也有资格作为国际人士参加的嘛。外国人对美国的种族问题都抱着极大兴趣，你谈了之后会使

得他们也坦率地发表意见的。”

我照看着孩子时心里根不平静，偷空儿就整饰头发。兴奋之余，向夫人提出赶快跑回家去把在饭店穿的衣服取了来，结果遭到了否定。

“衣服吗？它不会讲英语，谈不出问题的日本人才讲究服饰呢。当作宴会的装饰品吗？要不然就是无能的女人为了给人家讲解穿衣和缝纫法的吧？而你我全都是国际人士。所以没必要讲求服饰。”

灰色的连衣裙在胸前配上夫人借给我的玻璃别针，这是我仅有的服装。第二天在约定的五点钟，客人们大多带着夫人陆续到来。我端着盛鸡尾酒的托盘向客人巡回敬酒。夫人把我向客人们一一做了介绍。

“我的朋友，杰克逊夫人，名叫笑子。”

人们口中唤着“笑子、笑子”，向我微笑着表示友好。

“是日本人吧？”

大家问道。

“是的。”

“日本人的确是个优秀民族，我们非常尊敬它。你知道正在兴起的一个运动，主张把亚洲和非洲连成一体的吗？”

“不知道。”

“宗旨是把亚洲和非洲的知识分子集合一起进行交流，据说现在正在考虑它的政治背景。日本最近听说要成立总会呢。”

“是吗？”

“您的丈夫呢……”

“今天没有来。”

“那未免大遗憾了。”

这是和加纳人的初次对话，此人个子不大高，但肌肉发达体格健壮，脸庞黑而且大，眼睛、鼻子、嘴也很大，是个仪表堂堂的青年男子。随后有一位和他同样皮肤的突尼斯人，可能是独身吧？一个人来的。他声音宏亮，一开口只见那红色舌头在缓慢地转动着。此人不拘小节，和他谈话的人们，很快就对他不抱好感了，看到这种情形，雷顿夫人作为女主人不得不过去一面和他周旋，一面呼唤我。

“笑子小姐！笑子小姐！”

鸡尾酒和汤都端了上来，桌上的食品摆得豪华排场，大家都拿着盘子和叉子在桌前排成一队。至此我的招待任务可以说已经完成。

我走近夫人身旁，正好那个突尼斯青年也正端着盛满菜肴的盘子来到夫人跟前。

“这是日本菜吧？”

“一半是日本菜，另一半是中国菜。”

“这个黑色的是什么？”

“请你去问笑子小姐。她是日本烹饪的权威呢。”

夫人把他推到我跟前后，一转身走到那边去了。加纳人睁大眼睛仔细看过突尼斯人的盘子后说道：

“我也得研究一下。杰克逊夫人，请你等一下！”

我在解答着突尼斯青年的询问。如关于紫菜在哪里采来的？怎样做成纸一般的薄片，一一加以说明。他一再称赞紫菜卷儿简直是件艺术品，兴致勃勃地在嘴里塞。脸上现出奇异的神情。还稍尝了一下醋，这是他想象不出

的风味吧？

加纳青年替我也取来了一份菜肴，我和他站在一起舞动着叉子。我们谈了一会儿日本菜，顺便介绍曼哈顿有出色的日本饭馆，劝他一定光临惠顾。介绍烹调我很外行，其实他们对这些也并非真正的关心。

“听雷顿夫人说，你对种族问题抱有很大兴趣。”

“是的。”

“你的专业是学什么的？”

“没学什么专业……只不过看孩子、打扫屋子什么的，这就是我的工作。”

他们可能认为我在开玩笑的吧？咧开能看到喉头的嘴在笑着。一面说道：日本女人富于机智并且做事谨慎。说完互相点头表示同意这种说法。

“杰克逊先生的工作是什么呢？”

“他在曼哈顿的一家医院里工作。”

“是医生吗？那太好了。”

听说在落后国家里，缺少医生和药剂师。他们的感叹使我吃了一惊。他们误解了我的意思，我不由地苦笑着。这时突然想起一件往事，几年前，日本男人井村，不也曾有这种误解吗？

我鼓鼓勇气说出了真相。

“我的丈夫是黑人，他不是医生，是个护士。只能在夜间工作，每周挣四十美元。家里六口人，说准确些，我们属于下层阶级，我的孩子们也都是黑人。他们很穷，生活在哈累姆区。他们在一百年前，从非洲来到这个国家。不知你们对美国的黑人有什么看法？”

我的话一开始，他们的脸色就变了。不！他们那又黑又厚的皮肤下面，即使血液上升或下降，也不会会在表皮上体现出来的。不过，他们的脸色确实地变了。他们的眼和嘴像粘固在脸上一样一动不动，两手紧紧握住了盘子。不然，他们仿佛会因受不住这种刺激，把盘子落在地上打碎似的。他们的头和肩部、手臂和双腿，都象塑像般硬直在那里。

突尼斯青年吃力地眨动着眼睛，喘着气说道：

“关于美国黑人，应该属于美国国内问题。我们不想干涉美国内政。”

加纳青年也说：

“我不是不关心，只是我们自己国家还有许多问题待解决，美国黑人问题应该归他们自己去认真思考。很明显，他们落后于白人。我认为这是由于他们懒惰成性，不求上进的缘故。这些根本和我们没有直接关系。”

“怎么没有直接关系？我的丈夫和孩子们，都和你们一样有着同样的肤色的。”

“肤色。”

突尼斯青年和加纳青年面面相觑。他们分明对我产生了敌意。

“如果谈到肤色，那么在非洲已该结束这一概念了。”

“那倒也是。不过，问题不在于肤色，我们已从肤色的压迫下解放独立了。”

“是的，我们独立了。”

他们是有教养的黑人，对女性保持着礼貌。突尼斯青年又重新回答道。

“杰克逊夫人，美国的黑人是不是也应该独立呢？”

加纳青年立即表示同意，接着便爽朗地笑了起来。他的大笑引起了其他客人的注意。这时二人向我点了点头走到那边去了。

人们已纷纷送回餐具，走到摆放水果盘的座位上去。食量大的美国人在饭后还要再吃些蛋糕。阿拉伯的大个子男子在吵吵嚷嚷地向智利女人介绍着金字塔。我这才想到了自己的职务，得马上把脏盘子撤到厨房去，把残剩的食物收拾掉，把咖啡和红茶准备好才行呢。

当我把脏盘子叠在一起拿回厨房时，夫人已把咖啡和红茶全都准备好了。

“我来端送。”

“行了，由我来端好了！”

夫人说时也没看我的脸。敏感的夫人，可能察觉了非洲人和我谈话的内容，我在夫人端走咖啡之后，随即在托盘上放上六个红茶茶碗送了出去。

不喜欢喝咖啡的客人，在低声说了句谢谢后，便端起我送的红茶。但这时的突尼斯利加纳青年却完全对我不屑一顾似的，伸出大手表示不要，他们很快改变了态度，把我作为雷顿家的下等人对待了。

我回到厨房后，仍穿着那身灰连衣裙便去刷洗餐具。从水笼头拧出热水，在肥皂粉冲出的泡沫中放进带油渍的盘子，我卷起衣袖一只手抓着海绵刷了起来。奇怪的是，这时我的头脑中空荡荡的什么感觉也没有。远处传来小姐的啼哭声。我不想过去看她。过了一会哭声停止，可能是夫人过去照看了吧？我撩弄着泡沫用力地洗刷着盘子。盛过汤汁的红茶碗、叉子、刀子，经过泡沫水洗刷后再用热水冲洗，把大盘子中剩下的菜肴倒进一只小盆，也用热水洗净。接着端着一只大托盘出去把席面上的水果盘、咖啡茶碗全都收了回来，又洗得干干净净的。看来这时如果不行动不干活儿，我就会窒息而倒下去的。

把数不完的盘碟都洗完之后，夫人走了进来。

“笑子小姐，你辛苦了，累坏了吧？”

“不！”

“也没有时间，你吃了些什么没有？”

“吃了些。”

实际上，我连一口东西也没吃。已经夜深了，我从来没像这样挨过饿呢。我从夫人的神态可以看得出来客人已都回去了。屋子里一片寂静。

“今晚不必收拾了，你大累了。”

“不！”

“你喜欢这个别针吗？”

“巴甫说，它太适合你佩戴了，他想送给你呢。”

我不由自主地把胸前那个别针取了下来，放在手中看着。黄白两色的玻璃，背后嵌着金属的托架，像宝石一般闪耀着光辉。

“你收下吧，权当作今天的礼物。”

“我不要！”

我不由对自己的生硬语调感到吃惊。我把别针放在铺有不锈钢的厨灶台上后，突然支持不住瘫倒在地板上，我终于哭出声来。如此痛哭究竟为什么呢？自己也说不出来。我尽情地哭了一阵又一阵。最后还是在厨房里磨磨蹭蹭地又收拾起盘碗，扫起地来。至今为止，我还从未曾如此精心细致地拾掇过厨房呢。

回到自己的屋子里，我见别针仍放在厨台上，但我并不想反悔去要它的。今天所发生的，一定会在这枚别针上烙下难以磨灭的印记。所以，这



件东西我又怎能感恩戴德地收下它呢？雷顿夫妇为了让我发表主张颇费了一番苦心，这我当然心领神会，但只是这枚别针不能要。

小姐在涂着白漆的小床上，安详地熟睡着。我一面呆呆地望着她的小脸儿，一面脱下了灰色的连衣裙。痛哭后的身上像棉花似的松软无力。睡到自己的床上后，身体像是要陷进床垫里一般。疲惫不堪的我像被电动吸尘器吸住了一样，失去了对睡魔的抵抗力。在进入沉睡之前，耳边似乎响起了突尼斯青年的呼声：“问题不在于肤色，不！从肤色的压迫中我们解放出来实行独立了！”这时，反射般地又响起了美亚丽的声音：“浑蛋，西蒙他简直像非洲的黑人。”我已陷入了睡眠状态，但头部却更加清醒了。非洲的黑人轻视美国的黑人，同时，美国的黑人也轻视非洲的黑人。这是为什么呢？是怎样引起的呢？虽然困惑不解，实际上我已有了了解答的准备。今晚见到的黑人口国后都将成为领导者，所以他们不能把在美国被使用着的美国黑人看作是同一种族。而美国的黑人则有着文明国家公民的自豪感，看不起波多黎各的贫民，同时也认为自己比未开化的非洲野蛮人更加优越。

是这样的。正如突尼斯青年叫喊的那样，我也经常是这样想的。雷顿夫人不是也这样说过吗？美国的种族差别实际上是阶级斗争！

我在辗转反侧，并且不转睛地望着朝这边睡熟着的小姐。抚养比生育更为情深，不是吗？对我来说，耶利佐贝斯·雷顿小姐，和我在日本时守着长大的美亚丽同样可爱。巴尔巴拉以下的孩子们因为都交给美亚丽，虽说有些对不起他们，但说句真心话，比起巴尔巴拉、贝娣和莎姆来，勿宁说小姐更为可爱。只是现在我不应该想这些事情。我一面看着小姐的睡脸，一面回想起到这里后的日日夜夜。我刚来时，她才三个月，但不久就到了她的生日。莎姆和小姐仅一个月之差，但在这几个月之间，婴儿成长得多么快啊！开始哇哇地哭，只知从奶瓶中吸吮奶汁。不知不觉中已学会了爬动，扶着走路，到了现在已经会吃小甜饼干了。莎姆叫我妈妈，小姐叫我笑子姨姨，遗憾的是如今莎姆还没去掉尿布呢。小姐在语言发育上也快得多，这又有什么办法呢？在缺人照管的莎姆和总有一人陪着伺候的小姐之间，当然会出现发育差别的。从这一根源推断，将来智力的悬殊也是可以想见的。我想努力推开这一恼人的推想，最后只好从“女孩子不论怎么说也是早熟的”来自我安慰了。

一夜未能睡踏实，第二天带着肿胀的眼泡起了床，这时雷顿家中发生了一起小变动。

“你早，笑子小姐。”

雷顿先生笑嘻嘻地走了进来。

“笑子小姐，今天你能睡到几点就可以睡到几点。你累坏了吧？呆会儿再午睡也行，只要做顿午饭就可以了。午饭打开什锦咸苹果罐头吃就行了。”

雷顿夫人也尽量讨我的喜欢。

二人可能已经发觉，那两个非洲人对有所伤害，看来他们颇引以疚，说是由于他们的过失也未必不妥。因为雷顿夫妇知道。非洲人是不愿谈及非洲黑人问题的。他们轻侮了我。这时夫妇除了安慰我以补偿过失外别无其他方法。这天夫人从曼哈顿的百货公司给我买来一件毛衣，雷顿先生从学校归来的路上，买来一大包小甜饼干和糖果，这些全部送给了我。二人都是那么心地善良。但是。在接受他们好意的同时，结果反使我不能忘记我想忘掉的事情。每当受到他二人的安慰时，不由想起我被井村殴打时的情景。

不过，我对那人至今所抱有的却是好感。我想与其从远处被人们注视着你的伤疤，倒不如豁出去叫人去撩开，揭痛你的创伤处倒好受些。这也许是我性格的乖僻处吧？我每次接受雷顿夫妇的好意，便如鲠之在喉，想把自己的心里话全说出来：“请不要担心，我是知道的，先生是犹太人。夫人是日本人。所以你们见到小姐的限珠变褐色，才惊慌失措的。”北欧血统的金发碧眼。到了周岁时怕和小姐便无缘了吧？

过了两周，雷顿夫妇邀我一同去华盛顿。

“去看樱花吧！也一定叫贝斯看看，现在波托马克河畔的樱花正在盛开。我多么想让笑子去欣赏一番。星期六的早晨早些出发，晚上住在巴甫的朋友家。赏花也是一种旅游活动，星期天上午看罢就可以返回了。我们在复活节有休假日，笑子在星期一可以休息一天。怎么样？对这个计划感兴趣吗？”

这如果不是赏樱，说实在的我不会去的。雷顿夫妇几乎整天都在安慰看我，使我心里很不自在。不过，波托马克河的樱花我倒是很想看看的。这是几十年前由日本赠送的幼苗，如今已长成时，年年在开着樱花。再说，我对樱花有着美好的记忆。在我下决心离开日本之时，曾拉着幼小的美亚丽的手到过九段的靖国神社赏樱。不知今后还能不能再重返日本。为了加深对日本的记忆。我破例地前头欣赏了樱花。那天的憎景犹如昨日，雪白的花瓣在缤纷飘落，在树荫下美亚丽饮着可口可乐，想起此情景至今心中仍在眷恋。

星期六早晨，我准备好小姐两天换的衣服，连同乳儿食品装进手提皮包内。我坐在车子的后座位上。车由夫人驾驶，雷顿先生和她并肩坐在前面。小姐当然是抱在我的膝上的。当听到去赏花时，我多么想问一下能否让美亚丽同去，但又把话咽了回去。雷间夫妇虽是好人，但要求他用车子载着个黑人姑娘前往华盛顿，恐怕他也不会不介意的吧？再说，我了愿意得寸进尺向人提过分要求。

美利坚合众国的的东海岸春风料峭。我们乘坐的敞篷汽车在纽约通往华盛顿的高速公路上风驰电掣般跑着。夫人头上罩着红色头巾，我罩的是黄色的。为不使小姐着凉，一直把她的小脸向着我的胸前。最初时，她望着车外还不时地叫喊。由于颠簸她渐渐地有些疲劳，在中途倒在我的怀里睡着了。中午过后到达华盛顿，但她却仍睡得很熟。

“先去赏花，然后再去尼迈雅先生家吧！”

夫人下见有倦容。她说完后熟练地操纵着方向盘，从白宫和参议院前通过。

“快看！贝斯。日本的樱花，多么好看啊！”

把车子停下，夫人摘下墨镜回头看着小姐。这半个日本人正睡得香甜，抱着这么沉重的小家伙的我，环顾四周不禁茫然若失。

这就是日本的樱花吗？日本的？

波托马克河一带的单瓣樱花和直瓣樱花都竞相怒放，它们开放得气势磅礴。仅仅几十年前从日本移植来的樱苗，谁能想似变种到了可怕地步？花朵的重迭茂密只能用在团锦簇来形容了。单瓣樱花缀满枝头，不见空隙，任你远观近赏无不蔚为壮观，形状有如冰棍和鱼卷儿。樱树的枝干直入云天，樱花像蒲穗般一望无际。重瓣樱花就更加艳丽了，拳头大的花朵在长长的枝柄上垂荡，像金铃系在枝头。重瓣花朵看来很重，枝头被它压弯了。除一抱粗的主干在大地上挺枝屹立外，其他枝条都垂到地面，有的像在贴地爬行。美国公民崇尚公共道德，所以没有“禁止攀折”字样的告示，也从无一人摘

折。爬在地面上的枝条上也缀满了重瓣樱花。每遇有狂风吹过。更显得花朵在枝头沉甸甸地摇曳不止。令人无限怜惜。难道这也叫作樱花？日本的樱花？

在我记忆中的靖国神壮樱花，花瓣单薄花色淡雅，随风飘散时花香袭人。而华盛顿的樱花从色彩上说就难言淡雅，那是只适于油画表现的浓郁花色。和以云蒸霞蔚来形容的日本樱花相比，这里豪华的花丛既非烟霞又非白雪。说是云也不太像了。这只能称得上是地上的花。我不由想起夏威夷和加里福尼亚州培育出的第二代第三代日本人，这些人肉体肥胖。操着不完整的日语，也谈不到准确的英语，和本国的日本人格格不入，这里的樱花也同它的祖国发生了巨人的变异。不是吗？景色是这样地腻人！

在远处那蓝色的天空里，可望见华盛顿纪念碑。万里晴空，使我感到呼吸到了一些自由空气。

“你怎么了？笑子。”

“噢……这里的樱花和日本的不大一样……”

“我第一次看见时，也感到有些刺激。不过，已经看惯了。……真若回到日本看到樱花，也许反而会感到失望呢。”

小姐好不容易醒来了。夫人站在落英缤纷的樱树下拍了几张照片，许是要寄回日本蓺内家中去的。面对豪华的樱花背景，日本的老人们该如何看法呢？

当晚按预定计划，在雷顿先生的学友尼迈雅家中住了一宿。尼迈雅一家对日本很关心，吃饭当中对夫人和我进行了集中“咨询”。在这种场面上，夫人发挥了出色的才能。她不但正确回答了日本的人口、土地面积数字，并从战后的经济成长率到输出人问题都进行了广泛说明。我正好乘机红嚼着那几只乏味的鸡腿。比别人先吃完饭，把碗盘送回厨房后便去用看孩子去了。

“多么能干的女仆啊！真叫人羡慕。美国真是雇人难，找打零工的也需要很多钱呢。雇小孩子、学生倒是很多，但他们不会替你打扫屋子的，连碗也不给洗。刚才一见到她，就看出她老实、勤快而有礼貌。真精干！是你从日本带来的吗？”

“不！我从一年前就四处招聘，她是应聘到我家来的。”

“是应聘的？纽约有这样的日本人吗？我这里非常需要这样的人，你能不能给我推荐一位。”

“哪能有这么多呢？不过，说来你会笑话的，战争新娘倒是有一些，笑子也是其中的一位。”

“战争新娘？”

“嗯，日本姑娘嫁给了黑人或意大利人，来到美国过着不幸的生活。”

“她也是吗？”

“嗯，她属于黑人的家属。”

“哎，真想不到。多么优秀的日本人呀！怎么和黑人……”

“在日本也有人过着黑人一样的生活。”

我听到了饭桌上的半截谈话。虽然声音很低，他们估计不到，却清晰地传到了我的耳中。

这一夜我难以入睡。从臃肿的樱花丛中，传出阵阵回音。陌生的床铺扰得我不得安眠。

说来令人笑话，那里倒有战争新娘！在日本有人过着黑人生活？可耻的战争新娘。日本的黑人，东京的黑人！

第二天早上。尼迈雅一家利雷顿一家，分乘两辆车去看樱花节游行。华盛顿市的大街上。通行着各式各样别具匠心的游行车队。虽说是春天，却寒风刺骨，我们穿上大衣，而竞选樱花女皇的姑娘却穿着游泳衣。背上披着一件象征性镶着毛边的披肩，高高坐在涂了红漆的敞篷汽车上，挥着手向道路两旁的观众致意。这完全是美国风习，凡是在日本呆过的日本人，是很难由此联想到樱花的庆祝活动的。但到波托马克河畔来赏樱花的人。对这样花里忽哨的游行，可能认为与樱花节是再合适不过的吧？我也在这么想。如果是这里的樱花。也只有配合这类的游行。

不过，说实在的，我对眼前通过的游行行列并没有那么认真观看。由于睡眠不足，我的头脑疲倦，眼睛仿佛笼罩上了膜障一般。只有女子吹笛队通过时。小姐高兴地叫嚷起来，我才小心地紧抱住她，不使她掉下车去。

吃过午饭后，辞别尼迈雅一家我们踏上了归途。这回车子由雷顿先生驾驶，以每小时一百二十公里的速度在急驶着。而邻座的夫人是不甘寂寞，不会呆坐在那里的。她从我手中接过小姐，不绝口地向她叙说着沿途风景，或超过去的车辆号型。将满一周岁的孩子又怎能听懂呢？这样做对孩子的知识教养也许可以起到打基础的作用吧？至于我呢？在车上昏昏沉沉，倒在座位上便睡着了。我从来不曾晕过车，可能是由于睡眠不足，今晨和中午又食欲不振所以支持不住了吧？

“笑子小姐，起来吧！到纽约了。”

夫人的声音惊醒了我，我吃惊地坐起来。太阳已经落山，车子通过立体交叉桥下的道路，向着地面爬上去。

“啊！”

“你睡得好香！”

“唔，真对不起！”

“没什么，太累了吧？今天回去好好休息休息。那就送你到美国大街下车吧？”

“那太好了。”

在六号街上我下了车，雷顿夫妇向我挥着手。

“那么，后天早上见！”

小车已开动了。小姐在夫人的膝上睡着。

我挥动着一只手，有些睡迷糊了吧？我向后退了几步刚要走时，险些撞上一个高大的黑女人。

“唔，对不起！”

“噢，是你！”

原来是住在对过儿那八个孩子的母亲露西尔。因为我穿着西服，打扮得很讲究，如果对方不注意，说不定两人会认下出未擦肩而过呢。

“想不到和笑子在这儿碰上了。”

“我刚从华盛顿回来。现在回哈累姆去。”

“我也正要回去。地铁车站不是在那边吗？”

“哎呀，是吗？我也弄糊涂了。”

“华盛顿怎么样呢？”

“我是去看樱花的。”

“唔？看樱花，那该多么有意思呀？”

“嗯，非常热闹。”

我心不在焉地回答了一句，但对方却满面笑容，好像她也是从华盛顿回来似的非常高兴。这一瞬间好像感到包在自己身上的外壳，咔嚓一声象蛋壳一样破裂了。

我也是黑人！

我的丈夫是黑人，更重要的是，我的宝贝孩子们都是黑人。怎么我早没有意识到这些呢？像雷顿夫人所说：日本也有像黑人一样的人，那就是可耻的战争新娘。如果夫人不这样说，我是不会被击中要害或受到刺激的吧？我已经变质了，像华盛顿的樱花那样！我是黑人！在哈累姆中，怎能唯独我是日本人呢？如果不是我已成了黑人中的一员，帮助汤姆养育了美亚丽，并看守着莎姆在成长的话，那么要想开拓一个优越感与自卑感交织在一起的人类社会，使两者和平共处地生活下去是绝对不可能的。啊！我确实已变成了黑人。想到这里，我感到在我的身上涌现出一种奇异的力量。

“露西尔！”

“什么事？”

“华盛顿的樱花实在太好看了。”

对方听了很惊讶，我却报之以爽朗的一笑。

抬头望去，在高楼大厦群中，那摩天大楼更是高耸入云。楼上会有人擦玻璃的吧？我停下脚步，在环视着这一带的楼房。

有了，在新建 666 大厦的内侧，有一个擦玻璃的立脚架，可能忘记收回，从屋上垂了下来。说不定丽子的丈夫何塞刚刚还站在上面擦玻璃呢，这也并非什么悲观想法，我在想，自己来纽约已经快七年了。在曼哈顿我知道的地方除了哈累姆的地下室便是日本饭店，我从来没有上过高层楼房，我几乎忘记在纽约会有这些高楼大厦了。

我想到明天。明天带着美亚丽她们登上摩天楼见见世面吧。不管汤姆是否疲乏，把他也拉起来一同逛逛。不用说也包括西蒙在内，他也和我一样是黑人。从高高的楼上向地面俯瞰，也许会唤起他找工作的冲动吧！

“露西尔。”

“干什么，笑子。”

“你上过摩天大楼吗？”

“没有，虽说来到纽约已有二十五年了。”

“那么明天和我们一家登上去看看吧！美亚丽、巴尔巴拉、贝娣、莎姆、汤姆、西蒙都一起来的。”

从露西尔的大嘴唇里露出白牙，她高兴地答应道。

“那太好了，笑子，我一定去。我家里有八个孩子，可是要买门票……会有办法的，我去就是了。”

我们爽快地约定好。二人走下深深的地铁台阶。

不再去给那日本人做工了。

我在回家路上，听露西尔说，她最近去工作的缝制工厂，工资不低，干活的全是黑人，目前，人手不够。我下决心要去那里。离开贝斯小姐是件痛苦的事，但，因为我也是黑人，应该和露西尔一样在黑人世界努力工作。不然，和我引以为自豪的美亚丽便会失去共通之处。我要离别耶利佐贝斯·Y雷顿小姐，回到我的儿子莎姆的身边去！使汤姆黯淡的眼睛里重放异彩，使莎姆的眸子里再映入慈母的面影！啊！明天我将抱着莎姆去攀登那直冲云霄的摩天大楼！



